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章　程（草案）

二〇一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二章 公司经营宗旨和范围 2
第三章 股份 2
第一节 股份发行 2
第二节 股份增减和回购 4
第三节 股份转让 5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6
第一节 股东 6
第二节 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 8
第三节 股东大会的召集 11
第四节 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12
第五节 股东大会的召开 14
第六节 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17
第五章 董事会 22
第一节 董事 22
第二节 董事会 25
第三节 独立董事 30
第四节 董事会秘书 34
第六章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5
第七章 监事会 37
第一节 监事 37
第二节 监事会 38
第八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39
第一节 财务会计制度 39
第二节 利润分配 40
第三节 内部审计 44
第四节 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 44
第九章 通知与公告 45
第一节 通知 45
第二节 公告 46
第十章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 46
第一节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 46
第二节 解散和清算 47
第十一章 修改章程 49
第十二章 附则 49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 年修订）》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系由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有各投资者为公司的发起人。公司在龙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为 370681228019802。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第五条 公司住所：龙口市外向型加工区土城子村。

邮政编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七条 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公司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不受侵

犯。

第十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第二章 公司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务实创新高效发展。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5月17日），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2类2项、3类、4类1项、5类1项、6类1项、8类），仓储理货（不含危险品），物流服务，一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3月5日；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1月8日）。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配件、五金配件、汽车（不含轿车）销售；起重吊装，工程机械施工，房屋、机械设备租赁；货物（不含危险品代理业务）。

第三章 股份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十四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的形式。

第十五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全部由发起人认购。公司发起人将其在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拥有的净资产作为对公司的出资，以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93,774,200.46 元按 2.153:1 的比例折合为公司的股本总额 9,00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缴情况			设立（截止变更登记申请日）时实际缴付			持股股数（股）	股份比例（%）
	出资数额(元)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出资数额（元）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刘振东	40,999,991.00	2011.10.31	净资产	40,999,991.00	2011.10.31	净资产	40,999,991.00	45.56
于江水	13,615,401.00	2011.10.31	净资产	13,615,401.00	2011.10.31	净资产	13,615,401.00	15.13
宋建波	9,999,997.00	2011.10.31	净资产	9,999,997.00	2011.10.31	净资产	9,999,997.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2011.10.31	净资产	9,999,997.00	2011.10.31	净资产	9,999,997.00	11.11
唐庆华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1.72
王广臣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1.72
刘国阳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1.72
李健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1.72
王叶萍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1.72
唐鹏军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2011.10.31	净资产	1,550,769.00	1.72
孙占涛	1,233,844.00	2011.10.31	净资产	1,233,844.00	2011.10.31	净资产	1,233,844.00	1.37
曹健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0.77
李嘉国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0.77
柳丹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0.77
于时伟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	692,308.00	0.77

			产			产		
张泓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0.77
林林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0.77
解苓玲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2011.10.31	净资产	692,308.00	0.77
合计	**90,000,000.00**	-	-	**90,000,000.00**	-	-	**90,000,000.00**	**100**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9,000 万股，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份【】万股。

第二十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二节 股份增减和回购

第二十一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公开发行股份；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二条 公司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应当按照《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办理。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1年内转让给职工。

第三节 股份转让

第二十六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第二十七条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第二十八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销售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第一节 股东

第三十条 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第三十一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分配股利、清算及从事其他需要确认股东身份的行为时，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集人确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为享有相关权益的股东。

第三十二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

股份；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三十三条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第三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60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五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30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六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七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三）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四）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三十八条 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第三十九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金安全不被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予以罢免。

发生公司控股股东以包括但不限于占用公司资金的方式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应立即以公司的名义向人民法院申请对控股股东所侵占的公司资产及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司法冻结。

凡控股股东不能对所侵占公司资产恢复原状或现金清偿的，公司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通过变现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偿还所侵占公司资产。

第二节 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 修改本章程；

(十一)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二) 审议批准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应该由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担保事项；

(十三) 审议本章程第一百一十条规定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事项；

(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六）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

（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八）交易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第四十二条 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年会每年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之内举行。

第四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于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

(二)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

(三)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前款第（三）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要求日计算。

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其他召开通知中载明的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四十五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将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并公告：

（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

（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三）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四）应本公司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的法律意见。

第三节 股东大会的召集

第四十六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第四十七条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四十八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

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四十九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召集股东应当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申请在上述期间锁定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第五十条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将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第五十一条 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第四节 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第五十二条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五十三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披露提出临时提案的股东姓名或者名称、持股比例和新增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五十四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第五十五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拟讨论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发布股东大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将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 15：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30，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 15：00。

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 7 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第五十六条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披露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四）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第五十七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第五节 股东大会的召开

第五十八条 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第五十九条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第六十条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第六十一条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一）代理人的姓名；

（二）是否具有表决权；

（三）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四）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五）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第六十二条 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第六十三条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第六十四条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议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第六十五条 召集人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将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第六十六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第六十八条 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第六十九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当作出述职报告。

第七十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第七十一条 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第七十二条 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

总数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六）律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七十三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第七十四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股东大会连续举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股东大会或直接终止本次股东大会，并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证券交易所报告。

第六节 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第七十五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七十六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公司年度报告；

（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三）本章程的修改；

（四） 发行公司债券；

（五）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六）股权激励计划；

（七）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公司董事会秘书或关联股东或其他股东根据相关规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

申请并进行回避；

（二）关联股东不得参与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的规定表决。

第八十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在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时，公司必须安排网络投票：

（一）公司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含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或其他股份性质的权证）、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股东在会议召开前承诺全额现金认购的除外）；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资产总价较所购买资产经审计的账面净值溢价达到或超过20%的；

（三）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

（四）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

（五）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六）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

（七）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其他事项。

第八十一条 除公司处于危机等特殊情况外，非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公司将不与董事、总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人订立将公司全部或者重要业务的管理交予该人负责的合同。

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董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董事会增补非独立董事时，现任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拟选任的人数，提名下一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或者增补非独立董事的候选人；

（二）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

定执行；

（三）监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监事会增补监事时，现任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拟选任的人数，提名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或者增补监事的候选人；

（四）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五）股东应向现任董事会提交其提名的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由现任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符合董事或者监事任职资格的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六）董事候选人或者监事候选人应根据公司要求作出书面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同意接受提名，承诺提交的其个人情况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其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等。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表决实行累积投票制应执行以下原则：

（一）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数可以多于股东大会拟选人数，但每位股东所投票的候选人数不能超过股东大会拟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二）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根据得票多少的顺序来确定最后的当选人，但每位当选人的最低得票数必须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总数的半数。如当选董事或者监事不足股东大会拟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应就缺额对所有不够票数的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进行再次投票，仍不够者，由公司下次股东大会补选。如2位以上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的得票相同，但由于拟选名额的限制只能有

部分人士可当选的，对该等得票相同的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需单独进行再次投票选举。

第八十三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八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提案时，不会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第八十五条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第八十六条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第八十七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第八十八条 股东大会现场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网络或其他方式，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每一提案的表决情况和结果，并根据表决结果宣布提案是否通过。

在正式公布表决结果前，股东大会现场、网络及其他表决方式中所涉及的公司、计票人、监票人、主要股东、网络服务方等相关各方对表决情况均负有保密义务。

第八十九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九十条 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组织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

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立即组织点票。

第九十一条 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以下内容：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以及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人数、所持（代理）股份及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

（三）每项提案的表决方式；

（四）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对股东提案作出决议的，应当列明提案股东的名称或者姓名、持股比例和提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应当说明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若股东大会出现否决提案的，应当披露法律意见书全文。

公司在股东大会上不得披露、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

第九十二条 提案未获通过，或者本次股东大会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第九十三条 股东大会通过有关董事、监事选举提案的，新任董事、监事就任时间为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

第九十四条 股东大会通过有关派现、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提案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结束后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

第五章 董事会

第一节 董事

第九十五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

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第九十七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一）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二）不得挪用公司资金；

（三）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四）不得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五）不得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六）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

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

（七）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

（八）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八条 董事应当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一) 公司的商业行为符合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各项经济政策的要求，商业活动不超过营业执照规定的业务范围；

(二) 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三) 认真阅读公司的各项商务、财务报告，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

(四) 应当如实向监事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妨碍监事会或者监事行使职权；

(五) 亲自行使被合法赋予的公司管理处置权，不得受他人操纵；非经法律、行政法规允许或者得到股东大会在知情的情况下批准，不得将其处置权转授他人行使；

(六) 接受监事会对其履行职责的合法监督和合理建议；

(七)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勤勉义务。

第九十九条 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第一百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

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一百〇一条 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任期结束后一年内仍然有效。

第一百〇二条 未经本章程规定或者董事会的合法授权，任何董事不得以个人名义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董事以其个人名义行事时，在第三方会合理地认为该董事在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的情况下，该董事应当事先声明其立场和身份。

第一百〇三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〇四条 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节 董事会

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

第一百〇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事项；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五）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〇八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第一百〇九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作为章程的附件报股东大会批准，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对于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的事项必须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权限如下：

（一）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

独立董事不得由下列人员担任：

（一）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五）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六）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七）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第一百三十一条 独立董事除具有一般职权外，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四）提议召开董事会；

（五）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六）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

第一百二十三条 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应按规定的时间事先通知所有董事，并提供足够的资料，包括会议议题的相关背景材料和有助于董事理解公司业务进展的信息和数据。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

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会议记录的保管期限为十五年。

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会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一） 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和召集人姓名；

（二） 出席董事的姓名以及受他人委托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代理人）姓名；

（三） 会议议程；

（四） 董事发言要点；

（五） 每一决议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结果（表决结果应载明赞成、反对或弃权的票数）。

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上签字并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决议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但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第三节 独立董事

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设三名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工作经验，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其职责。

第一百一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自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

（一） 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二） 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议时；

（三） 监事会提议时。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亦可以口头方式通知；通知应在会议召开三日以前送达董事。但如有紧急情形需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董事长可随时召集董事会会议，但应给董事以必要的准备时间。

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 会议日期和地点；

（二） 会议期限；

（三） 事由及议题；

（四） 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包括以传真、电子邮件的形式）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第一百二十条 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权限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未载明代理事项和权限的视为代理人可自行决策。

第一百二十一条 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会决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可以传真方式进行，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且不属于股东大会审批范围的关联交易。

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以外的其他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事项，由总经理作出。

本条中，“资产”不包括公司的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等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消耗或产出的物资。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 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 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五） 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六） 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七）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授权内容必须明确、具体，公司章程应当对授权的范围、权限、程序和责任做出具体规定，对于涉及重大业务和事项的，应当实行董事会集体决策审批，不得授权董事长或个别董事自行决定。

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副董事长、其他董事、董事会秘书应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三）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四）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六） 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

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权限如下：

（一）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三）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四）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六） 除本章程规定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之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七）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且不属于股东大会审批范围的关联交易；

（八）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第一百三十二条 独立董事应当对下述公司重大事项发表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和无法发表意见及其理由的独立意见：

（一）提名、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四）公司董事会做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

（五）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六）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七）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三十三条 为了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公司应当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条件：

（一）公司应当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必须按法定的时间提前通知独立董事并同时提供足够的资料，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的，可以要求补充。当2名或2名以上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或论证不明确时，可联名书面向董事会提出延期召开董事会会议或延期审议该事项，董事会应予以采纳。

公司向独立董事提供的资料，公司及独立董事本人应当至少保存5年。

（二）公司应提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条件。公司董事会秘书应积极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协助，如介绍情况、提供材料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提案及书面说明应当公告的，董事会秘书应及时办理公告事宜。

（三）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公司有关人员应当积极配合，不得拒绝、阻碍或隐瞒，不得干预其独立行使职权。

（四）独立董事聘请中介机构的费用及其他行使职权时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五）公司应当给予独立董事适当的津贴。津贴的标准应当由董事会制订预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年报中进行披露。

除上述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应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六）公司根据需要可以建立必要的独立董事责任保险制度，以降低独立董事正常履行职责可能引致的风险。

第一百三十四条 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提交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上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次数及投票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四）履行独立董事职务所做的其他工作，如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第一百三十五条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相同，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独立董事连续 3 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独立董事出现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或其他不适宜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董事会应当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不得被免职。提前免职的，公司应将其作为特别披露事项予以披露。

第一百三十六条 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可以提出辞职。独立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对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其认为有必要引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进行说明。如因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本章程规定的最低要求时，该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

效。

第四节 董事会秘书

第一百三十七条 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董事兼任董事会秘书的，如某一行为需由董事、董事会秘书分别做出时，则该兼任董事及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人不得以双重身份做出。

第一百三十八条 董事会秘书应当具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有一定财务、税收、法律、金融、企业管理等方面知识，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能够忠诚地履行职责。

第一百三十九条 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为：

(一) 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

(二) 有一定财务、税收、法律、金融、企业管理、计算机应用等方面知识，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能够忠诚地履行职责；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与职责范围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相应调整。

第一百四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一）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情形之一的；

（二）自受到中国证监会最近一次行政处罚未满三年的；

（三）最近三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四）本章程第九十五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五）本公司现任监事；

（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第一百四十一条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证券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取得工作联系；

（二）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三）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四）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确认；

（五）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

（六）关注公共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证券交易所有问询；

（七）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本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

（八）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本规则、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者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证券交易所报告；

（九）《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董事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不得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六章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经总经理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四条 公司章程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关于董事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五条 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聘连任。

第一百四十六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 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 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七）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八）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九） 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制度，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十） 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四十七条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四十八条 总经理应当根据董事会或者监事会的要求，向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报告公司重大合同的签订、执行情况、资金运用情况和盈亏情况。总经理必须保证该报告的真实性。

第一百四十九条 总经理应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第一百五十条 总经理工作细则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 总经理办公会议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

（二）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三） 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制度；

（四） 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五十一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务合同规定。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五十三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章 监事会

第一节 监事

第一百五十四条 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

第一百五十六条 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第一百五十七条 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一百五十八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第一百五十九条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第一百六十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第一百六十一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六十二条 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节 监事会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一名。

第一百六十四条 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第一百六十五条 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六十六条 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第一百六十七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二） 检查公司的财务；

（三） 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四） 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

（五） 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六）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七） 依据《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八） 发现公司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

（九） 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行使职权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一百六十八条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第一百六十九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 10 年。

第一百七十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会议期限，事由及议题，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一百七十一条 监事会应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以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第八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第一节 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 6 个月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 3 个月和前 9 个月结束之日起的 1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上述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进行编制。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将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二节 利润分配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利润分配的政策、决策程序和机制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具备现

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情况提议在中期进行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取公积金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以下情形之一：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因此现阶段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3）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若公司营收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利润分配条件下，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公司发行证券、重大资产重组、合并分立或者因收购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

变更的，公司应当在募集说明书或发行预案、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或者收购报告书中详细披露募集或发行、重组或者控制权发生变更后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等信息。

（6）公司的利润分配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需要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

2.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如需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应重新履行上述程序。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根据公司发展阶段变化、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应对调整或变更的理由的真实性、充分性、合理性、审议程序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以及是否符合本章程规定的条件等事项发表明确意见，且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与中小股东充分沟通交流，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必要时，可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征集股东意见。

（3）公司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条件：

1）公司发生亏损或者已发布预亏提示性公告的；

2）自利润分配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后的两个月内，公司除募集资金、政府专项财政资金等专款专用或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现金（含银行存款、高流动性的债券等）余额均不足以支付现金股利；

3）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导致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项目、重大交易无法按既定交易方案实施的；

4）董事会有合理理由相信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对公司持续经营或保持盈利能力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

5）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对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当年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进行提高的。

3.现金分红的监督约束机制：

（1）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2）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秘信箱及邀请中小投资者参会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在公司有能力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说明未现金分红的原因、相关原因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合、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及收益情况，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应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了便利；

（4）在公司盈利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现金分红低于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比例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或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

部监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4. 利润分配的规划和计划及其调整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股东大会制定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未来盈利和现金流预测情况，每三年制定或修订一次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若公司预测未来三年盈利能力和净现金流入将有大幅提高，可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上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例如提高现金分红的比例；反之，如果公司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也可以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下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或保持原有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不变。上述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政策环境或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公司当年净利润或净现金流入较上年下降超过20%。

董事会制定、修改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应以股东权益的保护为出发点，由董事会详细论述其原因及合理性，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及独立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

第三节 内部审计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审计负责人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第四节 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聘用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会不得在股东大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保证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第一百八十四条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由股东大会决定。

第一百八十五条 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时，提前十五天事先通知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股东大会就解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表决时，允许会计师事务所陈述意见。会计师事务所提出辞聘的，应当向股东大会说明公司有无不当情形。

第九章 通知与公告

第一节 通知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三）以电话方式发出；

（四）以传真方式发出；

（五）以公告方式进行；

（六）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第一百八十七条 公司发出的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的，一经公告，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邮寄、电话、传真或公告形式进行。

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邮寄、电话、传真或公告形式进行。

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邮寄、电话、传真或公告形式进行。

第一百九十一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三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电话方式发出的，以电话通知之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发送，发送之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

因意外遗漏未向某有权得到通知的人送出会议通知或者该等人没有收到会议通知，会议及会议作出的决议并不因此无效。

第二节 公告

第一百九十二条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 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十章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

第一节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

第一百九十三条 公司合并可以采取吸收合并或者新设合并。

一个公司吸收其他公司为吸收合并，被吸收的公司解散。两个以上公司合并设立一个新的公司为新设合并，合并各方解散。

第一百九十四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合并时，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或者新设的公司承继。

第一百九十六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报纸上公告。

第一百九十七条 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与债权人就债务清偿达成的书面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一百九十八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第一百九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节 解散和清算

第二百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解散并依法进行清算：

（一） 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

（二） 股东大会决议解散；

（三） 因合并或者分立而解散；

（四） 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五） 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 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第二百〇一条 公司有上条第（一）项情形的，可以通过修改本章程而存续。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二百〇二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百条第（一）、（三）、（四）项情形而解散的，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清算组人员由董事或股东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逾期不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的，债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第二百〇三条 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权：

（一） 通知或者公告债权人；

（二） 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三） 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四） 清缴所欠税款以及清算过程中产生的税款；

（五） 清理债权、债务；

（六） 处理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 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〇四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

第二百〇五条 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债权人申报债权时，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〇六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应当制定清算方案，并报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第二百〇七条 公司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一） 支付清算费用；

（二） 支付公司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及法定补偿金；

（三） 交纳所欠税款；

（四） 清偿公司债务；

（五） 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进行分配。

清算期间，公司存续，但不能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公司财产未按前款规定清偿前，不分配给股东。

第二百〇八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认为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破产。公司经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破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务移交给人民法院。

第二百〇九条 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

院确认。

第二百一十条 清算组应当自股东大会或者有关主管机关对清算报告确认后，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注销公司登记，并公告公司终止。

第二百一十一条 清算组人员应当忠于职守，依法履行清算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财产。

第二百一十二条 清算组人员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公司或者债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百一十三条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的，依照有关企业破产的法律实施破产清算。

第十一章 修改章程

第二百一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修改章程：

（一）《公司法》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修改后，章程规定的事项与修改后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相抵触；

（二）公司的情况发生变化，与章程记载的事项不一致；

（三）股东大会决定修改章程。

第二百一十五条 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章程修改事项需要经主管机关审批的，须报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公司登记事项的，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依照股东大会修改章程的决议和有关主管机关的审批意见修改公司章程。

第二百一十七条 章程修改事项属于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信息，按规定予以公告。

第十二章 附则

第二百一十八条 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

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第二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可依照章程的规定，制订章程细则。章程细则不得与章程的规定相抵触。

第二百二十条 董事会应根据本章程拟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百二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含本数；“超过”、“不满”、“少于”、“以外”不含本数。

第二百二十二条 本章程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第二百二十三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最近一次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第二百二十四条 本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二百二十五条 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页无正文，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签署页）

刘振东

于江水

宋建波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唐庆华

王广臣

刘国阳

李健

王叶萍

唐鹏军

孙占涛

曹健

李嘉国

柳丹

于时伟

张泓

林林

解苓玲

2014 年 5 月 8 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2年7月13日发出通知，于2012年7月16日09: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刘振东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二、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三、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四、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六、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通过<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七、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页无正文，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字：

刘振东	于江水	唐庆华
解苓玲	于时伟	李健
梁仕念	张东明	马国华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7月16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4月18日发出通知，于2014年4月22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刘振东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该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股票价格稳定措施的预案》，该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出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的议案》，该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修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该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该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七、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页无正文，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字：

刘振东	于江水	唐庆华
解苓玲	于时伟	李健
梁仕念	张东明	马国华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6月22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5月21日发出通知，于2015年5月31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拟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刘振东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此页无正文，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字：

刘振东	于江水	唐鹏军
解苓玲	于时伟	李健
梁仕念	张东明	徐向艺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 5月 31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发出通知，于 2012 年 8 月 1 日 09:0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8 名，代表股份 9,0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刘振东主持，会议经过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同意 9,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9,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 9,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9,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同意 9,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此页无正文，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刘振东	于江水	宋建波
唐庆华	王广臣	刘国阳
李健	王叶萍	唐鹏军
孙占涛	曹健	李嘉国
柳丹	于时伟	张泓
林林	解苓玲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签字：

2012年 8月 1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发出通知，于 2014 年 5 月 8 日上午 09:0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8 名，代表股份 9,0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刘振东主持，会议经过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股票价格稳定措施的预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出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 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此页无正文，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刘振东　　于江水　　宋建波

唐庆华　　王广臣　　刘国阳

李健　　王叶萍　　唐鹏军

孙占涛　　曹健　　李嘉国

柳丹　　于时伟　　张泓

林林　　解苓玲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签字：

2014年5月8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15）第000137号

目　录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及附注	
1、资产负债表	3-6
2、利润表	7-8
3、现金流量表	9-10
4、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6
5、财务报表附注	17-105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五年二月六日

审 计 报 告

和信审字(2015)第000137号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3年度及201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恒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通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二月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宜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57, 383, 654. 03	48, 432, 858. 93	45, 617, 407. 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 2	37, 300, 265. 61	56, 797, 403. 20	7, 336, 700. 00
应收账款	六. 3	46, 461, 508. 68	56, 561, 185. 37	48, 829, 932. 85
预付款项	六. 4	54, 756, 231. 90	24, 492, 580. 91	20, 281, 270. 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5	5, 489, 274. 68	8, 974, 882. 14	8, 738, 969. 56
存货	六. 6	13, 838, 167. 22	13, 465, 204. 82	21, 349, 742. 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 7	137, 288. 14		
其他流动资产	六. 8	2, 859, 490. 62		
流动资产合计		218, 225, 880. 88	208, 724, 115. 37	152, 154, 022. 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9	322, 640, 279. 08	329, 745, 559. 52	345, 217, 807. 67
在建工程	六. 10	25, 090, 710. 25	35, 343, 539. 58	4, 727, 931. 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 11	99, 328, 111. 27	94, 298, 347. 08	88, 921, 509. 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 12	5, 148, 305. 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13	3, 477, 956. 80	3, 108, 956. 03	2, 749, 085. 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 14	29, 775, 977. 57	7, 300, 909. 90	9, 205, 182. 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5, 461, 340. 05	469, 797, 312. 11	450, 821, 516. 09
资产总计		703, 687, 220. 93	678, 521, 427. 48	602, 975, 539. 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 15	120, 200, 000. 00	142, 000, 000. 00	64, 900, 000. 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 16	7, 600, 000. 00	17, 100, 000. 00	
应付账款	六. 17	27, 803, 734. 93	52, 905, 025. 13	72, 947, 214. 60
预收款项	六. 18	40, 831, 750. 58	32, 722, 437. 05	35, 735, 453. 21
应付职工薪酬	六. 19	13, 224, 816. 34	11, 611, 781. 27	11, 566, 022. 50
应交税费	六. 20	9, 558, 022. 66	5, 608, 369. 16	6, 547, 504. 06
应付利息	六. 21	379, 904. 40	392, 615. 00	332, 434. 5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 22	4, 063, 257. 13	7, 164, 805. 87	7, 685, 143. 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 23	14, 285, 600. 00	19, 300, 000. 00	18, 740, 000. 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 24	4, 979, 445. 93	4, 249, 366. 67	3, 551, 033. 33
流动负债合计		242, 926, 531. 97	293, 054, 400. 15	222, 004, 806. 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 25	85, 714, 400. 00	60, 000, 000. 00	110, 795, 000. 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 26	17, 647, 741. 77	19, 463, 443. 56	19, 581, 005. 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 13	20, 511. 64	51, 013. 24	152, 305.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 382, 653. 41	79, 514, 456. 80	130, 528, 310. 60
负债合计		346, 309, 185. 38	372, 568, 856. 95	352, 533, 116. 6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 27	90, 000, 000. 00	90, 000, 000. 00	90, 000, 000.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 28	99, 778, 987. 17	99, 778, 987. 17	99, 778, 987. 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 29	2, 456, 989. 55	1, 100, 663. 71	250, 323. 17
盈余公积	六. 30	11, 794, 990. 55	7, 915, 532. 42	4, 555, 846. 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 31	124, 716, 889. 80	106, 676, 165. 62	55, 857, 265. 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8, 747, 857. 07	305, 471, 348. 92	250, 442, 422. 39
少数股东权益		28, 630, 178. 48	481, 221. 61	
股东权益合计		357, 378, 035. 55	305, 952, 570. 53	250, 442, 422. 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3, 687, 220. 93	678, 521, 427. 48	602, 975, 539. 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4,681,706.05	1,256,361,505.09	981,906,052.48
其中：营业收入	六.32	1,214,681,706.05	1,256,361,505.09	981,906,052.48
二、营业总成本		1,154,743,380.11	1,189,641,649.34	908,929,765.14
其中：营业成本	六.32	1,065,531,555.78	1,092,123,118.38	799,339,882.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3	4,740,956.65	12,860,732.56	21,039,981.23
销售费用	六.34	5,193,523.60	5,745,900.44	5,527,100.24
管理费用	六.35	64,345,918.81	66,664,637.68	63,861,023.86
财务费用	六.36	16,689,351.55	11,231,068.02	15,286,511.42
资产减值损失	六.37	-1,757,926.28	1,016,192.26	3,875,266.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938,325.94	66,719,855.75	72,976,287.34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11,699,796.21	9,912,903.14	4,848,150.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91,886.68	44,671.89	51,615.86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4,347,064.89	2,986,551.89	3,352,923.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3,577.02	273,473.57	181,300.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291,057.26	73,646,207.00	74,471,513.97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18,351,918.08	19,476,399.40	19,178,345.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39,139.18	54,169,807.60	55,293,168.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920,182.31	54,178,585.99	55,293,168.95
少数股东损益		18,956.87	-8,778.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939,139.18	54,169,807.60	55,293,16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920,182.31	54,178,585.99	55,293,168.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56.87	-8,778.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六.2	0.54	0.60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	0.60	0.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4,456,101.59	1,054,422,838.25	871,689,316.6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8,263,452.64	6,896,257.23	4,664,86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719,554.23	1,061,319,095.48	876,354,182.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8,147,272.03	795,883,010.17	576,651,434.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917,379.61	105,319,013.29	84,079,13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261,801.34	50,863,803.90	43,470,938.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27,875,831.62	32,233,453.58	64,797,48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202,284.60	984,299,280.94	768,998,99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17,269.63	77,019,814.54	107,355,187.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80,000.00	90,000.00	1,34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3,430,000.00	4,190,000.00	19,2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0,000.00	4,280,000.00	20,61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387,458.02	97,966,664.66	149,126,616.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6,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387,458.02	97,966,664.66	160,982,91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77,458.02	-93,686,664.66	-140,365,916.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20,000.00	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20,000.00	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3,800,000.00	207,000,000.00	208,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420,000.00	207,490,000.00	208,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4,900,000.00	180,135,000.00	154,35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408,812.34	11,372,990.39	15,344,915.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308,812.34	191,507,990.39	169,701,91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88,812.34	15,982,009.61	38,898,084.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50,999.27	-684,840.51	5,887,355.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32,567.26	45,617,407.77	39,730,051.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83,566.53	44,932,567.26	45,617,407.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100,663.71	7,915,532.42		106,676,165.62		481,221.61	305,952,570.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100,663.71	7,915,532.42		106,676,165.62		481,221.61	305,952,570.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6,325.84	3,879,458.13		18,040,724.18		28,148,956.87	51,425,465.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920,182.31		18,956.87	48,939,139.1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130,000.00	28,13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8,130,000.00	28,13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79,458.13		-30,879,458.13			-27,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79,458.13		-3,879,458.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000,000.00			-27,000,00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56,325.84						1,356,325.84
1. 本期提取								9,611,077.05						9,611,077.05
2. 本期使用								-8,254,751.21						-8,254,751.2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2,456,989.55	11,794,990.55		124,716,889.80		28,630,178.48	357,378,035.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250,323.17	4,555,846.46		55,857,265.59		250,442,42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250,323.17	4,555,846.46		55,857,265.59		250,442,42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340.54	3,359,685.96		50,818,900.03	481,221.61	55,510,148.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178,585.99	-8,778.39	54,169,807.6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0	49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490,000.00	4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59,685.96		-3,359,685.96		
1. 提取盈余公积									3,359,685.96		-3,359,685.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50,340.54					850,340.54
1. 本期提取								9,878,465.74					9,878,465.74
2. 本期使用								-9,028,125.20					-9,028,125.2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100,663.71	7,915,532.42		106,676,165.62	481,221.61	305,952,570.53

法定代表人：刘振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69,676.19			227,476.99	3,864,767.07		51,841,778.07		43,664,345.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293,168.95		55,293,168.9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2,645.21								-2,742,645.21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42,645.21								-2,742,645.21
（三）利润分配									3,864,767.07		-3,864,767.07		
1. 提取盈余公积									3,864,767.07		-3,864,767.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27,476.99					227,476.99
1. 本期提取								8,044,648.42					8,044,648.42
2. 本期使用								-7,817,171.43					-7,817,171.43
（六）其他					-9,527,030.98						413,376.19		-9,113,654.79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250,323.17	4,555,846.46		55,857,265.59		250,442,422.39

法定代表人：宋刘印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薛王印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资 产 负 债 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194,433.52	18,665,266.42	31,174,098.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573,869.61	42,647,403.20	7,22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1	42,244,221.71	49,069,101.66	45,321,987.04
预付款项		7,696,754.80	47,641,357.56	4,397,842.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6,520,639.09	20,886,010.26	24,573,811.41
存货		8,994,083.03	5,526,471.20	5,902,146.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0,224,001.76	184,435,610.30	118,589,885.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83,845,694.60	30,465,694.60	30,465,694.6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4,212,806.50	253,418,933.13	276,549,322.15
在建工程		20,668,005.41	24,948,086.79	2,183,562.4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0,449,968.70	61,869,364.50	63,712,520.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0,533.41	1,869,919.40	1,943,838.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48,670.00		237,312.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5,465,678.62	372,571,998.42	375,092,250.33
资产总计		575,689,680.38	557,007,608.72	493,682,136.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 产 负 债 表（续）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200,000.00	142,000,000.00	42,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00,000.00		
应付账款		22,444,853.38	26,549,034.45	39,265,097.38
预收款项		1,091,914.07	3,504,617.05	3,618,893.10
应付职工薪酬		10,506,052.76	9,882,706.47	9,252,917.39
应交税费		8,258,402.84	1,986,207.93	2,026,342.11
应付利息		379,904.40	392,615.00	332,434.5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48,975.81	736,310.48	9,071,797.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85,600.00	19,300,000.00	18,7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979,445.93	4,249,366.67	3,551,033.33
流动负债合计		191,595,149.19	208,600,858.05	127,958,515.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714,400.00	60,000,000.00	110,79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647,741.77	19,463,443.56	19,581,005.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362,141.77	79,463,443.56	130,376,005.34
负债合计		294,957,290.96	288,064,301.61	258,334,520.95
股东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778,987.17	99,778,987.17	99,778,987.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496.81	8,995.78	10,163.43
盈余公积		11,794,990.55	7,915,532.42	4,555,846.46
未分配利润		79,154,914.89	71,239,791.74	41,002,618.10
股东权益合计		280,732,389.42	268,943,307.11	235,347,615.1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75,689,680.38	557,007,608.72	493,682,136.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538,558,680.52	631,090,155.53	670,979,370.99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430,542,807.54	515,679,183.09	532,881,140.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21,597.22	10,976,248.38	19,667,501.58
销售费用		2,600,606.39	2,641,359.20	2,958,799.94
管理费用		49,351,249.52	51,805,878.17	47,901,437.46
财务费用		15,120,697.21	10,738,616.08	13,180,307.57
资产减值损失		-2,186,342.16	152,935.34	3,425,124.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008,064.80	39,095,935.27	50,965,058.64
加：营业外收入		17,436,642.01	9,672,900.33	4,285,460.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640,534.05	44,671.89	51,615.86
减：营业外支出		4,341,433.99	2,758,570.51	3,100,755.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8,932.54	17,941.89	181,100.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103,272.82	46,010,265.09	52,149,763.03
减：所得税费用		14,308,691.54	12,413,405.49	13,502,092.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94,581.28	33,596,859.60	38,647,670.7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794,581.28	33,596,859.60	38,647,670.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东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现 金 流 量 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9,553,602.01	417,017,425.51	538,599,142.2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09,036.66	10,281,303.81	8,349,43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962,638.67	427,298,729.32	546,948,578.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206,255.90	267,333,722.44	339,625,277.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859,913.30	87,858,949.76	72,268,645.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165,273.02	32,036,544.49	37,061,70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88,203.62	32,158,474.92	22,888,69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119,645.84	419,387,691.61	471,844,33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42,992.83	7,911,037.71	75,104,248.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80,000.00		1,34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0,000.00	4,190,000.00	19,2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0,000.00	4,190,000.00	20,61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487,992.48	63,432,859.61	120,711,718.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16,782.43		11,856,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04,774.91	63,432,859.61	132,568,018.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94,774.91	-59,242,859.61	-111,951,018.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800,000.00	207,000,000.00	178,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800,000.00	207,000,000.00	178,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9,900,000.00	157,335,000.00	133,55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619,138.32	10,842,010.39	13,216,40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519,138.32	168,177,010.39	146,773,40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19,138.32	38,822,989.61	32,026,59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9,079.60	-12,508,832.29	-4,820,174.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65,266.42	31,174,098.71	35,994,273.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94,346.02	18,665,266.42	31,174,098.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8,995.78	7,915,532.42	71,239,791.74	268,943,30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8,995.78	7,915,532.42	71,239,791.74	268,943,307.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98.97	3,879,458.13	7,915,123.15	11,789,08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794,581.28	38,794,581.2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79,458.13	-30,879,458.13	-27,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879,458.13	-3,879,458.13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7,000,000.00	-27,000,000.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5,498.97			-5,498.97
1．本期提取								7,049,022.96			7,049,022.96
2．本期使用								-7,054,521.93			-7,054,521.93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3,496.81	11,794,990.55	79,154,914.89	280,732,389.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0,163.43	4,555,846.46	41,002,618.10	235,347,61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0,163.43	4,555,846.46	41,002,618.10	235,347,61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7.65	3,359,685.96	30,237,173.64	33,595,691.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96,859.60	33,596,859.6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59,685.96	-3,359,685.96	
1. 提取盈余公积									3,359,685.96	-3,359,685.96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67.65			-1,167.65
1. 本期提取								7,515,592.80			7,515,592.80
2. 本期使用								-7,516,760.45			-7,516,760.45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8,995.78	7,915,532.42	71,239,791.74	268,943,307.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美华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42,645.21			-12,682.75	3,864,767.07	34,782,903.63	35,892,342.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647,670.70	38,647,670.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2,645.21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742,645.21						
（三）利润分配									3,864,767.07	-3,864,767.07	
1．提取盈余公积									3,864,767.07	-3,864,767.07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682.75			-12,682.75
1．本期提取								7,417,114.68			7,417,114.68
2．本期使用								-7,429,797.43			-7,429,797.43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0,163.43	4,555,846.46	41,002,618.10	235,347,615.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美华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11年12月，是由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70681228019802，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均为人民币90,000,000.00元，公司住所为龙口市外向型加工区土城子村，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振东。

公司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2类2项、3类、4类1项、5类1项、6类1项、8类），仓储理货（不含危险品），物流服务，一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汽车配件、五金配件、汽车（不含轿车）销售；起重吊装，工程机械施工，房屋、机械设备租赁；货物(不含危险品)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配件、五金配件、汽车（不含轿车）销售；起重吊装，工程机械施工，房屋、机械设备租赁。

公司主营业务：道路货物物流运输和LNG等能源贸易物流业务。

公司所属行业：道路运输业、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本财务报表由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于2015年2月6日报出。

（二）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

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5月22日，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3,000,000.00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60.00%；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2,000,000.00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4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年11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元。

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3、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1 年 2 月经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于江水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转让，并于 2011 年 2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555,555.00	45.56%
于江水	1,000,001.00	10.00%
宋建波	1,111,111.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111,111.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2.24%
王广臣	224,000.00	2.24%
刘国阳	224,000.00	2.24%
李健	224,000.00	2.24%
王叶萍	224,000.00	2.24%
唐鹏军	224,000.00	2.24%
孙占涛	178,222.00	1.78%
曹健	100,000.00	1.00%
李嘉国	100,000.00	1.00%
柳丹	100,000.00	1.00%
于时伟	100,000.00	1.00%
张泓	100,000.00	1.00%
林林	100,000.00	1.00%
解苓玲	10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8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6,666.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966,668.00 元，宋建波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5,922,221.00	45.56%
于江水	1,966,669.00	15.13%

宋建波	1,444,444.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444,444.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1.72%
王广臣	224,000.00	1.72%
刘国阳	224,000.00	1.72%
李健	224,000.00	1.72%
王叶萍	224,000.00	1.72%
唐鹏军	224,000.00	1.72%
孙占涛	178,222.00	1.38%
曹健	100,000.00	0.77%
李嘉国	100,000.00	0.77%
柳丹	100,000.00	0.77%
于时伟	100,000.00	0.77%
张泓	100,000.00	0.77%
林林	100,000.00	0.77%
解苓玲	100,000.00	0.77%
合计	**13,000,000.00**	**100.00%**

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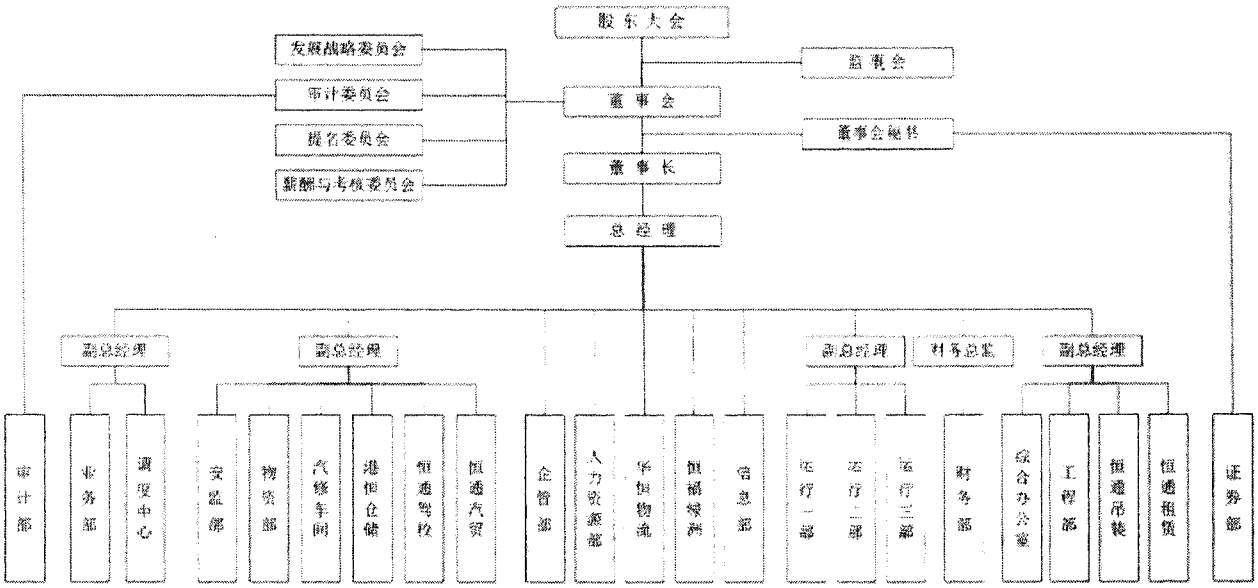
2011 年 12 月，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2011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于江水	13,615,401.00	15.13%
宋建波	9,999,997.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11.11%
唐庆华	1,550,769.00	1.72%
王广臣	1,550,769.00	1.72%
刘国阳	1,550,769.00	1.72%
李健	1,550,769.00	1.72%
王叶萍	1,550,769.00	1.72%
唐鹏军	1,550,769.00	1.72%
孙占涛	1,233,844.00	1.38%
曹健	692,308.00	0.77%

李嘉国	692,308.00	0.77%
柳丹	692,308.00	0.77%
于时伟	692,308.00	0.77%
张泓	692,308.00	0.77%
林林	692,308.00	0.77%
解苓玲	692,308.00	0.77%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三）基本组织架构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子公司情况

1、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环海路西	仓储	1,000.00	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品）；货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镇北龙水路东牟黄路南	驾驶员培训	500.00	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A1，A2，B2，C1）（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开发区海岱管理区	吊装	300.00	吊装、起重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管理区沙埠于家村村南	汽车维修、销售等	500.00	三类机动车辆维修（供油系统维护及油品更换）；液氧、液氮、液氩批发（禁止储存），（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汽车（不含轿车）、起重机械、工程机

					械、五金、机电产品、橡胶制品批发、销售；汽车配件销售；汽车装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海岱庙张	液化天然气销售等	8,500.00	液化天然气（LNG）、LPG 零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新能源技术开发；燃气器具及配套设备的销售；市政公用工程、化工及石油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不含工程安装施工）；液化天然气加气设备操作技能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续上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人民币）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000.00		100.00	100.00	是		
500.00		100.00	100.00	是		
300.00		100.00	100.00	是		
483.55		100.00	100.00	是		
8,500.00		100.00	100.00	是		

2、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龙口市恒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龙口市外向型加工区土城子村	100	汽车租赁	车辆租赁
山东省博兴县深发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博兴县湖滨镇潍高路与规划新博路交叉口	100	液化天然气销售等	一般经营项目：新能源技术开发、燃气器具及配套设备销售；市政公用工程、化工及石油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不含工程安装施工）。

华恒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东烟台龙口市龙港街道烟潍公路路南	10,600	液化天然气销售等	天然气【含甲烷的：压缩的】、天然气【含甲烷的：液化的】、石油气【液化的】、丙烯乙烷【液化的】、丙烷的不带有存储设施的经营：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2类2项、3类、4类1项、5类1项、8类）。（上述经营范围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续上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元）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元）
100		100	100	是			
51		51	51	是			
7,738		73	73	是	28,630,178.48		

（二）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

1、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2月16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张辉出资700万元,高兆春出资300万元。2012年5月22日，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辉将其持有的700万元股权及高兆春将其持有的3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5月24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1,185.63万元。公司收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2年5月24日。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2012年1-5月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目	2012年5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4,478,007.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73,357.44
资产总计	68,951,365.12
负债合计	59,837,710.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13,654.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951,365.12

利润表简表：

项目	2012年1-5月
营业收入	105,480,159.60
营业成本	101,906,563.43
营业利润	-442,195.34
所得税费用	42,094.94
净利润	-481,600.28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目	2012年1-5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0,91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9,64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0,629.0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930.55

2、山东省博兴县深发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8月2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51万元,刘文发出资49万元。2014年7月31日，山东省博兴县深发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在博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注销登记。

3、龙口市恒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4月2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4年公司的财务状况如下：

名称	2014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14年度净利润
龙口市恒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538,847.48	-461,152.52

4、华恒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10日，注册资本10,600万元，其中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7,738万元(以车辆出资6,606.32万元，以货币出资1,131.68万元)，中国石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2,862万元。

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14 年度净利润
华恒物流有限公司	106,037,698.07	37,698.0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所列各项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在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陆续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第 9 号、第 30 号、第 33 号、第 39 号、第 40 号、第 41 号等七项准则和 2014 年 7 月 23 日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二）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四、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因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调整的，以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合并交易，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2、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计量合并成本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人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本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被投资方的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被控制的单位为子公司和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和列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经按照权益法调整了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且抵销了内部交易的影响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和损益，以单独项目列示于合并财务报表内。

3、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的子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作商誉。

4、对于报告期内增加的子公司，若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对于报告期内处置的子公司，不论属于同一控制抑或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均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及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6、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交易、往来余额、损益均予以抵销。

7、少数股东权益包括子公司合并当日少数股东按股权比例拥有的权益金额以及自合并日起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变动额。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

1、初始确认

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指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币市场汇价中间价，下同）折算人民币入账。

2、资产负债表日折算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类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应收款项；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金融资产后续计量

（1）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除此之外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① 有该金融资产的期限不确定；

②发生市场利率变化、流动性需要变化、替代投资机会及其投资收益率变化、融资来源和条件变化、外汇风险变化等情况时，将出售该金融资产；

③该金融资产的发行方可以按照明显低于其摊余成本的金额清偿；

④其他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5、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除此之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转移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8、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10、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方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

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单项金额超过其相应科目期末余额的5%且期末余额在500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以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每一会计年度未收回款项占该部分事故借款的比例作为期末事故借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其中：对于其他应收款中的事故借款，根据每一会计年度未收回款项占该部分事故借款的比例作为期末事故借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标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1）公司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2）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

公司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

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之和。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4）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5）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的且换入资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否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7）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抵偿债务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公司是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折旧，按估计的使用年限和估计净残值率（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明细列示如下：

类别	尚可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4、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回。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固定资产：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取得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

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并按各类固定资产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10	9.50
运输设备	4-6	15.83-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	15.83-31.67

4、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与以前估计有差异或重大改变的，分别进行调整。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是指正在施工中尚未完工或虽已完工但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工程。

2、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

3、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有关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规定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出。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金额。

4、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认。

5、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6、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成本作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及复核

（1）公司无形资产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且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有明确的使用年限，其使用寿命按照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

（2）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公司综合以下各方面情况，来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如果经过上述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则将其作为使

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严格按照计提资产减值核算方法的规定处理，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应计提有关的减值准备。

（4）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相应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估计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出。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摊销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资产减值

1、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各项资产（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5、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职工薪酬是指为公司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的成本。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企业应当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认设定受益计划的福利义务，按照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因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因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对于辞退福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

议，并即将实施；2）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一次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工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企业应当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净负债或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服务成本。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重新计量跟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企业应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计量时应当考虑长期残疾福利支付的可能性和预期支付的期限；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企业应当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二十三）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2、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会计处理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应付职工薪酬。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终止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或者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二十五）收入确认

公司的营业收入来自提供劳务、销售商品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三大类业务，具体包括：货物运输业务、车辆销售及维修业务、LNG 销售业务、吊装业务、仓储装卸业务等。各类业务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货物运输

公司根据实际完成运输任务的作业量经客户确认后，公司依据实际运量和双方签订的运输合同中所约定运费价格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运输收入。

（2）驾驶员培训

公司向驾校学员收取的学费按照考试阶段分成几个部分，在学员相应科目的考试通过后，公司确认该部分收入。

（3）吊装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吊装服务作业经客户确认后，根据双方签订的服务合同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4）仓储装卸

公司为客户提供仓储装卸服务的作业量经客户确认后，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金额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5）车辆维修

公司为客户提供车辆维修服务后向客户提供维修结算单，经客户确认后公司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车辆销售及LNG销售

事　项	车辆销售	LNG批发	LNG等燃气零售
销售模式	直销	直销	直销
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 （1）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		

	够可靠地计量； （4）按照已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收入确认时点	车辆发出并得到客户确认	LNG到货并经客户确认	LNG等燃气完成加注
收入确认 取得的原始单据	增值税发票、 车辆销售出库单	增值税发票、 经确认的价格确认函	增值税发票、 经确认的加气汇总表

3．让渡资产使用权

（1）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依据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政府补助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企业取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助长期资产购置、建造等直接相关支出，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助补偿的期间费用或损失的，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的综合性项目补助，依据批准文件或申请文件将其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递延收益摊销期限的起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摊销的终点是“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或资产被处置时（孰早）”，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的，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递延。

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一般在收到时确认，除非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计量确认。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的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经营计划（或盈利预测）确定。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企业合并；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八）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

（2）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

（二十九）融资租赁、经营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租赁。

1、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

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同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2、经营租赁

（1）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承租人（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承租人（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出租人（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它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出租人（公司）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修订，相继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

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新会计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根据财政部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七项新会计准则。

本公司采用的会计基本准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6 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进行变更。

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为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

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在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陆续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第 9 号、第 30 号、第 33 号、第 39 号、第 40 号、第 41 号等七项准则和 2014 年 7 月 23 日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要求，本公司修改了 2014 年度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也进行了相应调整，其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科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463,443.56	-19,463,443.56	
递延收益		19,463,443.56	19,463,443.56

资产负债表科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581,005.34	-19,581,005.34	
递延收益		19,581,005.34	19,581,005.34

除上述科目调整外，公司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其他财务报表科目。

（三十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按照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函[2013] 232 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的解释，公司计提未使用的安全费不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 2012 年已计提未使用的安全费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62,580.80 元，其金额较小，故公司未做为重大会计差错，未对 2012 年度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仅在 2013 年度进行了调整。

（三十二）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	3%、6%、11%、1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流转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的规定，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提供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服务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本办法缴纳增值税，不再缴纳营业税，其中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税率为 17%，提供交通运输业服务，税率为 11%，提供现代服务业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除外），税率为 6%。公司运输业务税率为 11%，仓储服务税率为 6%，公司销售天然气增值税率为 13%，销售车辆、配件等增值税率为 17%，公司子公司龙口恒通吊装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税率为 3%。

注 2：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发〔2011〕20 号）的规定，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征收标准为“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实际缴纳额的 1%。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的外，期初数系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系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305,734.38	310,228.89
银行存款	53,077,832.15	44,622,338.37
其他货币资金	4,000,087.50	3,500,291.67
合计	**57,383,654.03**	**48,432,858.93**

（2）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应收票据到期托收形成的保证金。

（3）除其他货币资金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因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明细项目

种类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7,300,265.61	56,797,403.20
合计	**37,300,265.61**	**56,797,403.2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总金额为 370 万元。

（3）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689,701.75	
合计	**100,689,701.75**	

（4）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5）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9,011,218.03	100.00	2,549,709.35	5.20	46,461,508.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49,011,218.03**	**100.00**	**2,549,709.35**	**5.20**	**46,461,508.68**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9,565,234.20	98.76	3,004,048.83	5.04	56,561,185.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48,005.67	1.24	748,005.67	100.00	
合计	**60,313,239.87**	**100.00**	**3,752,054.50**	**6.22**	**56,561,185.37**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7,028,249.10	2,351,412.46	5.00
1至2年（含2年）	1,982,968.93	198,296.89	10.00
2至3年（含3年）			
3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49,011,218.03**	**2,549,709.35**	

账龄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9,049,492.04	2,952,474.61	5.00
1至2年（含2年）	515,742.16	51,574.22	10.00
2至3年（含3年）			

3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59,565,234.20**	**3,004,048.83**	

（3）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无。

（4）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如下：

应收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山东莱芜信发钢铁有限公司	565,830.96	565,830.96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个人	182,174.71	182,174.71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748,005.67**	**748,005.67**	**100.00**	

（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期末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87,007.78	1年以内、1-2年	17.11	464,079.99
山东西王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16,222.58	1年以内	11.05	270,811.1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73,417.55	1年以内	8.92	218,670.88
山东东方华龙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75,722.88	1年以内	6.48	158,786.14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4,219.09	1年以内	5.62	137,710.95
合计		**24,106,589.88**		**49.18**	**1,250,059.09**

（7）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4、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4,727,345.15	99.95	22,879,194.38	93.41
1年至2年（含2年）	27,750.00	0.04	1,613,386.53	6.59

2年至3年（含3年）	1,136.75	0.01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54,756,231.90**	**100.00**	**24,492,580.91**	**100.00**

（2）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期末预付款项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华北天然气销售营业部	非关联方	16,516,672.47	1年以内	30.16	预付天然气款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贸易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802,424.00	1年以内	19.73	预付天然气款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4,949.31	1年以内	10.97	预付天然气款
河南绿能融创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61,691.84	1年以内	8.88	预付天然气款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4,299,940.91	1年以内	7.85	预付购车款
合　计		**42,485,678.53**		**77.59**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51,195.10	19.52	154,399.76	10.94	1,296,795.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984,503.91	80.48	1,792,024.57	29.94	4,192,479.34
合计	**7,435,699.01**	**100.00**	**1,946,424.33**	**26.18**	**5,489,274.68**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406,279.60	43.84	1,318,993.99	24.40	4,087,285.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924,254.70	56.16	2,036,658.17	29.41	4,887,596.53
合计	**12,330,534.30**	**100.00**	**3,355,652.16**	**27.21**	**8,974,882.14**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95,995.10	44,799.75	5.00
1至2年（含2年）	36,000.00	3,600.00	10.00
2至3年（含3年）	512,000.00	102,400.00	20.00
3至5年（含5年）	7,200.00	3,600.00	50.00
5年以上			
合计	**1,451,195.10**	**154,399.75**	

账龄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47,079.60	92,353.99	5.00
1至2年（含2年）	852,000.00	85,200.00	10.00
2至3年（含3年）	707,200.00	141,440.00	20.00
3至5年（含5年）	2,000,000.00	1,000,000.00	50.00
5年以上			
合计	**5,406,279.60**	**1,318,993.99**	

（3）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事故处理暂借款	5,984,503.91	1,792,024.58	29.94	根据每一会计年度末收回款项占该部分事故借款的比例作为期

				末事故借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合计	5,984,503.91	1,792,024.58	29.94	

（4）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金	976,489.00	4,439,989.85
事故暂借款	5,984,503.91	6,924,254.70
个人往来及其他	474,706.10	966,289.75
合计	7,435,699.01	12,330,534.30

(6)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事故借款	事故借款	5,984,503.91	1年以内、1-2年	80.48	1,792,024.57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2-3年	6.72	100,000.00
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4.03	15,000.00
个人借款	备用金	214,531.78	1年以内	2.89	10,726.59
龙口矿业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	1年以内	0.94	3,500.00
合　计		7,069,035.69		95.07	1,921,251.16

（7）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无。

（8）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6、存货

（1）存货类别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56,620.24	677,469.59	9,079,150.65	6,305,454.92	588,926.76	5,716,528.16
库存商品	4,759,016.57		4,759,016.57	7,748,676.66		7,748,676.66
合计	14,515,636.81	677,469.59	13,838,167.22	14,054,131.58	588,926.76	13,465,204.82

（2）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88,926.76	105,641.03			17,098.20		677,469.59
合计	588,926.76	105,641.03			17,098.20		677,469.59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	本期无转回	本期已领用

（3）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下一年度将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137,288.14		137,288.14
合计		137,288.14		137,288.14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待抵扣进项税		1,845,153.58		1,845,153.58
预交所得税		1,014,337.04		1,014,337.04

合计		2,859,490.62		2,859,490.62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明细项目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103,066.82	74,881,157.84	336,963,599.40	11,203,701.08	518,151,525.14
2.本期增加金额	44,529,547.92	9,593,017.80	13,495,563.49	2,835,933.19	70,454,062.40
（1）购置		824,691.63	158,583.28	1,695,885.71	2,679,160.62
（2）在建工程转入	44,529,547.92	8,768,326.17	13,336,980.21	1,140,047.48	67,774,901.7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57,162.50	10,343,979.86	227,807.83	11,228,950.19
（1）处置或报废		657,162.50	10,343,979.86	227,807.83	11,228,950.19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139,632,614.74	83,817,013.14	340,115,183.03	13,811,826.44	577,376,637.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141,895.65	19,590,918.59	152,447,671.01	6,225,480.37	188,405,965.62
2.本期增加金额	5,256,637.38	8,716,863.46	56,766,363.16	2,916,140.90	73,656,004.90
（1）计提	5,256,637.38	8,716,863.46	56,766,363.16	2,916,140.90	73,656,004.90
(2)新增					
3.本期减少金额		181,780.16	6,932,009.39	211,822.70	7,325,612.25
（1）处置或报废		181,780.16	6,932,009.39	211,822.70	7,325,612.25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15,398,533.03	28,126,001.89	202,282,024.78	8,929,798.57	254,736,358.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234,081.71	55,691,011.25	137,833,158.25	4,882,027.87	322,640,279.08
2. 期初账面价值	84,961,171.17	55,290,239.25	184,515,928.39	4,978,220.71	329,745,559.52

（2）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原值 52,973,044.63 元的房屋建筑物已设定抵押。

（3）2014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67,774,901.78元。

（4）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6）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7）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8）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金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物流园区 1#车间	3,358,330.91	预计2015年办理
物流园区 2#车间	3,033,007.85	预计 2015 年办理
物流园区 3#车间	2,952,274.61	预计 2015 年办理
物流园区宿舍	6,768,033.59	预计 2015 年办理
物流园区餐厅	6,097,647.97	预计 2015 年办理
合计	**22,209,294.93**	

10、在建工程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物流园项目	16,751,174.01		16,751,174.01	17,493,430.11		17,493,430.11
车辆	1,554,967.15		1,554,967.15	5,202,767.21		5,202,767.21
加气设备、站房	6,018,902.26		6,018,902.26	12,647,342.26		12,647,342.26
其他	765,666.83		765,666.83			
合计	**25,090,710.25**		**25,090,710.25**	**35,343,539.58**		**35,343,539.58**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物流园项目	21462 万元	17,493,430.11	31,176,476.67	31,918,732.77	
车辆		5,202,767.21	9,689,180.15	13,336,980.21	
加气设备、站房		12,647,342.26	15,824,090.44	22,452,530.44	
其他			832,325.19	66,658.36	
合计		**35,343,539.58**	**57,522,072.45**	**67,774,901.78**	

（续上表）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4.12.31
		1,019,834.69	1,019,834.69	6.36	自筹	16,751,174.01
					自筹	1,554,967.15
					自筹	6,018,902.26
					自筹	765,666.83
		1,019,834.69	**1,019,834.69**			**25,090,710.25**

（3）2014 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1,019,834.69 元。

（4）报告期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无形资产

（1）明细项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6,775,732.40	3,527,256.89	100,302,989.29
2.本期增加金额	5,600,000.00	2,814,674.02	8,414,674.02
（1）购置	5,600,000.00	2,814,674.02	8,414,674.02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102,375,732.40	6,341,930.91	108,717,663.3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56,089.24	1,348,552.97	6,004,642.2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3,017.43	981,892.40	3,384,909.83
（1）计提	2,403,017.43	981,892.40	3,384,909.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7,059,106.67	2,330,445.37	9,389,552.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5,316,625.73	4,011,485.54	99,328,111.27
2. 期初账面价值	92,119,643.16	2,178,703.92	94,298,347.08

（2）报告期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原值73,254,025.93元的土地使用权已设定抵押。

12、长期待摊费用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租赁费		5,400,000.00	114,406.78	137,288.14	5,148,305.08	下一会计期间将要摊销的金额
合计		**5,400,000.00**	**114,406.78**	**137,288.14**	**5,148,305.08**	

（2）长期待摊费用为土地使用权承包租赁费，按受益年限摊销。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坏账准备	4,496,133.67	1,124,033.43	7,107,706.66	1,776,926.66
2、可抵扣亏损	614,909.07	153,727.26	2,710,870.89	677,717.72
3、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8,123,314.84	2,030,828.71	2,028,319.81	507,079.96
4、存货跌价准备	677,469.59	169,367.40	588,926.76	147,231.69
合计	**13,911,827.17**	**3,477,956.80**	**12,435,824.10**	**3,108,956.03**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车辆内部销售利润	82,046.56	20,511.64	204,052.95	51,013.24
合计	**82,046.56**	**20,511.64**	**204,052.95**	**51,013.24**

（3）报告期内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预付土地款及设备款等	25,325,977.57	7,300,909.90
预付上市相关费用	4,450,000.00	
合计	**29,775,977.57**	**7,300,909.90**

15、短期借款

（1）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及保证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10,200,000.00	52,00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120,200,000.00**	**142,000,000.00**

（2）报告期内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6、应付票据

（1）明细项目

种类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600,000.00	17,100,000.00
合计	**7,600,000.00**	**17,100,000.00**

（2）期末应付票据的均于2015年度到期。

17、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824,045.38	92.88	43,265,138.87	81.78
1年至2年（含2年）	839,504.43	3.02	7,909,486.26	14.95
2年至3年（含3年）	675,185.12	2.43	1,730,400.00	3.27
3年至5年（含5年）	465,000.00	1.67		
5年以上				
合计	**27,803,734.93**	**100.00**	**52,905,025.13**	**100.00**

（2）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报告期公司应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18、预收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7,311,610.47	91.39	29,225,851.42	89.31
1年至2年（含2年）	3,174,463.84	7.77	3,354,562.63	10.25
2年至3年（含3年）	282,736.27	0.69	142,023.00	0.44
3年至5年（含5年）	62,940.00	0.15		
5年以上				
合计	**40,831,750.58**	**100.00**	**32,722,437.05**	**100.00**

（2）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公司预收款项中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一、短期薪酬	13,224,816.34	11,611,781.27	110,891,121.51	109,278,086.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39,293.17	5,639,293.1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3,224,816.34**	**11,611,781.27**	**116,530,414.68**	**114,917,379.6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04,878.40	11,282,962.06	100,402,566.11	99,780,649.77
二、职工福利费			1,599,674.11	1,599,674.11
三、社会保险费			3,135,375.09	3,135,375.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7,634.33	2,077,634.33
工伤保险费			325,976.05	325,976.05
生育保险费			296,804.90	296,804.90

大额救助和残联基金			434,959.81	434,959.81
四、住房公积金			1,234,360.56	1,234,360.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19,937.94	328,819.21	4,519,145.64	3,528,026.9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辞退福利				
九、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13,224,816.34**	**11,611,781.27**	**110,891,121.51**	**109,278,086.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5,342,488.27	5,342,488.27
二、失业保险费			296,804.90	296,804.90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5,639,293.17**	**5,639,293.17**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 2014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 18%、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应交税费

税种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3,057,344.19	873,831.57
企业所得税	5,236,367.62	3,322,997.15
城建税	239,148.94	333,956.25
营业税	58,710.72	44,230.16
印花税	99,638.94	45,487.17
房产税	247,821.91	588,204.78

土地使用税	351,685.20	12,925.80
个人所得税	62,320.34	100,488.08
教育费附加	102,492.41	143,124.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8,328.26	95,416.07
水利建设基金	34,164.13	47,708.02
合计	**9,558,022.66**	**5,608,369.16**

21、应付利息

项目	2014.13.31	2013.12.31
应付银行借款利息	379,904.40	392,615.00
合计	**379,904.40**	**392,615.00**

22、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51,174.52	70.17	5,749,874.75	80.25
1年至2年（含2年）	1,142,478.66	28.12	954,378.17	13.32
2年至3年（含3年）	43,991.00	1.08	459,932.95	6.42
3年至5年（含5年）	25,612.95	0.63	620.00	0.01
5年以上				
合计	**4,063,257.13**	**100.00**	**7,164,805.87**	**100.0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4.12.31	2013.12.31
单位往来	2,625,051.49	3,485,957.64
个人往来	878,362.69	2,877,999.99
其他	559,842.95	800,848.24

合计	4,063,257.13	7,164,805.87

（3）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 1 年的款项主要为质保金。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按照借款条件分类

借款条件	2014.12.31	2013.12.31	币种
抵押及保证借款	14,285,600.00	19,300,000.00	人民币
合计	**14,285,600.00**	**19,300,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4.12.31	2013.12.31	币种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19,3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4,285,600.00		人民币
合计	**14,285,600.00**	**19,300,000.00**	

（3）报告期内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预计一年内摊销的递延收益	4,979,445.93	4,249,366.67
合　计	**4,979,445.93**	**4,249,366.67**

25、长期借款

（1）按照借款条件分类

借款条件	2014.12.31	2013.12.31	币种
抵押及保证借款	85,714,400.00	60,000,000.00	人民币
合计	**85,714,400.00**	**60,000,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4.12.31	2013.12.31	币种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85,714,400.00	60,000,000.00	人民币
合计	85,714,400.00	60,000,000.00	

（3）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2014.12.31	2013.12.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2013-12-23	2018-10-11	见注1	51,428,600.00	6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2014-02-21	2018-10-11	见注1	17,142,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2014-02-24	2018-10-11	见注1	17,142,900.00	
合计				85,714,400.00	60,000,000.00

注1：借款利率为与借款期限相对应档次的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

26、递延收益

（1）明细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递延收益	19,463,443.56	3,430,000.00	5,245,701.79	17,647,741.77	政府补助
合　计	19,463,443.56	3,430,000.00	5,245,701.79	17,647,741.77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初始金额	2013.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交通运输业节能减排项目资金	7,850,000.00	3,270,829.58		1,308,333.36	1,308,333.33	1,962,496.24	与资产相关
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资金	10,000,000.00	6,707,891.75		697,699.92	697,700.00	6,010,191.82	与资产相关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9,270,000.00	6,051,250.00		1,545,000.00	1,545,000.00	4,506,250.00	与资产相关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4,190,000.00	3,433,472.23		660,506.92	872,916.64	2,598,382.00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车船主题项目资金			1,110,000.00	46,249.00	184,996.00	878,755.00	与资产相关
公路甩挂运输试点企业车辆购置补助			2,320,000.00	48,333.33	579,999.96	1,691,666.7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310,000.00**	**19,463,443.56**	**3,430,000.00**	**4,306,122.53**	**5,188,945.93**	**17,647,741.77**	

（3）2011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1]287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 785 万元，此项补助专项用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液化天然气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4）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04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公司按政府补助项目进行摊销，补助房屋建筑物部分 20 年摊销，机器设备的部分按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补助费用的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2012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82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 LNG 货运车辆应用项目资金 927 万元，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6）2013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烟财建指[2013]131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第三批）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 419 万元，专项用于恒通公司 LNG 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公司按车辆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7）2014 年 10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4]59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 111 万元，专项用于天然气车船主题项目支出。公司按照天然气车辆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

（8）2014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4]128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 232 万元，专项用于 2014 年公路甩挂运输试点企业车辆购置补助，公司按照甩挂运输试点车辆折旧年限 4 年进行摊销。

27、股本

（1）明细项目

股东名称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刘振东	40,999,991.00	40,999,991.00	40,999,991.00
于江水	13,615,401.00	13,615,401.00	13,615,401.00
宋建波	9,999,997.00	9,999,997.00	9,999,997.00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9,999,997.00	9,999,997.00
唐庆华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王广臣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刘国阳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李健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王叶萍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唐鹏军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孙占涛	1,233,844.00	1,233,844.00	1,233,844.00
曹健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李嘉国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柳丹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于时伟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张泓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林林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解苓玲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2）股本变更明细：

①有限公司设立

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5月22日，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3,000,000.00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60.00%；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2,000,000.00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40.00%。

本次出资经烟台龙口金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烟龙金会验字（2007）第2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②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11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本次出资经烟台龙口金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以烟龙金会验字（2008）第 6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1 年 2 月经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于江水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转让，并于 2011 年 2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555,555.00	45.56%
于江水	1,000,001.00	10.00%
宋建波	1,111,111.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111,111.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2.24%
王广臣	224,000.00	2.24%
刘国阳	224,000.00	2.24%
李健	224,000.00	2.24%
王叶萍	224,000.00	2.24%
唐鹏军	224,000.00	2.24%
孙占涛	178,222.00	1.78%
曹健	100,000.00	1.00%
李嘉国	100,000.00	1.00%
柳丹	100,000.00	1.00%
于时伟	100,000.00	1.00%
张泓	100,000.00	1.00%
林林	100,000.00	1.00%
解苓玲	10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④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8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6,666.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966,668.00 元，宋

建波以货币资金出资333,333.00元，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333,333.00元。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5,922,221.00	45.56%
于江水	1,966,669.00	15.13%
宋建波	1,444,444.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444,444.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1.72%
王广臣	224,000.00	1.72%
刘国阳	224,000.00	1.72%
李健	224,000.00	1.72%
王叶萍	224,000.00	1.72%
唐鹏军	224,000.00	1.72%
孙占涛	178,222.00	1.37%
曹健	100,000.00	0.77%
李嘉国	100,000.00	0.77%
柳丹	100,000.00	0.77%
于时伟	100,000.00	0.77%
张泓	100,000.00	0.77%
林林	100,000.00	0.77%
解苓玲	100,000.00	0.77%
合计	**13,000,000.00**	**100.00%**

本次出资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汇所验字第7-00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⑤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2011年12月，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2011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9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于江水	13,615,401.00	15.13%
宋建波	9,999,997.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11.11%
唐庆华	1,550,769.00	1.72%
王广臣	1,550,769.00	1.72%
刘国阳	1,550,769.00	1.72%
李健	1,550,769.00	1.72%
王叶萍	1,550,769.00	1.72%
唐鹏军	1,550,769.00	1.72%
孙占涛	1,233,844.00	1.37%
曹健	692,308.00	0.77%
李嘉国	692,308.00	0.77%
柳丹	692,308.00	0.77%
于时伟	692,308.00	0.77%
张泓	692,308.00	0.77%
林林	692,308.00	0.77%
解苓玲	692,308.00	0.77%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本次验资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汇所验字第7-009号验资报告验证。

28、资本公积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溢价	99,778,987.17	99,778,987.17	99,778,987.17
合计	**99,778,987.17**	**99,778,987.17**	**99,778,987.17**

（2）股本溢价

①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2011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9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余额103,774,200.46元计入资本公积。

②公司2011年收购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龙

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自报告期期初即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因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2012年收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自报告期期初即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因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

③2011年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权，均为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受让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公司需要支付的款项之间的借方差额1,252,568.08元冲减了公司的资本公积。

④2012年5月，公司收购了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该收购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受让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公司需要支付的款项之间的借方差额2,742,645.21元冲减了公司的资本公积。

29、专项储备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2.12.31
安全费	22,846.18	8,044,648.42	7,817,171.43	250,323.17

项目	201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3.12.31
安全费	250,323.17	9,878,465.74	9,028,125.20	1,100,663.71

项目	201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4.12.31
安全费	1,100,663.71	9,611,077.05	8,254,751.21	2,456,989.55

（2）公司按财企〔2012〕16号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以上年实际营业收入为依据，普通货物运输

收入按 1%计提安全费，危险品运输收入按 1.5%计提安全费，加气站收入按超额累退方式按照标准计提。

30、盈余公积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91,079.39	3,864,767.07		4,555,846.46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555,846.46	3,359,685.96		7,915,532.42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915,532.42	3,879,458.13		11,794,990.55

31、未分配利润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676,165.62	55,857,265.59	4,015,487.5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6,676,165.62	55,857,265.59	4,015,487.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920,182.31	54,178,585.99	55,293,168.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79,458.13	3,359,685.96	3,864,767.0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3,376.19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716,889.80**	**106,676,165.62**	**55,857,265.59**	

（2）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的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3）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3年年末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3元。

3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209,602,028.61	1,252,614,997.80	980,320,052.48
其他业务收入	5,079,677.44	3,746,507.29	1,586,000.00
合计	**1,214,681,706.05**	**1,256,361,505.09**	**981,906,052.48**

（2）营业成本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063,139,043.14	1,090,252,779.01	798,552,386.20
其他业务成本	2,392,512.64	1,870,339.37	787,495.96
合计	**1,065,531,555.78**	**1,092,123,118.38**	**799,339,882.16**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24,843.36	9,279,458.58	18,114,933.62	应税收入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2,523.53	1,928,378.29	1,575,025.66	流转税7%
教育费附加	926,794.89	826,447.84	675,011.00	流转税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7,863.27	550,964.23	450,007.28	流转税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08,931.60	275,483.62	225,003.67	流转税1%

合计	4,740,956.65	12,860,732.56	21,039,981.23	

34、销售费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办公费及差旅费	837,485.29	1,443,880.40	1,794,791.24
业务招待费	331,474.50	489,164.65	584,380.98
工资及附加	3,745,211.28	3,072,201.44	2,132,747.41
业务宣传费及其他	279,352.53	740,653.95	1,015,180.61
合　计	**5,193,523.60**	**5,745,900.44**	**5,527,100.24**

35、管理费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办公费及差旅费等	8,800,499.36	13,227,687.59	14,882,720.32
业务招待费	1,785,273.77	2,084,924.25	3,834,308.93
工资及附加	31,003,015.58	28,959,007.28	26,866,474.82
折旧及摊销	12,317,838.98	10,775,233.39	8,303,182.50
车辆费用	4,081,819.19	3,895,544.15	3,685,392.41
税金及其他	6,357,471.93	7,722,241.02	6,288,944.88
合　计	**64,345,918.81**	**66,664,637.68**	**63,861,023.86**

3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15,990,434.83	11,433,170.86	15,410,608.16
减：利息收入	378,468.69	261,984.02	155,282.42
手续费	1,077,385.41	59,881.18	31,185.68
合计	**16,689,351.55**	11,231,068.02	**15,286,511.42**

37、资产减值损失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准备	-1,863,567.31	985,446.52	2,814,321.37
存货跌价准备	105,641.03	30,745.74	1,060,944.86
合计	**-1,757,926.28**	**1,016,192.26**	**3,875,266.23**

38、营业外收入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91,886.68	44,671.89	51,615.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1,886.68	44,671.89	51,615.8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政府补助	11,175,122.53	9,867,228.44	4,793,794.33
其他	32,787.00	1,002.81	2,740.00
合计	**11,699,796.21**	**9,912,903.14**	**4,848,150.19**

（2）政府补助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	1,308,333.36	1,308,334.08	1,308,336.00	与资产相关
物流项目建设和服务业名牌奖励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专项资金	697,699.92	697,699.92	1,896,708.33	与资产相关
LNG 货运车辆应用项目资金	1,545,000.00	1,545,000.00	128,75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及零部件供应链一体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1,700,000.00	35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口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金		240,000.00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40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经费		3,018,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660,506.92	58,194.44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车船主题项目	46,249.00			与资产相关
港口发展意见扶持基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甩挂运输试点车船补助	48,333.33			与资产相关
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资金	3,759,000.00			与收益相关
LNG 运输装卸和使用中 BOG 回收利用项目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175,122.53**	**9,867,228.44**	**4,793,794.33**	

①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建指[2011] 287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用于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和应用资金 785 万。此项补助专项用于公司液化天然气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2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308,336.00 元，2013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308,334.08 元，2014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1,308,333.36 元。

②2012 年 1 月，龙口市贸易局依据龙贸易字[2011]19 号《龙口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拨付公司用于物流项目建设和服务业名牌奖励 45 万。

③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04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公司按政府补助项目进行摊销，补助房屋建筑物部分 20 年摊销，机器设备的部分按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补助费用的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12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896,708.33 元，2013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697,699.92 元，2014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697,699.92 元。

④2012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82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 LNG 货运车辆应用项目资金 927

万元，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2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28,750.00 元，2013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545,000.00 元，2014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545,000.00 元。

⑤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批[2012]59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发展专项资金（现代物流类）的通知》，拨付公司汽车及零部件供应链一体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5 万元。

⑥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政发[2011]58 号《关于进一步加快企业上市工作的实施意见》，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20 万元。

⑦2012 年 9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发改投字[2012]20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龙口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拨付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资金 56 万元，2013 年 8 月，收到 24 万元。

⑧2013 年 4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政发[2011]58 号《关于进一步加快企业上市工作的实施意见》，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80 万元。

⑨2013 年 7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口市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龙发改投字[2013]16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龙口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拨付公司资金 35 万元。

⑩2013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便函[2013]22 号《关于拨付龙口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市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35 万元。

⑪2013 年 7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税指[2013]12 号《关于拨付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经费的通知》，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经费 301.8 万元。

⑫2013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3]292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 2013 年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50 万元。

⑬2013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3]131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了能减排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419 万元，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3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58,194.44 元。2014 年 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2012]36 号《龙口市对上争取无偿资金奖励办法》，需将补助金额的 5%予以上缴，用以补偿争取奖励过程中相关部门的费用支出，故对本期摊销金额重新计算调整，2014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660,506.92 元。

⑭2014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下发的龙财企便函[2014]60 号《关于拨付 2013 年度龙口市服务业引导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市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40 万元。

⑮2014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发改投字[2014]5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龙口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拨付公司 LNG 运输装卸和使用中 BOG 回收利用资金 21 万元。

⑯2014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鲁财税[2013]49 号《关于实施山东省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的通知》拨付公司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资金 2,155,300.00 元；2014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鲁财税[2013]49 号《关于实施山东省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的通知》拨付公司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资金 1,603,700.00 元。

⑰2014 年 10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4]99 号文《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 111 万元，此项补助专项用于天然气车船主题项目支出。按照公司天然气车辆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4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46,249.00 元。

⑱2014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4]128 号文 《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 232 万元，此项补助用于 2014 年公路甩挂运输试点企业车辆购置补助，按照公司甩挂运输试点车辆折旧年限 4 年进行摊销。2014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48,333.33 元。

⑲2014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指[2014]86 号文《关于下达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70 万元。

⑳2014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拨付公司“港口经济发展意见”扶持资金 60 万元。

▯ 2014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拨付公司 20 万研发经费。

（3）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39、营业外支出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3,577.02	273,473.57	181,300.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3,577.02	273,473.57	181,300.4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事故损失及其他	4,183,487.87	2,713,078.32	3,171,623.13
合计	**4,347,064.89**	**2,986,551.89**	**3,352,923.56**

（2）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0、所得税费用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当期所得税	18,751,420.45	19,937,562.41	19,395,334.35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399,502.37	-461,163.01	-216,989.33
所得税费用	**18,351,918.08**	**19,476,399.40**	**19,178,345.0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润总额	67,291,057.26	73,646,207.00	74,471,513.97
按照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822,764.32	18,411,551.75	18,617,878.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9,153.76	1,064,847.65	560,466.53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8,351,918.08**	**19,476,399.40**	**19,178,345.02**

4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补贴收入	6,869,000.00	6,258,000.00	1,460,000.00
利息收入	764,300.91	261,984.02	155,282.42
往来款及其他	630,151.73	376,273.21	3,049,583.38
合计	**8,263,452.64**	**6,896,257.23**	**4,664,865.80**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管理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17,360,213.81	24,644,103.97	27,263,075.57
销售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1,495,765.81	2,630,085.46	2,173,066.26
往来款及其他	9,019,852.00	4,959,264.15	35,361,348.02

合计	27,875,831.62	32,233,453.58	64,797,489.85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30,000.00	4,190,000.00	19,270,000.00
合计	3,430,000.00	4,190,000.00	19,270,000.00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939,139.18	54,169,807.60	55,293,168.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57,926.28	1,016,192.26	3,875,266.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3,656,004.90	71,630,247.30	62,269,087.94
无形资产摊销	3,384,909.83	2,855,822.05	1,722,441.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40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0,279.23	228,801.68	129,684.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969.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376,267.05	11,433,170.86	15,410,608.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000.77	-359,870.99	-140,55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501.60	-101,292.02	-76,437.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2,962.40	8,356,555.63	2,114,264.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0,853.11	-17,177,779.82	-11,371,711.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665,610.51	-55,031,840.01	-21,870,633.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17,269.63	77,019,814.54	107,355,187.9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383,566.53	44,932,567.26	45,617,407.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932,567.26	45,617,407.77	39,730,051.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50,999.27	-684,840.51	5,887,355.94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一、现金	53,383,566.53	44,932,567.26	45,617,407.77
其中：库存现金	305,734.38	310,228.89	347,008.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077,832.15	44,622,338.37	45,270,399.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83,566.53	44,932,567.26	45,617,407.77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00,087.50	为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应收票据到期托收形成的保证金
固定资产	45,029,070.74	用于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68,368,848.48	用于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117,398,006.7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合并范围的变更见附注二、（二）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环海路西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环海路西	仓储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镇北龙水路东牟黄路南	龙口市海岱镇北龙水路东牟黄路南	驾驶员培训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龙口开发区海岱管理区	龙口开发区海岱管理区	吊装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管理区沙埠于家村村南	龙口市海岱管理区沙埠于家村村南	汽车维修、销售等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海岱庙张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海岱庙张	液化天然气销售等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龙口市恒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龙口市外向型加工区土城子村	龙口市外向型加工区土城子村	汽车租赁	100.00		100.00	投资
华恒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烟台龙口市龙港街道烟潍公路路南	山东烟台龙口市龙港街道烟潍公路路南	液化天然气销售等	73.00		73.00	投资
山东省博兴县深发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博兴县湖滨镇潍高路与规划新博路交叉口	博兴县湖滨镇潍高路与规划新博路交叉口	液化天然气销售等				

注：2014年7月31日，山东省博兴县深发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在博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注销登记。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华恒物流有限公司	27.00	27.00	10,178.48		28,630,178.48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华恒物流有限	40,887,720.83	66,063,217.57	106,950,938.40	913,240.33		913,240.33

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华恒物流有限公司	3,975,426.43	37,698.07	37,698.07	-15,073,724.93

4、公司无其他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九、与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原则上对客户采取预收账款或现款销售的销售政策；对于信用良好的赊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外汇风险

因公司无国外经济业务，故无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期限较短，长期借款为固定利率，故利率风险较低。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

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等以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一）子公司情况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2013.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40,999,991.00	45.56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于江水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
宋建波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南山铝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南山铝压延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东海铝箔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科学技术研究院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铝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美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铝业新加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美国先进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南山航空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海湾铝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南山中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纺织总厂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商城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塑钢建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工业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港屺母岛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南山屺母岛港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南山国际高尔夫球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东海月亮湾海景酒店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油品经营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公务机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海南万宁）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国际飞行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精纺呢绒总厂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青岛长基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海基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宾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南山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东海国际老年休闲疗养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柳海矿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南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马山寨国际植物艺术文化博览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大南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EASTOCEA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HOLDINGS LIMITE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AMERICA CO., LT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AUSTRALIA PTY LT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南山博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担保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南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新南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国开南山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贝塔尼时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菲拉特（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康赛特纺织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东海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科技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南山中高协国际训练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深圳前海南山金融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新南山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瑞邦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南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南山西海岸填海物料开采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兰亭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东海长基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深圳德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青岛新南国际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青岛新南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南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市金泰高分子热熔产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已注销）

4、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龙口南山铝压延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烟台南山铝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156,036.16	0.04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销售	吊装费	22,641.51	0.87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液化天然气	17,838,993.02	2.63	11,475,943.07	2.29	40,756,859.28	19.44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液化天然气	1,398.23	0.00	759,396.57	0.15	849,725.74	0.41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23.08	0.00	170,650.37	4.81	107,340.00	0.46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维修	316.24	0.00				
龙口南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18,710.51	0.95		

（2）关联方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采购	葡萄酒	62,400.00	9.62	748,920.00	0.11		
山东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采购	工作服	88,170.07	8.49	104,216.40	0.02	436,760.00	0.07
南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采购	水泥			116,000.00	0.01		

（3）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014 年度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4-3-5	2015-3-5	否
刘振东、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4-5-23	2015-5-22	否
刘振东、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4-6-4	2015-6-3	否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4-8-29	2015-8-29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4-10-24	2015-10-20	否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刘振东、解莉君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14-2-28	2019-2-27	否
2013 年度					
刘振东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11-13	2014-11-10	是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龙口市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3-3-7	2014-3-7	是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3-7-3	2014-7-1	是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13-9-10	2014-3-12	是
2012 年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11-23	2013-11-18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400,000.00	2012-5-21	2013-4-7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3-13	2014-1-2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4-27	2014-4-20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2-7-18	2014-3-7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6,700,000.00	2012-8-27	2014-8-13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2-12-18	2014-3-7	是

（4）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刘振东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	拆入资金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累计	归还资金累计	拆入资金 期末余额	主要用途
2012	584,431.69		584,431.69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年度	拆入资金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累计	归还资金累计	拆入资金 期末余额	主要用途
2012	27,993,853.97	19,871,000.00	47,864,853.97	支付加气站建设资金	支付加气站建设资金

注： 2012 年 5 月，公司收购恒福绿洲 100%股权。

（5）其他关联交易

2011 年 2 月，张辉、于希明分别出资 350 万元、150 万元设立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福绿洲）；2011 年 6 月张辉、于希明对恒福绿洲分别增资 350 万元、150 万元；2012 年 2 月于希明将其在恒福绿洲 300 万元出资转让给高兆春。2012 年 5 月，张辉将其持有恒福绿洲 700 万出资作价 829.941 万元，高兆春将所持 300 万元出资作价 355.689 万元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转让系依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2]第 1110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恒福绿洲截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价。

张辉、于希明所持恒福绿洲股权均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高兆春受让于希明所持恒福绿洲股权亦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恒福绿洲股权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7,928.44	11,896.42		

6、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付款	南山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1,880.34	
应付账款	南山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38,376.06	436,760.00
应付账款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20,920.00	
预收账款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0,842.30	2,218,904.30	3,583,403.10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分部的财务信息

（1）产品类别分部的财务信息

①2014 年度

项目	货物运输	车辆销售及维修	LNG(LPG)气体销售	吊装	装卸仓储	驾驶员培训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45,204,493.36	39,044,469.06	683,822,005.00	5,756,847.91	14,520,311.28	21,253,902.00	**1,209,602,028.61**
主营业务成本	342,110,560.85	29,610,857.07	665,975,545.55	6,412,271.08	9,694,947.33	9,334,861.26	**1,063,139,043.14**
毛利	**103,093,932.51**	**9,433,611.99**	**17,846,459.45**	**-655,423.17**	**4,825,363.95**	**11,919,040.74**	**146,462,985.47**

②2013 年度

项目	货物运输	车辆销售及维修	LNG(LPG)气体销售	吊装	装卸仓储	驾驶员培训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79,267,412.52	131,940,712.51	510,368,470.46	4,966,657.80	14,648,016.51	11,423,728.00	**1,252,614,997.8**
主营业务成本	464,548,378.03	122,044,592.78	481,422,698.72	5,424,831.13	9,125,694.30	7,686,584.05	**1,090,252,779.0**
毛利	114,719,034.49	9,896,119.73	28,945,771.74	-458,173.33	5,522,322.21	3,737,143.95	**162,362,218.7**

③2012 年度

项目	货物运输	车辆销售及维修	LNG(LPG)气体销售	吊装	装卸仓储	驾驶员培训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607,165,684.24	138,489,232.94	209,667,691.23	3,289,018.00	9,224,286.07	12,484,140.00	**980,320,052.4**
主营业务成本	465,741,136.35	128,364,549.13	187,869,615.52	5,159,771.61	5,291,676.29	6,125,637.30	**798,552,386.2**
毛利	141,424,547.89	10,124,683.81	21,798,075.71	-1,870,753.61	3,932,609.78	6,358,502.70	**181,767,666.2**

（2）按地区分部列示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项目	山东省内	山东省外	合计
2014 年度	1,027,948,953.90	181,653,074.71	1,209,602,028.61
2013 年度	1,163,141,024.92	89,473,972.88	1,252,614,997.80
2012 年度	943,294,402.48	37,025,650.00	980,320,052.48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以及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①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81,566,755.16	6.71
龙口市恒泰运输有限公司	48,408,148.50	3.98
潍坊金达源燃气有限公司	36,474,135.61	3.00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9,634,293.58	2.44
祁县国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28,302,485.84	2.33
合　计	224,385,818.69	18.47

②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816,536.27	7.94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9,707,702.56	3.16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7,066,312.63	2.95
龙口市昌源运输有限公司	33,175,920.82	2.64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8,507,127.43	2.27
合　计	238,273,599.71	18.96

③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616,571.08	10.14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62,977,860.38	6.41
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	43,487,029.28	4.43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2,125,089.52	4.29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0,756,859.28	4.15
合 计	**288,963,409.54**	**29.42**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的外，期初数系指2013年12月31日，期末数系指2014年12月31日；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4,531,968.58	100.00	2,287,746.87	5.14	42,244,221.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44,531,968.58**	**100.00**	**2,287,746.87**	**5.14**	**42,244,221.71**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1,663,826.86	99.40	2,594,725.20	5.02	49,069,101.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14,103.57	0.60	314,103.57	100.00	

合计	51,977,930.43	100.00	2,908,828.77	5.60	49,069,101.66

（2）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3,308,999.65	2,165,449.98	0.05
1年至2年（含2年）	1,222,968.93	122,296.89	0.10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44,531,968.58**	**2,287,746.87**	**0.05**

账龄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433,149.66	2,571,657.48	0.05
1年至2年（含2年）	230,677.20	23,067.72	0.10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51,663,826.86**	**2,594,725.20**	

（3）期末单项金额无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无。

（5）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如下：

应收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山东莱芜信发钢铁有限公司	565,830.96	565,830.96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个人	182,174.71	182,174.71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748,005.67	748,005.67	100.00	

（6）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期末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87,007.78	1年以内、1-2年	18.83	464,079.99
山东西王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16,222.58	1年以内	12.16	270,811.1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73,417.55	1年以内	9.82	218,670.88
山东东方华龙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75,722.88	1年以内	7.13	158,786.14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4,219.09	1年以内	6.18	137,710.95
合计		**24,106,589.88**		**54.12**	**1,250,059.09**

（8）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9）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533,052.37	29.74	204,892.62	8.09	2,328,159.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984,503.91	70.26	1,792,024.57	29.95	4,192,479.34
合计	**8,517,556.28**	**100.00**	1,996,917.19	**23.45**	**6,520,639.09**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943,677.61	72.16	1,945,263.88	10.84	15,998,413.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924,254.70	27.84	2,036,658.17	29.41	4,887,596.53
合计	**24,867,932.31**	**100.00**	**3,981,922.05**	**16.01**	**20,886,010.26**

（2）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25,852.37	101,292.62	0.05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3年（含3年）	500,000.00	100,000.00	0.20
3年至5年（含5年）	7,200.00	3,600.00	0.50
5年以上			
合计	**2,533,052.37**	**204,892.62**	**0.08**

账龄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396,477.61	719,823.88	0.05
1年至2年（含2年）	840,000.00	84,000.00	0.10
2年至3年（含3年）	707,200.00	141,440.00	0.20
3年至5年（含5年）	2,000,000.00	1,000,000.00	0.50
5年以上			
合计	**17,943,677.61**	**1,945,263.88**	

（3）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事故处理暂借款	5,984,503.91	1,792,024.57	29.94	根据每一会计年度未收回款项占该部分事故借款的比例作为期末事故借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合计	**5,984,503.91**	**1,792,024.57**	**29.94**	

（4）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事故借款	借款	5,984,503.91	1年以内、1-2年	70.26	1,792,024.57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2-3年	5.87	50,000.00
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3.52	15,000.00
个人借款	个人借款	214,531.78	1年以内	2.52	10,726.59
山东金钊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40,000.00	1年以内	0.47	2,000.00
合计		**7,039,035.69**		**82.64**	**1,869,751.16**

（6）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无。

（7）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1）明细项目

公司全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53,170.75	4,453,170.75		4,453,170.75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成本法	9,783,112.47	9,783,112.47		9,783,112.47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03,097.20	2,903,097.20		2,903,097.20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12,659.39	4,212,659.39		4,212,659.39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84,113,654.79	9,113,654.79	75,000,000.00	84,113,654.79
龙口市恒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华恒物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77,380,000.00		77,380,000.00	77,380,000.00
合计		**183,845,694.60**	**30,465,694.60**	**153,380,000.00**	**183,845,694.60**

续

公司全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恒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华恒物流有限公司	73.00	73.00	

（2）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34,050,560.79	626,027,408.85	661,027,786.23
其他业务收入	4,508,119.73	5,062,746.68	9,951,584.76
合计	**538,558,680.52**	**631,090,155.53**	**670,979,370.99**

（2）营业成本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428,225,490.69	513,808,843.72	524,676,814.68

其他业务成本	2,317,316.85	1,870,339.37	8,204,326.21
合计	**430,542,807.54**	**515,679,183.09**	**532,881,140.89**

（3）2014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526,199,979.60	419,131,542.60	107,068,437.00
吊装及其他	7,850,581.19	9,093,948.09	-1,243,366.90
主营业务小计	**534,050,560.79**	**428,225,490.69**	**105,825,070.10**
2、其他业务			
租赁	4,508,119.73	2,317,316.85	2,190,802.88
材料及其他			
其他业务小计	**4,508,119.73**	**2,317,316.85**	**2,190,802.88**
合计	**538,558,680.52**	**430,542,807.54**	**108,015,872.98**

（4）2013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622,032,354.81	507,120,125.22	114,912,229.59
吊装及其他	3,995,054.04	6,688,718.50	-2,693,664.46
主营业务小计	**626,027,408.85**	**513,808,843.72**	**112,218,565.13**
2、其他业务			
租赁	4,182,746.68	1,068,573.67	3,114,173.01
材料及其他	880,000.00	801,765.70	78,234.30
其他业务小计	**5,062,746.68**	**1,870,339.37**	**3,192,407.31**
合计	**631,090,155.53**	**515,679,183.09**	**115,410,972.44**

（5）2012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659,458,708.39	518,938,644.83	140,520,063.56
吊装及其他	1,569,077.84	5,738,169.85	-4,169,092.01
主营业务小计	**661,027,786.23**	**524,676,814.68**	**136,350,971.55**
2、其他业务			
租赁	3,386,000.00	1,446,772.96	1,939,227.04
材料及其他	6,565,584.76	6,757,553.25	-191,968.49
其他业务小计	**9,951,584.76**	**8,204,326.21**	**1,747,258.55**
合计	**670,979,370.99**	**532,881,140.89**	**138,098,230.10**

（6）按地区分部列示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山东省以内	517,048,873.28	607,006,788.86	645,053,499.33
山东省以外	21,509,807.24	24,083,366.67	25,925,871.66
合计	**538,558,680.52**	**631,090,155.53**	**670,979,370.99**

（7）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以及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①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81,566,755.16	15.15
龙口市恒泰运输有限公司	34,788,365.85	6.46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7,425,680.23	5.09
山东西王物流有限公司	26,888,631.49	4.99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924,730.79	4.26
合计	**193,594,163.52**	**35.95**

②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816,536.27	15.82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9,707,702.56	6.29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8,314,589.72	4.49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7,568,053.09	4.37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7,066,312.63	5.87
合计	**232,473,194.27**	**36.84**

③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616,571.08	14.85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62,977,860.38	9.39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54,096,198.07	8.06
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	43,487,029.28	6.48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2,125,089.52	6.28
合计	**302,302,748.33**	**45.06**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8,309.66	-228,801.68	-129,684.57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75,122.53	9,867,228.44	4,793,794.33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			
6、非货币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81,600.28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50,700.87	-2,712,075.51	-3,168,883.13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所得税影响额	-1,838,182.83	-1,731,587.81	-373,806.66

合计	5,514,548.49	5,194,763.44	639,819.6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按照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1) 2014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8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1	0.48	0.48

(2) 2013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9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2	0.54	0.54

(3) 2012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9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4	0.61	0.61

3、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存在的尚未了结的主要诉讼情况如下：

(1) “2013.11.22”昌邑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3年11月22日15:00时，发行人驾驶员刘某驾驶鲁FM1687鲁YM175挂号重型半挂牵引车沿206国道由东向西行驶至247KM+200M处，与对行左转弯的吴某某驾驶的人力三轮车

发生碰撞，至吴某某受伤、车辆损坏。该事故经昌邑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场勘查后，于2013年12月4日出具的昌公交认字（2013）第00479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发行人驾驶员刘某与三轮车主吴某某承担同等责任。

2013年12月27日，吴某某以刘某、发行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昌邑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赔偿经济损失5万元，并承担诉讼费。

因原告治疗尚未终结，应其要求，昌邑市人民法院于2014年1月9日作出（2014）昌民初字第12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中止审理。

2014年5月19日，原告将诉讼请求由5万元变更为39万元。

本案已经于2014年7月7日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应收票据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34.33%，主要是因为公司2014年应收票据使用及贴现较多，期末余额减少所致。

（2）预付账款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123.56%，主要为公司预付天然气款增加所致。

（3）存货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36.93%，主要是由于公司期末尚未销售的车辆库存减少所致。

（4）其他非流动资产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307.84%，主要为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加所致。

（5）在建工程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647.55%，主要是由于公司物流园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6）短期借款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18.79%，主要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较多，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7）应付票据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较多，主要为2013年末公司以大额应收票据质押开具应付票据所致。

（8）应付账款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27.47%，主要为2013年公司支付采购款较多所致。

（9）应交税金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70.42%，主要为当期应缴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0）长期借款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42.86%，主要由于公司

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较多,增加借款所致;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45.85%,主要由于公司2013年归还长期借款较多所致。

(11)主营业务收入2013年度较2012年度增加27.95%,主营业务成本2013年度较2012年度增加36.63%,主要为公司天然气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12)营业税金及附加2014年度较2013年度减少63.14%,2013年度较2012年度减少38.87%,主要是自2013年8月份开始营改增,公司及子公司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开始缴纳增值税,不再缴纳营业税所致。

(13)财务费用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加48.60%,主要是支付银行借款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14）第000120号

目　录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及附注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股东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日

审 计 报 告

和信审字(2014)第000120号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通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8,432,858.93	45,617,407.77	39,730,051.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6,797,403.20	7,336,700.00	8,223,000.00
应收账款	五、3	56,561,185.37	48,829,932.85	36,430,606.06
预付款项	五、4	24,492,580.91	20,281,270.40	8,183,451.7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8,974,882.14	8,738,969.56	12,499,561.47
存货	五、6	13,465,204.82	21,349,742.35	24,524,952.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8,724,115.37	152,154,022.93	129,591,623.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329,745,559.52	345,217,807.67	303,620,322.18
在建工程	五、8	35,343,539.58	4,727,931.30	2,787,510.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94,298,347.08	88,921,509.98	30,759,040.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3,108,956.03	2,749,085.04	2,608,53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1	7,300,909.90	9,205,182.10	11,395,293.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9,797,312.11	450,821,516.09	351,170,700.70
资产总计		678,521,427.48	602,975,539.02	480,762,323.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42,000,000.00	64,900,000.00	18,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4	17,1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5	52,905,025.13	72,947,214.60	71,938,821.63
预收款项	五、16	32,722,437.05	35,735,453.21	10,339,150.44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1,611,781.27	11,566,022.50	6,617,300.06
应交税费	五、18	5,608,369.16	6,547,504.06	5,431,703.67
应付利息	五、19	392,615.00	332,434.53	266,741.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0	7,164,805.87	7,685,143.80	31,773,953.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19,300,000.00	18,740,000.00	3,87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4,249,366.67	3,551,033.33	1,308,333.33
流动负债合计		293,054,400.15	222,004,806.03	149,748,004.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60,000,000.00	110,795,000.00	118,12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0	51,013.24	152,305.26	228,742.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4	19,463,443.56	19,581,005.34	5,887,499.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514,456.80	130,528,310.60	124,236,242.44
负债合计		372,568,856.95	352,533,116.63	273,984,247.43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6	99,778,987.17	99,778,987.17	112,048,663.3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五、27	1,100,663.71	250,323.17	22,846.18
盈余公积	五、28	7,915,532.42	4,555,846.46	691,079.39
未分配利润	五、29	106,676,165.62	55,857,265.59	4,015,487.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05,471,348.92	250,442,422.39	206,778,076.45
少数股东权益		481,221.61		
股东权益合计		305,952,570.53	250,442,422.39	206,778,076.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78,521,427.48	602,975,539.02	480,762,323.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56,361,505.09	981,906,052.48	836,431,637.1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1,256,361,505.09	981,906,052.48	836,431,637.19
二、营业总成本		1,189,641,649.34	908,929,765.14	766,031,314.48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1,092,123,118.38	799,339,882.16	679,076,560.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1	12,860,732.56	21,039,981.23	23,623,247.30
销售费用	五、32	5,745,900.44	5,527,100.24	2,316,761.66
管理费用	五、33	66,664,637.68	63,861,023.86	55,488,701.96
财务费用	五、34	11,231,068.02	15,286,511.42	4,711,673.96
资产减值损失	五、35	1,016,192.26	3,875,266.23	814,369.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719,855.75	72,976,287.34	70,400,322.7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9,912,903.14	4,848,150.19	2,671,136.59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2,986,551.89	3,352,923.56	4,124,691.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3,473.57	181,300.43	2,649,646.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646,207.00	74,471,513.97	68,946,767.5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19,476,399.40	19,178,345.02	18,341,131.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69,807.60	55,293,168.95	50,605,636.1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利润			-481,600.28	171,497.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78,585.99	55,293,168.95	50,605,636.17
少数股东损益		-8,778.3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41	0.60	0.61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0	0.61	0.5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4,169,807.60	55,293,168.95	50,605,636.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178,585.99	55,293,168.95	50,605,636.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78.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号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4,422,838.25	871,689,316.66	596,858,481.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6,896,257.23	4,664,865.80	14,603,00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319,095.48	876,354,182.46	611,461,483.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5,883,010.17	576,651,434.28	387,666,181.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319,013.29	84,079,131.84	66,304,518.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863,803.90	43,470,938.50	48,872,577.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32,233,453.58	64,797,489.85	42,626,58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4,299,280.94	768,998,994.47	545,469,86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9,814.54	107,355,187.99	65,991,62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0	1,347,000.00	1,8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4,190,000.00	19,270,000.00	7,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0,000.00	20,617,000.00	9,6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966,664.66	149,126,616.43	145,082,842.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6,300.00	17,835,522.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966,664.66	160,982,916.43	162,918,36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86,664.66	-140,365,916.43	-153,258,365.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5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7,000,000.00	208,600,000.00	144,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490,000.00	208,600,000.00	199,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135,000.00	154,357,000.00	76,976,996.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72,990.39	15,344,915.62	4,444,801.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507,990.39	169,701,915.62	81,421,79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2,009.61	38,898,084.38	118,378,202.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840.51	5,887,355.94	31,111,459.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17,407.77	39,730,051.83	8,618,592.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32,567.26	45,617,407.77	39,730,051.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707,573.54		2,716,397.08	8,962,900.94	83,061,405.82		120,448,277.38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707,573.54		2,716,397.08	8,962,900.94	83,061,405.82		120,448,277.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96,341,089.82		-2,693,550.90	-8,271,821.55	-79,045,918.30		86,329,799.07
（一）净利润						50,605,636.17		50,605,636.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605,636.17		50,605,636.1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40,747,431.92				-230,915.08		43,516,516.84
1．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42,000,000.00						4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1,252,568.08				-230,915.08		-1,483,483.16
（四）利润分配					691,079.39	-691,079.39		
1．提取盈余公积					691,079.39	-691,079.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六）专项储备				-1,440,314.13				-1,440,314.13
1．本期提取				7,417,114.65				7,417,114.65
2．本期使用				-8,857,428.78				-8,857,428.78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180,542.56				-171,497.25		-6,352,039.81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69,676.19		227,476.99	3,864,767.07	51,841,778.07		43,664,345.94
（一）净利润						55,293,168.95		55,293,168.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293,168.95		55,293,168.9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2,645.21						-2,742,645.21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2,742,645.21						-2,742,645.21
（四）利润分配					3,864,767.07	-3,864,767.07		
1．提取盈余公积					3,864,767.07	-3,864,767.0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六）专项储备				227,476.99				227,476.99
1．本期提取				8,044,648.42				8,044,648.42
2．本期使用				-7,817,171.43				-7,817,171.43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527,030.98				413,376.19		-9,113,654.79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250,323.17	4,555,846.46	55,857,265.59		250,442,422.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1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250,323.17	4,555,846.46	55,857,265.59		250,442,422.39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250,323.17	4,555,846.46	55,857,265.59		250,442,422.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340.54	3,359,685.96	50,818,900.03	481,221.61	55,510,148.14
（一）净利润						54,178,585.99	-8,778.39	54,169,807.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4,178,585.99	-8,778.39	54,169,807.6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0	49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490,000.00	49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四）利润分配					3,359,685.96	-3,359,685.96		
1．提取盈余公积					3,359,685.96	-3,359,685.9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六）专项储备				850,340.54				850,340.54
1．本期提取				9,878,465.74				9,878,465.74
2．本期使用				-9,028,125.20				-9,028,125.20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100,663.71	7,915,532.42	106,676,165.62	481,221.61	305,952,570.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65,266.42	31,174,098.71	35,994,273.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647,403.20	7,220,000.00	7,675,000.00
应收账款	十、1	49,069,101.66	45,321,987.04	34,161,024.07
预付款项		47,641,357.56	4,397,842.27	3,707,885.8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2	20,886,010.26	24,573,811.41	32,521,096.46
存货		5,526,471.20	5,902,146.35	10,527,586.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4,435,610.30	118,589,885.78	124,586,866.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3	30,465,694.60	30,465,694.60	21,352,039.8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3,418,933.13	276,549,322.15	263,114,984.09
在建工程		24,948,086.79	2,183,562.44	2,692,218.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869,364.50	63,712,520.48	13,705,335.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9,919.40	1,943,838.46	1,093,477.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7,312.20	2,487,09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571,998.42	375,092,250.33	304,445,145.99
资产总计		557,007,608.72	493,682,136.11	429,032,012.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号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000,000.00	42,100,000.00	4,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549,034.45	39,265,097.38	73,341,167.01
预收款项		3,504,617.05	3,618,893.10	4,717,844.55
应付职工薪酬		9,882,706.47	9,252,917.39	5,628,988.35
应交税费		1,986,207.93	2,026,342.11	4,281,186.44
应付利息		392,615.00	332,434.53	266,741.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36,310.48	9,071,797.77	7,752,978.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00,000.00	18,740,000.00	3,87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249,366.67	3,551,033.33	1,308,333.33
流动负债合计		208,600,858.05	127,958,515.61	105,569,240.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110,795,000.00	118,12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463,443.56	19,581,005.34	5,887,499.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463,443.56	130,376,005.34	124,007,499.67
负债合计		288,064,301.61	258,334,520.95	229,576,739.81
股东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99,778,987.17	99,778,987.17	102,521,632.3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8,995.78	10,163.43	22,846.18
盈余公积		7,915,532.42	4,555,846.46	691,079.39
未分配利润		71,239,791.74	41,002,618.10	6,219,714.47
股东权益合计		268,943,307.11	235,347,615.16	199,455,272.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57,007,608.72	493,682,136.11	429,032,012.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4	631,090,155.53	670,979,370.99	726,735,532.95
减：营业成本	十、4	515,679,183.09	532,881,140.89	575,565,742.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76,248.38	19,667,501.58	23,437,812.52
销售费用		2,641,359.20	2,958,799.94	1,830,237.55
管理费用		51,805,878.17	47,901,437.46	46,139,044.28
财务费用		10,738,616.08	13,180,307.57	3,753,111.25
资产减值损失		152,935.34	3,425,124.91	1,209,996.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95,935.27	50,965,058.64	74,799,588.02
加：营业外收入		9,672,900.33	4,285,460.19	3,999,353.59
减：营业外支出		2,758,570.51	3,100,755.80	4,124,690.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941.89	181,100.43	2,649,646.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10,265.09	52,149,763.03	74,674,251.56
减：所得税费用		12,413,405.49	13,502,092.33	19,640,588.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96,859.60	38,647,670.70	55,033,663.2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596,859.60	38,647,670.70	55,033,663.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10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7,017,425.51	538,599,142.27	501,064,457.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1,303.81	8,349,436.65	1,309,77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298,729.32	546,948,578.92	502,374,236.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333,722.44	339,625,277.63	307,285,74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858,949.76	72,268,645.78	62,689,466.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036,544.49	37,061,709.10	47,883,959.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58,474.92	22,888,697.70	30,530,62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387,691.61	471,844,330.21	448,389,79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1,037.71	75,104,248.71	53,984,43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7,000.00	1,8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0,000.00	19,270,000.00	7,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0,000.00	20,617,000.00	9,6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432,859.61	120,711,718.62	121,772,312.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6,300.00	22,835,522.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32,859.61	132,568,018.62	144,607,83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42,859.61	-111,951,018.62	-134,947,835.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7,000,000.00	178,800,000.00	13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000,000.00	178,800,000.00	17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335,000.00	133,557,000.00	63,176,996.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42,010.39	13,216,405.00	3,479,664.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177,010.39	146,773,405.00	66,656,66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22,989.61	32,026,595.00	109,343,338.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08,832.29	-4,820,174.91	28,379,94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74,098.71	35,994,273.62	7,614,33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65,266.42	31,174,098.71	35,994,273.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716,397.08	8,962,900.94	80,666,108.46	102,345,406.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716,397.08	8,962,900.94	80,666,108.46	102,345,406.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102,521,632.38		-2,693,550.90	-8,271,821.55	-74,446,393.99	97,109,865.94
（一）净利润						55,033,663.23	55,033,663.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033,663.23	55,033,663.2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40,747,431.92				-230,915.08	43,516,516.84
1．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42,000,000.00					4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1,252,568.08				-230,915.08	-1,483,483.16
（四）利润分配					691,079.39	-691,079.39	
1．提取盈余公积					691,079.39	-691,079.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六）专项储备				-1,440,314.13			-1,440,314.13
1．本期提取				7,417,114.65			7,417,114.65
2．本期使用				-8,857,428.78			-8,857,428.78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42,645.21		-12,682.75	3,864,767.07	34,782,903.63	35,892,342.74
（一）净利润						38,647,670.70	38,647,670.7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647,670.70	38,647,670.7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2,645.21					-2,742,645.21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2,742,645.21					-2,742,645.21
（四）利润分配					3,864,767.07	-3,864,767.07	
1．提取盈余公积					3,864,767.07	-3,864,767.0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六）专项储备				-12,682.75			-12,682.75
1．本期提取				7,417,114.68			7,417,114.68
2．本期使用				-7,429,797.43			-7,429,797.43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0,163.43	4,555,846.46	41,002,618.10	235,347,615.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0,163.43	4,555,846.46	41,002,618.10	235,347,61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0,163.43	4,555,846.46	41,002,618.10	235,347,615.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7.65	3,359,685.96	30,237,173.64	33,595,691.95
（一）净利润						33,596,859.60	33,596,859.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596,859.60	33,596,859.6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四）利润分配					3,359,685.96	-3,359,685.96	
1. 提取盈余公积					3,359,685.96	-3,359,685.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净资产折股							
（六）专项储备				-1,167.65			-1,167.65
1. 本期提取				7,515,592.80			7,515,592.80
2. 本期使用				-7,516,760.45			-7,516,760.45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8,995.78	7,915,532.42	71,239,791.74	268,943,307.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是由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70681228019802，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均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公司住所为龙口市外向型加工区土城子村，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振东。

公司经营范围：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5 月 17 日），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2 类 2 项、3 类、4 类 1 项、5 类 1 项、6 类 1 项、8 类），仓储理货（不含危险品），物流服务，一类汽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5 日；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有效期至 2017 年 1 月 8 日）。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配件、五金配件、汽车（不含轿车）销售；起重吊装，工程机械施工，房屋、机械设备租赁。

公司主营业务：货物运输。

公司所属行业：运输行业。

（二）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

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22 日，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60.00%；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4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11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3、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1 年 2 月经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于江水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转让，并于 2011 年 2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555,555.00	45.56%
于江水	1,000,001.00	10.00%
宋建波	1,111,111.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111,111.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2.24%
王广臣	224,000.00	2.24%
刘国阳	224,000.00	2.24%
李健	224,000.00	2.24%
王叶萍	224,000.00	2.24%
唐鹏军	224,000.00	2.24%
孙占涛	178,222.00	1.78%
曹健	100,000.00	1.00%
李嘉国	100,000.00	1.00%
柳丹	100,000.00	1.00%
于时伟	100,000.00	1.00%
张泓	100,000.00	1.00%
林林	100,000.00	1.00%
解苓玲	10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8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6,666.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966,668.00 元，宋建波以货币资金出资333,333.00元，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333,333.00元。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5,922,221.00	45.56%
于江水	1,966,669.00	15.13%
宋建波	1,444,444.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444,444.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1.72%
王广臣	224,000.00	1.72%

刘国阳	224,000.00	1.72%
李健	224,000.00	1.72%
王叶萍	224,000.00	1.72%
唐鹏军	224,000.00	1.72%
孙占涛	178,222.00	1.38%
曹健	100,000.00	0.77%
李嘉国	100,000.00	0.77%
柳丹	100,000.00	0.77%
于时伟	100,000.00	0.77%
张泓	100,000.00	0.77%
林林	100,000.00	0.77%
解苓玲	100,000.00	0.77%
合计	13,000,000.00	100.00%

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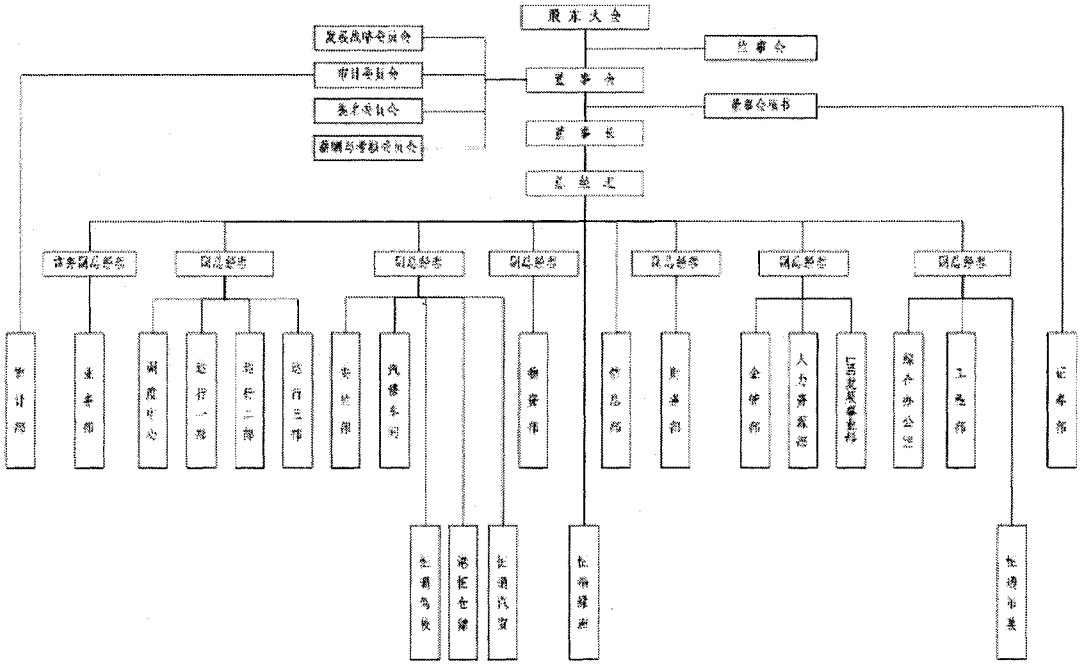
2011 年 12 月，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2011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于江水	13,615,401.00	15.13%
宋建波	9,999,997.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11.11%
唐庆华	1,550,769.00	1.72%
王广臣	1,550,769.00	1.72%
刘国阳	1,550,769.00	1.72%
李健	1,550,769.00	1.72%
王叶萍	1,550,769.00	1.72%
唐鹏军	1,550,769.00	1.72%
孙占涛	1,233,844.00	1.38%
曹健	692,308.00	0.77%
李嘉国	692,308.00	0.77%
柳丹	692,308.00	0.77%
于时伟	692,308.00	0.77%
张泓	692,308.00	0.77%

林林	692,308.00	0.77%
解苓玲	692,308.00	0.77%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三）基本组织架构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所列各项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因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调整的，以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合并交易，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2、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计量合并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

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3）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3、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1）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企业合并中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母公司的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处理的结果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被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2、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和列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经按照权益法调整了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且抵销了内部交易的影响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和损益，以单独项目列示于合并财务报表内。

3、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的子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作商誉。

4、对于报告期内增加的子公司，若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对于报告期内处置的子公司，不论属于同一控制抑或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均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及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6、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交易、往来余额、损益均予以抵销。

7、少数股东权益包括子公司合并当日少数股东按股权比例拥有的权益金额以及自合并日起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变动额。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

1、初始确认

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指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币市场汇价中间价，下同）折算人民币入账。

2、资产负债表日折算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类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应收款项；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金融资产后续计量

（1）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除此之外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① 有该金融资产的期限不确定；

②发生市场利率变化、流动性需要变化、替代投资机会及其投资收益率变化、融资来源和条件变化、外汇风险变化等情况时，将出售该金融资产；

③该金融资产的发行方可以按照明显低于其摊余成本的金额清偿；

④其他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5、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除此之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转移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8、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

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10、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单项金额超过其相应科目期末余额的5%且期末余额在500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以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标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

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1）公司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2）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

公司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投资成本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之和。

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4）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5）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的且换入资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否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7）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抵偿债务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

2、后续计量

公司对于能够实施控制的，以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于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则采用权益法核算。

3、损益确认方法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①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投资成本；反之，两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同时调整投资成本。

②每一会计期末，按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该份额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账面净利润进行调整后计得），确认为投资损益，并调整投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则相应减少投资账面价值。

③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投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④处置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原由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确认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公司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确定存在共同控制：

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2）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企业为其联营企业。

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确凿的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之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低于20%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重大影响。但如果同时具备下列情况之一的，表明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一方面考虑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公司及相关方持有的现行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现行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票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如果其在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能够增加投资企业的表决权比例或是降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的表决权比例，从而使得公司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的，认为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当该项投资出售时予以转回。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公司是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折旧，按估计的使用年限和估计净残值率（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明细列示如下：

类别	尚可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4、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回。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固定资产：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取得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并按各类固定资产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10	9.50
运输设备	4-6	15.83-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	15.83-31.67

4、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与以前估计有差异或重大改变的，分别进行调整。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是指正在施工中尚未完工或虽已完工但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工程。

2、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

3、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有关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规定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出。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

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金额。

4、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认。

5、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6、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成本作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及复核

（1）公司无形资产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且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有明确的使用年限，其使用寿命按照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

（2）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公司综合以下各方面情况，来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如果经过上述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则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严格按照计提资产减值核算方法的规定处理,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应计提有关的减值准备。

（4）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相应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估计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

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出。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摊销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资产减值

1、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各项资产（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

（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5、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

2、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

（二十二）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是指为公司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2、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

3、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2）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一次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二十三）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2、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会计处理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应付职工薪酬。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终止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或者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二十五）收入确认

公司的营业收入来自提供劳务、销售商品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三大类业务，具体包括：货物运输业务、车辆销售及维修业务、LNG 销售业务、吊装业务、仓储装卸业务等。各类业务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货物运输

公司根据完成运输任务的作业量制作运量明细单，运量明细经客户确认后，公司依据实际运量和双方签订的合同中所约定运费价格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运输收入。

（2）驾驶员培训

公司向驾校学员收取的学费按照考试阶段分成几个部分，在学员相应科目的考试通过后，公司确认该部分收入。

（3）吊装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吊装服务作业经客户确认后，根据双方签订的服务合同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4）仓储装卸

公司为客户提供仓储装卸服务的作业量经客户确认后，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金额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5）车辆维修

公司为客户提供车辆维修服务后向客户提供维修结算单，经客户确认后公司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车辆销售及LNG销售

事　项	车辆销售	LNG批发	LNG等燃气零售
销售模式	直销	直销	直销
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 （1）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按照已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收入确认时点	车辆发出并得到客户确认	LNG到货并经客户确认	LNG等燃气完成加注
收入确认 取得的原始单据	增值税发票、 车辆销售出库单	增值税发票、 经确认的价格确认函	增值税发票、 经确认的加气汇总表

3．让渡资产使用权

（1）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依据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政府补助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企业取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助长期资产购置、建造等直接相关支出，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助补偿的期间费用或损失的，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的综合性项目补助，依据批准文件或申请文件将其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递延收益摊销期限的起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摊销的终点是“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或资产被处置时（孰早）”，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的，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递延。

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一般在收到时确认，除非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计量确认。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的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经营计划（或盈利预测）确定。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企业合并；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八）融资租赁、经营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租赁。

1、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同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

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2、经营租赁

（1）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承租人（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承租人（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出租人（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它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出租人（公司）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公司内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的情况。

（三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按照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函[2013] 232 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的解释，公司计提未使用的安全费不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报告期内 2011-2012 年已计提未使用的安全费计提了递延所得税资产，2011 年计提 5,711.55 元，2012 年计提了 62,580.79 元,其金额较小，故公司未做为重大会计差错，未对 2011 年度、2012 年度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仅在 2013 年度进行了调整。

（三十一）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	3%、6%、11%、1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流转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的规定，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提供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服务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本办法缴纳增值税，不再缴纳营业税，其中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税率为 17%，提供交通运输业服务，税率为 11%，提供现代服务业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除外），税率为 6%。公司运输业务税率为 11%，仓储服务税率为 6%，公司销售天然气增值税率为 13%，销售车辆、配件等增值税率为 17%，公司子公司龙口恒通吊装有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税率为 3%。

注 2：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发〔2011〕20 号）的规定，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征收标准为“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实际缴纳额的 1%。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1、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环海路西	仓储	1,000.00	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品）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镇北龙水路东牟黄路南	驾驶员培训	500.00	大型客车、通用货车、半挂车、大型货车、小型汽车驾驶员培训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开发区海岱管理区	吊装	300.00	吊装、起重机械设备租赁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管理区沙埠于家村村南	汽车维修、销售等	500.00	三类机动车维修、汽车（不含轿车）、起重机械、工程机械、五金、机电产品、橡胶制品批发、销售；汽车配件销售；汽车装璜。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海岱庙张	液化天然气销售等	1,000.00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液化天然气零售（燃气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1月28日）；一般经营项目：新能源技术开发；燃气器具及配套设备的销售；市政公用工程、化工及石油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不含工程安装施工）

（续上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人民币）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0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5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3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483.55	0	100.00	100.00	是	0	0
1,0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2、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山东省博兴县深发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博兴县湖滨镇潍高路与规划新博路交叉口	100	液化天然气销售等	一般经营项目：新能源技术开发、燃气器具及配套设备销售；市政公用工程、化工及石油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不含工程安装施工）。

（续上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

	的其他项目余额					金额(元)	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元)
51		51%	51%	是			

（二）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

1、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恒仓储)成立于2010年11月9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刘振东出资255万元，管贻东出资245万元。2011年2月,经港恒仓储股东会决议，由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对港恒仓储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并同意管贻东将持有的港恒仓储的245万元出资额中50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4日对港恒仓储完成增资。2011年5月,经港恒仓储股东会决议,同意管贻东将持有的港恒仓储195万元出资额、刘振东持有的港恒仓储25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支付了全部股权受让款。因此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1年3月4日。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2011年1-2月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目	2011年2月28日
流动资产合计	563,460.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8,125.40
资产总计	5,281,585.57
负债合计	38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1,58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81,585.57

利润表简表：

项目	2011年1-2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61,045.20

所得税费用	-15,234.88
净利润	-45,810.32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目	2011年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6

2、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9月6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刘振东出资200万元，王长亮出资300万元。2011年2月经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将持有的200万元出资额中的110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王长亮将持有300万元出资额中165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20日支付了275万股权受让款。2011年5月经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将持有的9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王长亮将持有13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2011年7月28日，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支付了225万元股权受让款。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1年4月20日。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2011年1-4月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目	2011年4月30日
流动资产合计	51,383.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06,842.38
资产总计	14,958,226.22
负债合计	10,505,055.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53,170.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58,226.22

利润表简表：

项目	2011年1-4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314,029.93
所得税费用	-78,472.48
净利润	-235,557.45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目	2011年1-4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7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975.53

3、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3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其中王广臣出资180万元，武军良出资120万元。2011年2月经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广臣将持有的180万元出资额中的99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武军良将持有120万元出资额中的66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2011年5月经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广臣将其持有的8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武军良将其持有54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31日支付了股权受让款。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1年5月31日。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2011年1-5月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目	2011年5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073,347.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4,440.69
资产总计	2,967,787.71
负债合计	64,690.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3,097.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67,787.71

利润表简表：

项目	2011年1-5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20,225.76
所得税费用	5,056.44
净利润	15,169.32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目	2011年1-5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0.33

4、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原名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7月30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刘振波出资300万元,林林出资200万元。2011年12月21日，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波将其持有的300万元股权及林林将其持有的2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6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公司收购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1年12月26日。2012年6月，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更名为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2011年度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6,729,241.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3,938.64
资产总计	27,563,180.28
负债合计	23,350,520.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2,659.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563,180.28

利润表简表：

项目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120,351,767.26
营业成本	116,549,398.92
营业利润	1,384,315.27
所得税费用	390,675.76
净利润	1,029,137.82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目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17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136.1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440.83

5、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2月16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张辉出资700万元,高兆春出资300万元。2012年5月22日，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辉将其持有的700万元股权及高兆春将其持有的3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5月24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1,185.63万元。公司收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2年5月24日。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2011年度、2012年1-5月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目	2012年5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4,478,007.68	20,015,625.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73,357.44	29,419,157.43
资产总计	68,951,365.12	49,434,782.56
负债合计	59,837,710.33	39,907,751.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13,654.79	9,527,03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951,365.12	49,434,782.56

利润表简表：

项目	2012年1-5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105,480,159.60	56,491,279.91
营业成本	101,906,563.43	53,662,461.60
营业利润	-442,195.34	-551,375.88
所得税费用	42,094.94	-62,300.36
净利润	-481,600.28	-472,969.02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目	2012年1-5月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0,911.30	6,148,96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9,648.30	-14,500,43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0,629.05	10,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930.55	1,648,523.69

6、山东省博兴县深发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8月2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51万元,刘文发出资49万元。2013年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名称	2013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13年净利润
山东省博兴县深发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982,084.91	-17,915.0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的外，期初数系指2012年12月31日，期末数系指2013年12月31日；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310,228.89			347,008.70
银行存款			44,622,338.37			45,270,399.07
其他货币资金			3,500,291.67			
合计			**48,432,858.93**			**45,617,407.77**

（2）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报告期内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明细项目

种　类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6,797,403.20	7,336,700.00
合　计	**56,797,403.20**	**7,336,7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山东中技桩业有限公司	2013.07.08	2014.01.08	500,000.00	
上海思源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2013.07.25	2014.01.25	1,000,000.00	
广东盈科电子有限公司	2013.07.03	2014.01.03	550,000.00	
烟台泰航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3.07.05	2014.01.05	450,000.00	
济南万方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013.07.16	2014.01.16	500,000.00	
宁波鑫远市政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2013.07.03	2014.01.03	500,000.00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	2013.08.15	2014.02.14	1,000,000.00	
玉田县正益实业有限公司	2013.08.16	2014.02.16	1,000,000.00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	2013.07.08	2014.01.08	1,000,000.00	
新疆华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3.09.18	2014.03.18	1,000,000.00	
山东永力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09.27	2014.03.27	500,000.00	
深圳景天勤业商贸有限公司	2013.09.11	2014.03.11	500,000.00	
深圳市京迪纸业有限公司	2013.11.04	2014.05.01	5,100,000.00	
合　　计			13,600,000.00	

（3）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	2013.07.29	2014.01.28	3,000,000.00	
广州市龙峰纸业有限公司	2013.07.16	2014.01.16	2,000,000.00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	2013.09.25	2014.03.24	2,000,000.00	
邹平县华星热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13.10.28	2014.04.28	2,000,000.00	
杭州锦正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2013.07.09	2014.01.09	1,470,000.00	

（4）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5）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2013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74.15%，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度公司收到票据较多所致。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类别

类 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9,565,234.20	98.76	3,004,048.83	5.04
组合小计	59,565,234.20	98.76	3,004,048.83	5.04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8,005.67	1.24	748,005.67	100.00
合 计	60,313,239.87	100.00	3,752,054.50	6.22

类 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1,411,550.55	100.00	2,581,617.70	5.02
组合小计	51,411,550.55	100.00	2,581,617.70	5.0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1,411,550.55	100.00	2,581,617.70	5.0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9,049,492.04	99.13	2,952,474.61	51,190,747.27	99.57	2,559,537.37

1年至2年（含2年）	515,742.16	0.87	51,574.22	220,803.28	0.43	22,080.33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59,565,234.20**	**100.00**	**3,004,048.83**	**51,411,550.55**	**100.00**	**2,581,617.70**

（2）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山东莱芜信发钢铁有限公司	565,830.96	565,830.96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个人	182,174.71	182,174.71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748,005.67**	**748,005.67**	**100.00**	

（3）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无。

（4）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期末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85,841.35	一年以内	17.55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69,355.81	一年以内	7.24
石家庄铁建吊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50,000.00	一年以内	6.05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4,592.10	一年以内	5.63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9,531.29	一年以内	5.45
合　计		**25,289,320.55**		41.92

（7）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9）2012年12月31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34.04%，主要是因为2012年公司收入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4、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金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879,194.38	93.41	19,649,835.40	96.89
1年至2年（含2年）	1,613,386.53	6.59	631,435.00	3.11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24,492,580.91	100.00	20,281,270.40	100.00

（2）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期末预付款项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新疆广汇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770,253.84	1年以内	预付天然气款
鄂尔多斯市杭锦旗新圣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73,919.20	1年以内	预付天然气款
陕西众源绿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61,406.41	1年以内	预付天然气款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6,821.10	1年以内	预付天然气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烟台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35,971.73	1年以内	预付油款
合　计		14,588,372.28		

（4）2012年12月31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147.83%，主要是因为2012年度公司预付天然气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类别

类　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5,406,279.60	43.84	1,318,993.99	24.40
组合小计	5,406,279.60	43.84	1,318,993.99	24.4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24,254.70	56.16	2,036,658.17	29.41
合　计	**12,330,534.30**	**100.00**	**3,355,652.16**	**27.21**

类　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5,261,776.07	42.85	1,198,088.82	22.77
组合小计	5,261,776.07	42.85	1,198,088.82	22.77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17,835.93	57.15	2,342,553.62	33.38
合　计	**12,279,612.00**	**100.00**	**3,540,642.44**	**28.8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847,079.60	34.17	92,353.99	2,561,776.07	48.69	128,088.8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852,000.00	15.76	85,200.00	700,000.00	13.30	70,0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707,200.00	13.08	141,440.00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2,000,000.00	36.99	1,000,000.00	2,000,000.00	38.01	1,000,000.00
5 年以上						
合　计	**5,406,279.60**	**100.00**	**1,318,993.99**	**5,261,776.07**	**100.00**	**1,198,088.82**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事故处理暂借款	6,924,254.70	2,036,658.17	29.41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账面值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6,924,254.70**	**2,036,658.17**	**29.41**	

（3）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事故借款	借款	6,924,254.70	1 年以内	56.16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4-5 年	16.22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	2-3 年	5.68
备用金	备用金	849,529.00	1 年以内	6.89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4.05
合　计		**10,973,783.70**		**89.00**

（5）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无。

（6）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9）其他应收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0.09%，主要是由于事故借款及备用金借款减少及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6、存货

（1）存货类别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05,454.92	588,926.76	5,716,528.16	6,800,646.35	898,500.00	5,902,146.35

库存商品	7,748,676.66		7,748,676.66	15,610,040.86	162,444.86	15,447,596.00
合 计	**14,054,131.58**	**588,926.76**	**13,465,204.82**	**22,410,687.21**	**1,060,944.86**	**21,349,742.35**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898,500.00	30,745.74		340,318.98	588,926.76
库存商品	162,444.86			162,444.86	
合 计	**1,060,944.86**	**30,745.74**		**502,763.84**	**588,926.76**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库存商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4）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5）存货 2013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6.93%，主要是由于公司期末尚未销售的车辆库存减少所致。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2,921,414.80**		**58,281,689.66**	**3,051,579.32**	**518,151,525.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756,502.22		9,346,564.60		95,103,066.82
机器设备	73,140,467.06		1,791,690.78	51,000.00	74,881,157.84
运输设备	295,596,185.14		44,354,156.58	2,986,742.32	336,963,59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8,428,260.38		2,789,277.70	13,837.00	11,203,701.08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7,703,607.13**		**71,630,247.30**	**927,888.81**	**188,405,965.6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419,514.82		4,722,380.83		10,141,895.65

机器设备	12,480,578.36		7,134,266.13	23,925.90	19,590,918.59
运输设备	96,177,413.34		57,163,801.67	893,544.00	152,447,671.01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26,100.61		2,609,798.67	10,418.91	6,225,480.37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345,217,807.67**				**329,745,559.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0,336,987.40				84,961,171.17
机器设备	60,659,888.70				55,290,239.25
运输设备	199,418,771.80				184,515,928.39
电子设备及其他	4,802,159.77				4,978,220.71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5,217,807.67**				**329,745,559.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0,336,987.40				84,961,171.17
机器设备	60,659,888.70				55,290,239.25
运输设备	199,418,771.80				184,515,928.39
电子设备及其他	4,802,159.77				4,978,220.71

（2）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原值 52,973,044.63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账面原值 122,008,911.40 元的车辆及 12,945,752.22 元设备已设定抵押。

（3）2013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36,410,785.72元。

（4）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6）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7）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8）公司房屋建筑物均办理了产权证书。

8、在建工程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物流园项目	17,493,430.11		17,493,430.11	2,183,562.44		2,183,562.44
车辆	5,202,767.21		5,202,767.21			
加气设备、站房	12,647,342.26		12,647,342.26	2,506,868.86		2,506,868.86
其他				37,500.00		37,500.00
合　计	**35,343,539.58**		**35,343,539.58**	**4,727,931.30**		**4,727,931.30**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2.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物流园项目		2,183,562.44	15,309,867.67		
车辆			23,284,211.17	18,081,443.96	
加气设备、站房		2,506,868.86	26,677,178.72	16,536,705.32	
其他		37,500.00	1,755,136.44	1,792,636.44	
合　计		**4,727,931.30**	**67,026,394.00**	**36,410,785.72**	

（续上表）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3.12.31
					自筹	17,493,430.11
					自筹	5,202,767.21
					自筹	12,647,342.26
					自筹	
						35,343,539.58

（3）报告期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报告期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在建工程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647.55%，主要是由于公司物流园项

目投入增加所致。

9、无形资产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92,070,330.14**	**8,232,659.15**		**100,302,989.29**
土地使用权	89,190,388.20	7,585,344.20		96,775,732.40
软件	2,879,941.94	647,314.95		3,527,256.89
二、累计摊销合计	**3,148,820.16**	**2,855,822.05**		**6,004,642.21**
土地使用权	2,487,640.43	2,168,448.81		4,656,089.24
软件	661,179.73	687,373.24		1,348,552.9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8,921,509.98**			**94,298,347.08**
土地使用权	86,702,747.77			92,119,643.16
软件	2,218,762.21			2,178,703.9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8,921,509.98**			**94,298,347.08**
土地使用权	86,702,747.77			92,119,643.16
软件	2,218,762.21			2,178,703.92

（2）报告期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原值80,336,269.88元的土地使用权已设定抵押。

（4）无形资产2012年12月31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189.09%，主要是由于新增土地使用权较多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1、坏账准备	1,776,926.66	1,530,565.02
2、安全费列支固定资产		24,532.29
3、可抵扣亏损	677,717.72	341,093.23
4、安全费		62,580.80
5、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507,079.96	525,077.48
6、存货跌价准备	147,231.69	265,236.22
合　计	**3,108,956.03**	**2,749,085.04**

（2）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车辆内部销售利润	51,013.24	152,305.26
合　计	**51,013.24**	**152,305.26**

（3）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可抵扣差异明细：		
1、坏账准备	7,107,706.64	6,122,260.14
2、安全费列支固定资产		98,129.17
3、可抵扣亏损	2,710,870.89	1,364,372.91
4、安全费		250,323.17
5、资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2,028,319.81	2,100,309.94
6、存货跌价准备	588,926.76	1,060,944.86
合　计	**12,435,824.09**	**10,996,340.19**
应纳税差异明细：		
1、车辆内部销售利润	204,052.95	609,221.01
合　计	**204,052.95**	**609,221.01**

（4）报告期内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预付土地款及设备款等	7,300,909.90	9,205,182.10
合　计	**7,300,909.90**	**9,205,182.10**

12、资产减值准备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122,260.14	985,446.52			7,107,706.66
存货跌价准备	1,060,944.86	30,745.74		502,763.84	588,926.76
合计	**7,183,205.00**	**1,016,192.26**		**502,763.84**	**7,696,633.42**

（2）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和方法见附注二、（十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和方法见附注二、（十二）。

13、短期借款

（1）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抵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0	57,200,000.00
抵押借款	52,000,000.00	7,700,000.00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合计	**142,000,000.00**	**64,900,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3.12.31	2012.12.31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江支行		9,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7,700,000.00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30,000,000.00	48,2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7,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85,000,000.00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5,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5,000,000.00	
合计	**142,000,000.00**	**64,900,000.00**

（3）报告期内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4）短期借款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18.79%，2012年12月31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256.59%，主要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较多，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4、应付票据

（1）明细项目

种类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7,100,000.00	
合计	**17,100,000.00**	

（2）期末应付票据的到期日为2014年2月23日至2014年6月24日。

（3）应付票据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较多，主要为2013年末公司以大额应收票据质押开据应付票据所致。

15、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3,265,138.87	81.78	69,956,613.98	95.90
1年至2年（含2年）	7,909,486.26	14.95	2,904,790.62	3.98
2年至3年（含3年）	1,730,400.00	3.27	85,810.00	0.12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52,905,025.13	100.00	72,947,214.60	100.00

（2）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报告期公司应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应付账款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27.47%，主要为2013年公司支付采购款较多所致。

16、预收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225,851.42	89.31	35,460,303.21	99.23
1年至2年（含2年）	3,354,562.63	10.25	275,150.00	0.77
2年至3年（含3年）	142,023.00	0.44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32,722,437.05	100.00	35,735,453.21	100.00

（2）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公司预收款项中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4）预收款项2012年12月31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245.63%，主要为公司预收天然气款较多所致。

17、应付职工薪酬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90,367.30	85,240,598.56	85,248,003.80	11,282,962.06
二、职工福利费		6,775,983.47	6,775,983.47	
三、社会保险费		8,164,409.23	8,164,409.23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4,914,858.77	4,914,858.77	
医疗保险费		1,911,333.52	1,911,333.52	
失业保险费		271,501.32	271,501.32	
工伤保险费		391,261.17	391,261.17	
生育保险费		274,980.36	274,980.36	
大额救助和残联基金		400,474.09	400,474.09	
四、住房公积金		1,284,783.84	1,284,783.84	
五、工会经费	40,557.98	1,732,970.72	1,744,810.94	28,717.76
六、职工教育经费	235,097.22	2,166,026.24	2,101,022.01	300,101.45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九、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1,566,022.50	105,364,772.06	105,319,013.29	11,611,781.27

（2）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职工工资。

18、应交税费

（1）明细项目

税种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873,831.57	1,974,845.80
企业所得税	3,322,997.15	2,703,877.31
城建税	333,956.25	231,209.22
营业税	44,230.16	1,283,732.89
印花税	45,487.17	5,094.35
房产税	588,204.78	98,863.48
土地使用税	12,925.80	25,749.20
个人所得税	100,488.08	25,931.83

教育费附加	143,124.11	99,100.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416.07	66,066.65
水利建设基金	47,708.02	33,033.32
合计	**5,608,369.16**	**6,547,504.06**

19、应付利息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银行借款利息	392,615.00	332,434.53
合计	**392,615.00**	**332,434.53**

20、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749,874.75	80.25	6,782,046.72	88.25
1年至2年（含2年）	954,378.17	13.32	902,477.08	11.74
2年至3年（含3年）	459,932.95	6.42	620.00	0.01
3年至5年（含5年）	620.00	0.01		
5年以上				
合计	**7,164,805.87**	**100.00**	**7,685,143.80**	**100.00**

（2）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1年的款项主要为质保金。

（3）2011年12月31日是，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刘振东28,578,285.66元。

（4）其他应付款2012年12月31日较2011年12月31日减少75.81%，主要由于偿还暂借款等所致。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按照借款条件分类

借款条件	2013.12.31	2012.12.31	币种

抵押、保证借款	19,300,000.00	18,740,000.00	人民币
合计	**19,300,000.00**	**18,740,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3.12.31	2012.12.31	币种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19,300,000.00	18,740,000.00	人民币
合计	**19,300,000.00**	**18,740,000.00**	

（3）无到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4）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83.99%，主要由于公司 2012 年到期归还长期借款较多所致。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预计 2014 年摊销的递延收益	4,249,366.67	3,551,033.33
合　计	**4,249,366.67**	**3,551,033.33**

23、长期借款

（1）按照借款条件分类

借款条件	2013.12.31	2012.12.31	币种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人民币
抵押、保证借款	60,000,000.00	70,795,000.00	人民币
合计	**60,000,000.00**	**110,795,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3.12.31	2012.12.31	币种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60,000,000.00	110,795,000.00	人民币
合计	**60,000,000.00**	**110,795,000.00**	

（3）长期借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5.85%，主要由于公司 2013 年归还长期借款较多所致。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1）明细项目

项目	初始金额	2012.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3.12.31	与资产/收益相关
交通运输业节能减排项目	7,850,000.00	5,887,497.00		1,308,334.08	1,308,333.33	3,270,829.59	与资关
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	10,000,000.00	8,103,291.67		697,699.92	697,700.00	6,707,891.75	与资关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9,270,000.00	9,141,250.00		1,545,000.00	1,545,000.00	6,051,250.00	与资关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4,190,000.00		4,190,000.00	58,194.44	698,333.33	3,433,472.23	与资关
合计	**27,120,000.00**	**23,132,038.67**	**4,190,000.00**	**3,609,228.44**	**4,249,366.67**	**19,463,443.56**	

（2）2011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1]287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 785 万元，此项补助专项用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液化天然气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3）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04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公司按政府补助项目进行摊销，补助房屋建筑物部分 20 年摊销，机器设备的部分按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补助费用的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2012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82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 LNG 货运车辆应用项目资金 927 万元，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5）2013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烟财建指[2013]131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第三批）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 419 万元，专项用于恒通公司 LNG 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公司按车辆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6）递延收益的其他变动为将预计 2014 年摊销的部分转入其他流动负债。

（7）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32.59%，主要由于公司 2012 年度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25、股本

（1）明细项目

股东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刘振东	40,999,991.00	40,999,991.00	40,999,991.00
于江水	13,615,401.00	13,615,401.00	13,615,401.00
宋建波	9,999,997.00	9,999,997.00	9,999,997.00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9,999,997.00	9,999,997.00
唐庆华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王广臣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刘国阳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李健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王叶萍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唐鹏军	1,550,769.00	1,550,769.00	1,550,769.00
孙占涛	1,233,844.00	1,233,844.00	1,233,844.00
曹健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李嘉国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柳丹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于时伟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张泓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林林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解苓玲	692,308.00	692,308.00	692,308.00
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2）股本变更明细：

①有限公司设立

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5月22日，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3,000,000.00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60.00%；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2,000,000.00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40.00%。

本次出资经烟台龙口金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烟龙金会验字（2007）第2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②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年11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3,000,000.00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2,000,000.00元。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本次出资经烟台龙口金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以烟龙金会验字（2008）第6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1年2月经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于江水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转让，并于2011年2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555,555.00	45.56%
于江水	1,000,001.00	10.00%
宋建波	1,111,111.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111,111.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2.24%
王广臣	224,000.00	2.24%
刘国阳	224,000.00	2.24%
李健	224,000.00	2.24%
王叶萍	224,000.00	2.24%
唐鹏军	224,000.00	2.24%
孙占涛	178,222.00	1.78%
曹健	100,000.00	1.00%
李嘉国	100,000.00	1.00%
柳丹	100,000.00	1.00%
于时伟	100,000.00	1.00%

张泓	100,000.00	1.00%
林林	100,000.00	1.00%
解苓玲	10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④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8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6,666.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966,668.00 元，宋建波以货币资金出资333,333.00元，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333,333.00元。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5,922,221.00	45.56%
于江水	1,966,669.00	15.13%
宋建波	1,444,444.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444,444.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1.72%
王广臣	224,000.00	1.72%
刘国阳	224,000.00	1.72%
李健	224,000.00	1.72%
王叶萍	224,000.00	1.72%
唐鹏军	224,000.00	1.72%
孙占涛	178,222.00	1.37%
曹健	100,000.00	0.77%
李嘉国	100,000.00	0.77%
柳丹	100,000.00	0.77%
于时伟	100,000.00	0.77%
张泓	100,000.00	0.77%
林林	100,000.00	0.77%
解苓玲	100,000.00	0.77%
合计	13,000,000.00	100.00%

本次出资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汇所验字第 7-00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⑤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2011 年 12 月，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2011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于江水	13,615,401.00	15.13%
宋建波	9,999,997.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11.11%
唐庆华	1,550,769.00	1.72%
王广臣	1,550,769.00	1.72%
刘国阳	1,550,769.00	1.72%
李健	1,550,769.00	1.72%
王叶萍	1,550,769.00	1.72%
唐鹏军	1,550,769.00	1.72%
孙占涛	1,233,844.00	1.37%
曹健	692,308.00	0.77%
李嘉国	692,308.00	0.77%
柳丹	692,308.00	0.77%
于时伟	692,308.00	0.77%
张泓	692,308.00	0.77%
林林	692,308.00	0.77%
解苓玲	692,308.00	0.77%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本次验资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汇所验字第 7-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6、资本公积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溢价	99,778,987.17	99,778,987.17	112,048,663.36
合计	**99,778,987.17**	**99,778,987.17**	**112,048,663.36**

（2）股本溢价

①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 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余额 103,774,200.46 元计入资本公积。

②公司 2011 年收购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自报告期期初即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因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 2012 年收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自报告期期初即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因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

③2011 年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权，均为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受让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公司需要支付的款项之间的借方差额 1,252,568.08 元冲减了公司的资本公积。

④2012 年 5 月，公司收购了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该收购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受让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公司需要支付的款项之间的借方差额 2,742,645.21 元冲减了公司的资本公积。

27、专项储备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0.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1.12.31
安全费	2,716,397.08	7,417,114.65	10,110,665.55	22,846.18

项目	201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2.12.31
安全费	22,846.18	8,044,648.42	7,817,171.43	250,323.17

项目	201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3.12.31
安全费	250,323.17	9,878,465.74	9,028,125.20	1,100,663.71

（2）2011 年公司按照财企[2006]478 号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公司普通货物运输收入按 1%计提安全费，危险品运输收入按 1.5%计提安全费。

2012 年，公司按财企〔2012〕16 号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以上年实际营业收入为依据，普通货物运输收入按 1%计提安全费，危险品运输收入按 1.5%计提安全费，加气站收入按超额累退方式按照标准计提。

（3）2011 年度“本期使用”10,110,665.55 元，其中：实际使用 8,857,428.78 元，其他减少 1,253,236.77 元为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28、盈余公积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8,962,900.94	691,079.39	8,962,900.94	691,079.39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91,079.39	3,864,767.07		4,555,846.46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555,846.46	3,359,685.96		7,915,532.42

（2）公司 2011 年减少盈余公积为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29、未分配利润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调整前期初未分配利润	55,857,265.59	4,015,487.52	83,061,405.8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5,857,265.59	4,015,487.52	83,061,405.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178,585.99	55,293,168.95	50,605,636.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59,685.96	3,864,767.07	691,079.3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3,376.19	402,412.33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28,558,062.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676,165.62**	**55,857,265.59**	**4,015,487.52**

（2）公司2011年减少为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3）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的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3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252,614,997.80	980,320,052.48	836,148,185.86
其他业务收入	3,746,507.29	1,586,000.00	283,451.33
合计	**1,256,361,505.09**	**981,906,052.48**	**836,431,637.19**

（2）营业成本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090,252,779.01	798,552,386.20	678,936,899.83
其他业务成本	1,870,339.37	787,495.96	139,660.19
合计	**1,092,123,118.38**	**799,339,882.16**	**679,076,560.02**

（3）2013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579,267,412.52	464,548,378.03	114,719,034.49
车辆销售及维修	131,940,712.51	122,044,592.78	9,896,119.73
LNG 气体销售	510,368,470.46	481,422,698.72	28,945,771.74
吊装	4,966,657.80	5,424,831.13	-458,173.33
装卸仓储	14,648,016.51	9,125,694.30	5,522,322.21
驾驶员培训	11,423,728.00	7,686,584.05	3,737,143.95
主营业务小计	**1,252,614,997.80**	**1,090,252,779.01**	**162,362,218.79**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3,746,507.29	1,870,339.37	1,876,167.92
其他业务小计	**3,746,507.29**	**1,870,339.37**	**1,876,167.92**
合计	**1,256,361,505.09**	**1,092,123,118.38**	**164,238,386.71**

（4）2012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607,165,684.24	465,741,136.35	141,424,547.89
车辆销售及维修	138,489,232.94	128,364,549.13	10,124,683.81
LNG 气体销售	209,667,691.23	187,869,615.52	21,798,075.71
吊装	3,289,018.00	5,159,771.61	-1,870,753.61
装卸仓储	9,224,286.07	5,291,676.29	3,932,609.78

驾驶员培训	12,484,140.00	6,125,637.30	6,358,502.70
主营业务小计	**980,320,052.48**	**798,552,386.20**	**181,767,666.28**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1,586,000.00	787,495.96	798,504.04
其他业务小计	**1,586,000.00**	**787,495.96**	**798,504.04**
合计	**981,906,052.48**	**799,339,882.16**	**182,566,170.32**

（5）2011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711,426,123.76	566,168,406.66	145,257,717.10
车辆销售及维修	70,946,639.09	67,358,195.12	3,588,443.97
LNG 气体销售	39,882,630.35	38,225,068.33	1,657,562.02
吊装	10,731,464.00	4,547,570.20	6,183,893.80
装卸仓储	2,448,028.66	1,437,736.54	1,010,292.12
驾驶员培训	713,300.00	1,199,922.98	-486,622.98
主营业务小计	**836,148,185.86**	**678,936,899.83**	**157,211,286.03**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283,451.33	139,660.19	143,791.14
其他业务小计	**283,451.33**	**139,660.19**	**143,791.14**
合计	**836,431,637.19**	**679,076,560.02**	**157,355,077.17**

（6）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以及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①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816,536.27	7.94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9,707,702.56	3.16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7,066,312.63	2.95

龙口市昌源运输有限公司	33,175,920.82	2.64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8,507,127.43	2.27
合　计	238,273,599.71	18.97

②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616,571.08	10.14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62,977,860.38	6.41
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	43,487,029.28	4.43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2,125,089.52	4.29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0,756,859.28	4.15
合　计	288,963,409.54	29.43

③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12,272,428.00	25.38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55,377,238.41	18.58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78,193.60	4.19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5,659,558.86	3.07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24,153,139.92	2.89
合计	452,540,558.79	54.11

（7）按地区分部列示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山东省内	1,166,887,532.21	944,880,402.48	792,893,302.21
山东省外	89,473,972.88	37,025,650.00	43,538,334.98
合计	1,256,361,505.09	981,906,052.48	836,431,637.19

（8）2013 年较 2012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27.95%，主营业务成本增加 36.63%，2012 年

较2011年主营业务收入增加17.39%，主营业务成本增加17.71%，主要为公司2012年、2013年天然气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279,458.58	18,114,933.62	20,915,240.33	应税收入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8,378.29	1,575,025.66	1,515,029.87	流转税7%
教育费附加	826,447.84	675,011.00	649,298.53	流转税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0,964.23	450,007.28	433,000.67	流转税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75,483.62	225,003.67	110,677.90	流转税1%
合计	12,860,732.56	21,039,981.23	23,623,247.30	

（2）营业税金及附加2013年较2012年减少38.87%，主要是8月份开始营改增，公司及子公司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开始缴纳增值税，不再缴纳营业税所致。

32、销售费用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办公费及差旅费	1,443,880.40	1,794,791.24	582,451.36
业务招待费	489,164.65	584,380.98	191,068.30
工资及附加	3,072,201.44	2,132,747.41	849,306.21
业务宣传费及其他	740,653.95	1,015,180.61	693,935.79
合计	5,745,900.44	5,527,100.24	2,316,761.66

（2）销售费用2012年度较2011年度增加138.57%，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规模增加导致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33、管理费用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办公费及差旅费等	13,227,687.59	14,882,720.32	18,789,194.76
业务招待费	2,084,924.25	3,834,308.93	4,507,975.95
工资及附加	28,959,007.28	26,866,474.82	17,542,762.67
折旧及摊销	10,775,233.39	8,303,182.50	5,333,347.95
车辆费用	3,895,544.15	3,685,392.41	4,687,455.77
税金及其他	7,722,241.02	6,288,944.88	4,627,964.86
合计	**66,664,637.68**	**63,861,023.86**	**55,488,701.96**

（2）管理费用 2012 年度较 2011 年度增加 15.09%，主要是由于公司员工薪酬等增加所致。

34、财务费用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11,433,170.86	15,410,608.16	4,711,543.10
减：利息收入	261,984.02	155,282.42	124,514.78
手续费	59,881.18	31,185.68	124,645.64
合计	**11,231,068.02**	**15,286,511.42**	**4,711,673.96**

（2）财务费用 2012 年度较 2011 年度增加 224.44%，主要是由于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5、资产减值损失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坏账准备	985,446.52	2,814,321.37	814,369.58
存货跌价准备	30,745.74	1,060,944.86	
合计	**1,016,192.26**	**3,875,266.23**	**814,369.58**

（2）资产减值损失 2013 年较 2012 年减少 73.78%，主要是 2013 年存货跌价计提减少以及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所致，2012 年度较 2011 年度增加 375.86%，主要是由于 2012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36、营业外收入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4,671.89	51,615.86	475,997.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4,671.89	51,615.86	475,997.61
政府补助	9,867,228.44	4,793,794.33	2,104,167.00
其他	1,002.81	2,740.00	90,971.98
合计	**9,912,903.14**	**4,848,150.19**	**2,671,136.59**

（2）政府补助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专项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	1,308,334.08	1,308,336.00	654,167.00	与资产相关
物流项目建设和服务业名牌奖励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专项资金	697,699.92	1,896,708.33		与资产相关
LNG 货运车辆应用项目资金	1,545,000.00	128,75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及零部件供应链一体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35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口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金	240,000.00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经费	3,018,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58,194.4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867,228.44	4,793,794.33	2,104,167.00	

①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指[2011]85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额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120 万元。

②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指[2011]86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子公司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资金 25 万元。

③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建指[2011] 287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用于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和应用资金 785 万。此项补助专项用于公司液化天然气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1 年度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654,167.00 元，2012 年度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1,308,336.00 元，2013 年度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1,308,334.08 元。

④2012 年 1 月，龙口市贸易局依据龙贸易字[2011]19 号《龙口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拨付公司用于物流项目建设和服务业名牌奖励 45 万。

⑤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04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公司按政府补助项目进行摊销，补助房屋建筑物部分 20 年摊销，机器设备的部分按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补助费用的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12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896,708.33 元，2013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697,699.92 元。

⑥2012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82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 LNG 货运车辆应用项目资金 927 万元，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2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28,750.00 元，2013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545,000.00 元。

⑦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批[2012]59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发展专项资金（现代物流类）的通知》，拨付公司汽车及零部件供应链一体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5 万元。

⑧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政发[2011]58 号《关于进一步加快企业上市工作的

实施意见》，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20 万元。

⑨2012 年 9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发改投字[2012]20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龙口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拨付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资金 56 万元，2013 年 8 月，收到 24 万元。

⑩2013 年 4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政发[2011]58 号《关于进一步加快企业上市工作的实施意见》，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80 万元。

⑪2013年7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口市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龙发改投字[2013]16号《关于下达 2012 年龙口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拨付公司资金 35 万元。

⑫2013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便函[2013]22 号《关于拨付龙口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市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35 万元。

⑬2013 年 7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税指[2013]12 号《关于拨付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经费的通知》，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经费 301.8 万元。

⑭2013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3]292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 2013 年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50 万。

⑮2013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3]131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了能减排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419 万元，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3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58,194.44 元。

（3）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37、营业外支出

（1）明细项目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3,473.57	181,300.43	2,649,646.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3,473.57	181,300.43	2,649,646.9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事故损失及其他	2,713,078.32	3,171,623.13	1,475,044.81
合计	**2,986,551.89**	**3,352,923.56**	**4,124,691.74**

（2）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38、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当期所得税	19,937,562.41	19,395,334.35	20,023,075.22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461,163.01	-216,989.33	-1,681,943.83
所得税费用	**19,476,399.40**	**19,178,345.02**	**18,341,131.39**

3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补贴收入	6,258,000.00	1,460,000.00	1,450,000.00
利息收入	261,984.02	155,282.42	124,514.78
往来款及其他	376,273.21	3,049,583.38	13,028,486.94
合计	**6,896,257.23**	**4,664,865.80**	**14,603,001.72**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管理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24,544,103.97	27,263,075.57	30,179,923.85
销售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2,830,085.46	2,173,066.26	1,230,484.26
往来款及其他	4,859,264.15	35,361,348.02	11,216,175.36
合计	**32,233,453.58**	**64,797,489.85**	**42,626,583.47**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190,000.00	19,270,000.00	7,850,000.00
合计	**4,190,000.00**	**19,270,000.00**	**7,850,000.00**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169,807.60	55,293,168.95	50,605,636.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6,192.26	3,875,266.23	814,369.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630,247.30	62,269,087.94	38,044,077.82
无形资产摊销	2,855,822.05	1,722,441.57	818,504.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801.68	129,684.57	2,173,649.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33,170.86	15,410,608.16	4,711,543.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9,870.99	-140,551.82	-1,603,99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292.02	-76,437.51	-77,953.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56,555.63	2,114,264.90	-14,598,598.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77,779.82	-11,371,711.71	-9,995,448.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031,840.01	-21,870,633.29	-4,900,166.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9,814.54	107,355,187.99	65,991,622.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932,567.26	45,617,407.77	39,730,051.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617,407.77	39,730,051.83	8,618,592.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840.51	5,887,355.94	31,111,459.5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一、现金	44,932,567.26	45,617,407.77	39,730,051.83
其中：库存现金	310,228.89	347,008.70	391,598.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622,338.37	45,270,399.07	39,338,45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32,567.26	45,617,407.77	39,730,051.83

4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P_0 \div S$

$S= 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_0为期初股份总数；S_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_0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如下表：

A、2011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_0 / S

=50,605,636.17/90,000,000.00

=0.56

（1）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_0=50,605,636.17

（2）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90,000,000.00

其中：

①S_0为2011年期初股份总数，S_0=90,000,000.00；

②S_1为2011年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1=0；

③S_i为2011年因发行新股增加的股份数，S_{i1}=0；

④S_j为2011年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j =0；

⑤S_k为2011年缩股数，S_k=0；

⑥M_0为2011年月份数，M_0=12；

⑦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i=0；

⑧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0。

B、2012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_0/S

=55,293,168.95/90,000,000.00

=0.61

（1）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_0=55,293,128.95

（2）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90,000,000.00

其中：

①S_0为2012年期初股份总数，S_0=90,000,000.00；

②S_1为2012年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1=0；

③S_i为2012年因发行新股增加的股份数，S_{i1}=0；

④S_j为2012年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j =0；

⑤S_k为2012年缩股数，S_k=0；

⑥M_0为2012年度份数，M_0=12；

⑦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i=0；

⑧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0。

（2）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性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C、2013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_0/S

=54,178,585.99/90,000,000.00

=0.60

（1）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_0=54,178,585.99

（2）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S_1+S_i\times M_i/M_0-S_j\times M_j/M_0-S_k$$

=90,000,000.00

其中：

① S_0为2013年期初股份总数，S_0=90,000,000.00；

②S_1为2013年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1=0；

② S_i为2013年因发行新股增加的股份数，S_{i1}=0；

③ S_j为2013年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j =0；

④ S_k为2013年缩股数，S_k=0；

⑤ M_0为2013年度份数，M_0=12；

⑦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i=0；

⑧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0。

（2）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性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贷镇北龙水路东牟黄路南	刘振东	驾驶员培训	500.00	100.00	100.00	56143013-1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环海路西	刘振东	货物仓储	1,000.00	100.00	100.00	56521382-0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开发区海岱管理区	刘振东	吊装，起重机械设备租赁	300.00	100.00	100.00	56141671-9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管理区沙埠于家村村南	刘振东	汽车维修、销售等	500.00	100.00	100.00	67813144-2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海岱庙张	于江水	液化天然气的销售	1000.00	100.00	100.00	56903538-X
山东省博兴县深发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有限公司	博兴县湖滨镇潍高路与规划路新博路交叉口	刘文法	新能源技术开发、燃气具及配套设备销售	100.00	51.00	51.00	07444779-6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40,999,991.00	45.56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于江水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宋建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77315523-1
龙口市金泰高分子热熔产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注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0583031-1
烟台南山铝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4335480-3
龙口南山铝压延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480674-1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746720-0
烟台东海铝箔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4097963-X
山东南山科学技术研究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451509-4
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9201926-2
南山铝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美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铝业新加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美国先进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南山航空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06283675-1

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174321-2
海湾铝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龙口南山中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05622781-0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4191-X
龙口市南山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0583044-2
龙口市南山纺织总厂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1296-7
龙口市南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4495-0
龙口市南山商城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2314-8
龙口市南山塑钢建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2329216-6
龙口市南山工业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594750-3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2622805-5
龙口港屺母岛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480637-0
龙口南山屺母岛港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7289361-7
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544810-2
南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4568656-1
龙口南山国际高尔夫球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542406-3
龙口东海月亮湾海景酒店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351879-1
山东南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3720712-9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143811-7
龙口市南山油品经营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772942-5
南山公务机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671071-4
龙口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142369-5
南山（海南万宁）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278107-9
山东南山国际飞行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718074-0
山东南山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06738607-5
南山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584193-9
龙口市南山精纺呢绒总厂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6508-1
青岛长基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8037944-4
烟台海基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051285-7

龙口市南山宾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1293-2
龙口南山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970983-6
龙口市南山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5683-9
南山东海国际老年休闲疗养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483314-1
龙口柳海矿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316580-0
山东南山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970265-0
烟台南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417153-2
山东马山寨国际植物艺术文化博览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809798-1
烟台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9619312-6
烟台大南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9730961-2
EASTOCEA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HOLDINGS LIMITE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AMERICA CO., LT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AUSTRALIA PTY LT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139756-X
山东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811908-2
烟台南山博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8501295-9
龙口市南山担保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9543981-X
龙口市南山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322763-3
烟台南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570743-0
龙口新南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770364-7
龙口国开南山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409485-8
北京贝塔尼时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876076-7
菲拉特（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852399-4
烟台康赛特纺织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8230955-4
龙口东海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07440280-3
山东南山科技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07442905-3
龙口南山中高协国际训练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05343058-1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3370932-4

深圳前海南山金融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07438170-7
龙口新南山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7168142-8
烟台瑞邦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7661836-4
龙口南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042875-8

注：龙口市金泰高分子热熔产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1 年 1 月注销

4、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5,312,870.32	0.76
龙口南山铝压延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1,301,886.76	0.19
烟台南山铝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487,294.88	0.07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156,036.16	0.04			3,553,070.66	0.5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液化天然气	11,475,943.07	2.29	40,756,859.28	19.44	11,926,966.90	29.91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液化天然气	759,396.57	0.15	849,725.74	0.41	479,465.85	1.20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车辆					2,048,290.60	3.28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170,650.37	4.81	107,340.00	0.46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8,342.30	0.03
龙口南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18,710.51	0.95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9,330.71	0.03

（2）关联方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采购	葡萄酒	748,920.00	0.11				
山东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采购	工作服	104,216.40	0.02	436,760.00	0.07	219,940.00	0.05
南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采购	水泥	116,000.00	0.01				

（3）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013					
刘振东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11-13	2014-11-10	否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7,000,000.00	2013-1-31	2014-1-31	否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龙口市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3-3-7	2014-3-7	否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11-7	2014-11-6	否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3-7-3	2014-7-1	否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13-9-10	2014-8-29	否
2012 年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11-23	2013-11-18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400,000.00	2012-5-21	2013-4-7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3-13	2014-3-4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4-27	2014-4-20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2-7-18	2014-7-10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6,700,000.00	2012-8-27	2014-8-13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2-12-18	2014-12-4	否
2011 年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400,000.00	2011-04-21	2012-04-07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16,000,000.00	2011-07-26	2013-07-19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7,200,000.00	2011-06-11	2013-05-20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9,400,000.00	2011-10-08	2013-09-20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1-10-21	2013-10-20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1-10-27	2013-10-26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7,000,000.00	2011-12-29	2013-12-20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6,000,000.00	2011-12-23	2013-12-18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11,000,000.00	2011-12-13	2013-12-06	是

（4）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刘振东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恒通股份					
年度	拆入资金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累计	归还资金累计	拆入资金期末余额	主要用途
2011	-	10,749,439.45	10,165,007.76	584,431.69	补充流动资金
2012	584,431.69	-	584,431.69	-	
恒通汽贸					
年度	拆入资金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累计	归还资金累计	拆入资金期末余额	主要用途
2011	11,035,514.21	117,180,851.34	128,216,365.55	-	支付汽车款项
恒福绿洲					
年度	拆入资金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累计	归还资金累计	拆入资金期末余额	主要用途
2011	-	33,262,163.97	5,268,310.00	27,993,853.97	支付加气站建设资金
2012	27,993,853.97	19,871,000.00	47,864,853.97	-	

注：2011 年 12 月，公司收购恒通汽贸 100%股权。2012 年 5 月，公司收购恒福绿洲 100%股权。

（5）其他关联交易

2010 年 11 月刘振东、管贻东分别出资 255 万元、245 万元设立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恒仓储）。2011 年 2 月，管贻东将其持有的港恒仓储 50 万元出资以 50 万元转

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刘振东、管贻东将其各自持有的港恒仓储 255 万元、195 万元出资分别以 255 万元、19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王长亮、刘振东分别出资 300 万元、200 万元设立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驾校）。2011 年 2 月，王长亮、刘振东各自将所持恒通驾校 165 万元、110 万元出资分别以 165 万元、1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王长亮、刘振东分别各自将所持恒通驾校 135 万元、90 万元出资分别以 135 万元、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王广臣、武军良分别出资 180 万元、120 万元设立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吊装）。2011 年 2 月，王广臣、武军良将各自所持恒通吊装 99 万元、66 万元出资分别以 99 万元、6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王广臣、武军良将各自所持恒通吊装 81 万元、54 万元出资分别以 81 万元、54 万元转让给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刘振东、于江水分别出资 30 万元、20 万元出资设立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汽贸）；2009 年 6 月刘振波对恒通汽贸增资 450 万元；2010 年 2 月刘振波、刘振东、于江水将各自所持恒通汽贸 15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出资转让给林林。2011 年 12 月，刘振波将所持恒通汽贸 300 万元股权以 2,901,313.78 元价格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林林将所持恒通汽贸 200 万元股权以 1,934,209.19 元价格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转让系依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1]第 1413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恒通汽贸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价。

2011 年 2 月，张辉、于希明分别出资 350 万元、150 万元设立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福绿洲）；2011 年 6 月张辉、于希明对恒福绿洲分别增资 350 万元、150 万元；2012 年 2 月于希明将其在恒福绿洲 300 万元出资转让给高兆春。2012 年 5 月，张辉将其持有恒福绿洲 700 万出资作价 829.941 万元，高兆春将所持 300 万元出资作价 355.689 万元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转让系依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2]第 1110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恒福绿洲截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价。

管贻东所持港恒仓储股权、王长亮所持恒通驾校股权、王广臣及武军良所持恒通吊装股权、刘振波及林林所持恒通汽贸股权，均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张辉、于希明所持恒福绿洲股权均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高兆春受让于希明所持恒福绿洲股权亦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港恒仓储股权、恒通驾校股权、恒通吊装股权、恒通汽贸股权、恒福绿洲股权均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均属于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172,432.53	8,621.63
应收账款	龙口市南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7,928.44	11,896.42				
应收账款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7,486.00	374.30

6、关联方应付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其他应付款	刘振东			28,578,285.66
其他应付款	南山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1,880.34		
应付账款	南山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38,376.06	436,760.00	
应付账款	山东南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20,920.00		
预收账款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218,904.30	3,583,403.10	2,438,654.09

七、或有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无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计27,000,000.00元。

2、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的外，期初数系指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系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类别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1,663,826.86	99.40	2,594,725.20	5.02
组合小计	51,663,826.86	99.40	2,594,725.20	5.0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4,103.57	0.60	314,103.57	100.00
合计	51,977,930.43	100.00	2,908,828.77	5.60

类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7,716,493.10	100.00	2,394,506.06	5.02
组合小计	47,716,493.10	100.00	2,394,506.06	5.0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7,716,493.10	100.00	2,394,506.06	5.02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山东莱芜信发钢铁有限公司	314,103.57	314,103.57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314,103.57**	**314,103.57**	**100.00**	

（3）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期末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85,841.35	1 年以内	20.37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69,355.81	1 年以内	8.41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4,592.10	1 年以内	6.53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9,531.29	1 年以内	6.33
石家庄铁建吊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0,000.00	1 年以内	5.29
合　计		**24,389,320.55**		**46.93**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类别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7,943,677.61	72.16	1,945,263.88	10.84
组合小计	17,943,677.61	72.16	1,945,263.88	10.84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24,254.70	27.84	2,036,658.17	29.41
合计	**24,867,932.31**	**100.00**	**3,981,922.05**	**16.01**

类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1,930,030.64	75.76	2,031,501.53	9.26
组合小计	21,930,030.64	75.76	2,031,501.53	9.26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17,835.93	24.24	2,342,553.63	33.38
合计	**28,947,866.57**	**100.00**	**4,374,055.16**	**15.11**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事故处理暂借款	6,924,254.70	2,036,658.17	29.41	按预计可收回现金流量与账面差额计提坏账
合计	**6,924,254.70**	**2,036,658.17**	**29.41**	

（3）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事故借款	非关联方	6,924,254.70	1 年以内	27.84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6,137,430.03	1 年以内	24.68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子公司	4,205,254.13	1 年以内	16.91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2,451,524.07	1 年以内	9.86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4-5 年	8.04
合　计		**21,718,462.93**		**87.33**

（5）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长期股权投资

（1）明细项目

公司全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53,170.75	4,453,170.75		4,453,170.75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成本法	9,783,112.47	9,783,112.47		9,783,112.47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03,097.20	2,903,097.20		2,903,097.20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12,659.39	4,212,659.39		4,212,659.39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9,113,654.79	9,113,654.79		9,113,654.79
合计		30,465,694.60	30,465,694.60		30,465,694.60

续

公司全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26,027,408.85	661,027,786.23	726,332,081.62
其他业务收入	5,062,746.68	9,951,584.76	403,451.33
合计	631,090,155.53	670,979,370.99	726,735,532.95

（2）营业成本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513,808,843.72	524,676,814.68	575,278,649.31

其他业务成本	1,870,339.37	8,204,326.21	287,093.07
合计	**515,679,183.09**	**532,881,140.89**	**575,565,742.38**

（3）2013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622,032,354.81	507,120,125.22	114,912,229.59
吊装及其他	3,995,054.04	6,688,718.50	-2,693,664.46
主营业务小计	**626,027,408.85**	**513,808,843.72**	**112,218,565.13**
2、其他业务			
租赁	4,182,746.68	1,068,573.67	3,114,173.01
材料及其他	880,000.00	801,765.70	78,234.30
其他业务小计	**5,062,746.68**	**1,870,339.37**	**3,192,407.31**
合计	**631,090,155.53**	**515,679,183.09**	**115,410,972.44**

（4）2012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659,458,708.39	518,938,644.83	140,520,063.56
吊装及其他	1,569,077.84	5,738,169.85	-4,169,092.01
主营业务小计	**661,027,786.23**	**524,676,814.68**	**136,350,971.55**
2、其他业务			
租赁	3,386,000.00	1,446,772.96	1,939,227.04
材料及其他	6,565,584.76	6,757,553.25	-191,968.49
其他业务小计	**9,951,584.76**	**8,204,326.21**	**1,747,258.55**
合计	**670,979,370.99**	**532,881,140.89**	**138,098,230.10**

（5）2011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715,179,174.40	571,092,713.59	144,086,460.81
吊装及其他	11,152,907.22	4,185,935.72	6,966,971.50
主营业务小计	**726,332,081.62**	**575,278,649.31**	**151,053,432.31**
2、其他业务			
租赁	205,451.33	147,432.88	58,018.45
材料及其他	198,000.00	139,660.19	58,339.81
其他业务小计	**403,451.33**	**287,093.07**	**116,358.26**
合　计	**726,735,532.95**	**575,565,742.38**	**151,169,790.57**

（6）按地区分部列示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山东省以内	607,006,788.86	645,053,499.33	683,197,197.97
山东省以外	24,083,366.67	25,925,871.66	43,538,334.98
合计	**607,006,788.86**	**670,979,370.99**	**726,735,532.95**

（7）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以及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①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816,536.27	15.82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9,707,702.56	6.29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8,314,589.72	4.49
山东铁雄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7,568,053.09	4.37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7,066,312.63	5.87
合计	**232,473,194.27**	**36.84**

②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616,571.08	14.85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62,977,860.38	9.39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54,096,198.07	8.06
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	43,487,029.28	6.48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2,125,089.52	6.28
合计	**302,302,748.33**	**45.06**

③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12,272,428.00	29.2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55,377,238.41	21.38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78,193.60	4.83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5,659,558.86	3.53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24,153,139.92	3.32
合计	**452,540,558.79**	**62.27**

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8,801.68	-129,684.57	-2,173,649.32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867,228.44	4,793,794.33	2,104,167.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81,600.28	171,497.25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12,075.51	-3,168,883.13	-1,435,677.64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所得税影响额	-1,731,587.81	-373,806.66	376,289.99

合计	5,194,763.44	639,819.69	-957,372.7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按照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1) 2013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9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2	0.54	0.54

(2) 2012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9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4	0.61	0.61

(3) 2011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57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14	0.57	0.57

3、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存在的尚未了结的主要诉讼情况如下：

(1)“2012.6.5”莱州撞二轮摩托车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2年6月5日10时5分许，公司驾驶员张某驾驶鲁FL1432鲁FM626挂号重型半挂车

沿国辅烟汕线由西向东行至云峰铁塔路口时，与李某驾驶的由北向南行驶的二轮摩托车相撞，造成两车损坏、李某死亡的交通事故。该事故经莱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场勘查后，于2012年6月13日出具的莱公交认字〔2012〕第LZ0089-1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公司驾驶员张某承担该事故的全部责任。

2013年3月24日，李某亲属等三人以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莱州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给付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款593,193.50元并承担诉讼费用。莱州市人民法院于2013年4月17日开庭审理此案，目前尚未判决。

（2）“2013.3.22”张店碰撞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3年3月22日10时25分许，公司合作车驾驶员王某驾驶车牌号为鲁FL1292鲁FM775挂重型自卸半挂车顺高新区235省道由南向北行驶至民祥路路口时，与前方停驶等候信号的常某驾驶的鲁C3350E号轿车、岳某驾驶的鲁C8H660号小型普通客车、王某驾驶的鲁CHX312号小型轿车、聂某驾驶的鲁ENC906号小型轿车相撞，造成致岳某、聂某及乘车人常某受伤、五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该事故经淄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现场勘查后，于2013年4月24日出具的淄公交（淄高）认字〔2013〕第2013040013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驾驶员王某承担该事故的全部责任。

2013年5月1日，常某驾驶的鲁C3350E号轿车登记所有人刘某以驾驶员王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赔偿各项经济损失暂定470,941.83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2013年5月2日，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2013）新民初字第441-1号《民事裁定书》，应原告刘某财产保全申请请求，裁定查封、扣押驾驶员王某、肇事重型自卸半挂车一辆。

（3）“2013.10.20”青州谭坊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3年10月20日21时20分许，公司驾驶员芦某驾驶鲁FM1503、鲁YM186挂重型半挂牵引车沿309国道由东向西行驶至事故地点时，与前方行驶的白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载张某）相撞，造成车辆受损，致白某、张某死亡的道路交通事故。该事故经青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场勘查后，于2013年11月11日出具的鲁公交认字〔2013〕第00993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公司驾驶员芦某承担该事故的全部责任。

2013年11月13日，白某亲属五人以公司驾驶员芦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青州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赔偿经济损失61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青州市人民法院已于2013年12月17日开庭审理此案，目前尚未判决。

2013年11月13日，张某亲属二人以公司驾驶员芦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青州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赔偿原告丧葬费、死亡赔偿金、交通费、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共计损失601,434.96元，先由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在交强范围内承担民事赔偿责任，不足部分由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根据商业保险合同予以赔偿，再不足的部分，由公司、公司驾驶员芦某予以赔偿，三名被告互负连带赔偿责任，并承担诉讼费用。青州市人民法院已于2013年12月18日开庭审理此案，目前尚未判决。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5,617,407.77	39,730,051.83	8,618,59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7,336,700.00	8,223,000.00	4,536,448.00
应收账款	五、3	48,829,932.85	36,430,606.06	28,509,510.80
预付款项	五、4	29,486,452.50	19,578,745.59	21,053,653.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8,738,969.56	12,499,561.47	13,127,694.10
存货	五、6	21,349,742.35	24,524,952.11	9,926,353.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1,359,205.03	140,986,917.06	85,772,252.5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345,217,807.67	303,620,322.18	138,992,712.39
在建工程	五、8	4,727,931.30	2,787,510.79	4,582,090.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88,921,509.98	30,759,040.63	19,804,069.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2,749,085.04	2,608,533.22	1,004,54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1,616,333.99	339,775,406.82	164,383,414.67
资产总计		602,975,539.02	480,762,323.88	250,155,667.20

法定代表人：刘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叶[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64,900,000.00	18,200,000.00	18,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3	72,947,214.60	71,938,821.63	20,133,686.81
预收款项	五、14	35,735,453.21	10,339,150.44	8,109,879.19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11,566,022.50	6,617,300.06	6,388,041.00
应交税费	五、16	6,547,504.06	5,431,703.67	5,137,671.98
应付利息	五、17	332,434.53	266,741.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8	7,685,143.80	31,773,953.87	46,911,415.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18,740,000.00	3,872,000.00	20,24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453,772.70	148,439,671.66	125,128,694.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0	110,795,000.00	118,120,000.00	4,272,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0	152,305.26	228,742.77	306,695.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1	23,132,038.67	7,195,83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079,343.93	125,544,575.77	4,578,695.77
负债合计		352,533,116.63	273,984,247.43	129,707,389.82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3	99,778,987.17	112,048,663.36	15,707,573.5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五、24	250,323.17	22,846.18	2,716,397.08
盈余公积	五、25	4,555,846.46	691,079.39	8,962,900.94
未分配利润	五、26	55,857,265.59	4,015,487.52	83,061,405.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0,442,422.39	206,778,076.45	120,448,277.38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50,442,422.39	206,778,076.45	120,448,277.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2,975,539.02	480,762,323.88	250,155,667.20

法定代表人：刘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1,906,052.48	836,431,637.19	577,452,095.16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981,906,052.48	836,431,637.19	577,452,095.16
二、营业总成本		908,929,765.14	766,031,314.48	522,005,282.64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799,339,882.16	679,076,560.02	461,592,489.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8	21,039,981.23	23,623,247.30	17,748,409.00
销售费用	五、29	5,527,100.24	2,316,761.66	2,992,512.53
管理费用	五、30	63,861,023.86	55,488,701.96	36,934,556.51
财务费用	五、31	15,286,511.42	4,711,673.96	1,640,600.21
资产减值损失	五、32	3,875,266.23	814,369.58	1,096,714.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976,287.34	70,400,322.71	55,446,812.5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4,848,150.19	2,671,136.59	1,819,385.75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3,352,923.56	4,124,691.74	302,232.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1,300.43	2,649,646.93	10,116.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471,513.97	68,946,767.56	56,963,965.70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19,178,345.02	18,341,131.39	14,574,995.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93,168.95	50,605,636.17	42,388,970.4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利润		-481,600.28	171,497.25	-709,000.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93,168.95	50,605,636.17	42,388,970.4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8	0.61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1	0.5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5,293,168.95	50,605,636.17	42,388,970.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293,168.95	50,605,636.17	42,388,970.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1,689,316.66	596,858,481.54	407,154,565.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4,664,865.80	14,603,001.72	2,034,32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354,182.46	611,461,483.26	409,188,888.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651,434.28	387,666,181.01	270,930,991.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079,131.84	66,304,518.69	38,215,650.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470,938.50	48,872,577.74	36,438,420.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64,797,489.85	42,626,583.47	36,935,88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998,994.47	545,469,860.91	382,520,94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55,187.99	65,991,622.35	26,667,943.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7,000.00	1,810,000.00	4,1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19,270,000.00	7,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17,000.00	9,660,000.00	4,1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126,616.43	145,082,842.47	85,885,873.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6,300.00	17,835,522.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982,916.43	162,918,365.44	85,885,87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65,916.43	-153,258,365.44	-81,735,873.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1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600,000.00	144,800,000.00	61,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600,000.00	199,800,000.00	74,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4,357,000.00	76,976,996.22	19,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44,915.62	4,444,801.11	1,708,659.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701,915.62	81,421,797.33	21,288,659.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98,084.38	118,378,202.67	53,311,34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7,355.94	31,111,459.58	-1,756,588.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17,407.77	39,730,051.83	8,618,592.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补 充 资 料	附注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五、37	55,293,168.95	50,605,636.17	42,388,970.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75,266.23	814,369.58	1,096,714.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269,087.94	38,044,077.82	24,516,682.39
无形资产摊销		1,722,441.57	818,504.31	361,327.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684.57	2,173,649.32	-496,958.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410,608.16	4,711,543.10	1,708,659.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551.82	-1,603,990.83	-279,44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437.51	-77,953.00	-35,312.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4,264.90	-14,598,598.38	1,688,640.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71,711.71	-9,995,448.90	-53,192,234.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70,633.29	-4,900,166.84	8,910,896.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55,187.99	65,991,622.35	26,667,943.8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五、37	45,617,407.77	39,730,051.83	8,618,592.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7,355.94	31,111,459.58	-1,756,588.94

法定代表人：刘振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416,574.46		642,156.97	4,750,795.46	44,175,539.91		62,985,066.80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416,574.46		642,156.97	4,750,795.46	44,175,539.91		62,985,066.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90,999.08		2,074,240.11	4,212,105.48	38,885,865.91		57,463,210.58
（一）净利润						42,388,970.47		42,388,970.4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388,970.47		42,388,970.4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12,105.48	-4,212,105.48		
1．提取盈余公积					4,212,105.48	-4,212,105.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074,240.11				2,074,240.11
1．本期提取				5,174,330.11				5,174,330.11
2．本期使用				-3,100,090.00				-3,100,090.00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290,999.08				709,000.92		13,0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707,573.54		2,716,397.08	8,962,900.94	83,061,405.82		120,448,277.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707,573.54		2,716,397.08	8,962,900.94	83,061,405.82		120,448,277.38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707,573.54		2,716,397.08	8,962,900.94	83,061,405.82		120,448,277.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96,341,089.82		-2,693,550.90	-8,271,821.55	-79,045,918.30		86,329,799.07
（一）净利润						50,605,636.17		50,605,636.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605,636.17		50,605,636.1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40,747,431.92				-230,915.08		43,516,516.84
1．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42,000,000.00						4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1,252,568.08				-230,915.08		-1,483,483.16
（四）利润分配					691,079.39	-691,079.39		
1．提取盈余公积					691,079.39	-691,079.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六）专项储备				-1,440,314.13				-1,440,314.13
1．本期提取				7,417,114.65				7,417,114.65
2．本期使用				-8,857,428.78				-8,857,428.78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180,542.56				-171,497.25		-6,352,039.81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法定代表人：刘振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69,676.19		227,476.99	3,864,767.07	51,841,778.07		43,664,345.94
（一）净利润						55,293,168.95		55,293,168.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293,168.95		55,293,168.9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2,645.21						-2,742,645.21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2,742,645.21						-2,742,645.21
（四）利润分配					3,864,767.07	-3,864,767.07		
1．提取盈余公积					3,864,767.07	-3,864,767.0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六）专项储备				227,476.99				227,476.99
1．本期提取				8,044,648.42				8,044,648.42
2．本期使用				-7,817,171.43				-7,817,171.43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527,030.98				413,376.19		-9,113,654.79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250,323.17	4,555,846.46	55,857,265.59		250,442,422.39

法定代表人：刘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74,098.71	35,994,273.62	7,614,330.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20,000.00	7,675,000.00	302,448.00
应收账款	十、1	45,321,987.04	34,161,024.07	26,117,777.27
预付款项		4,635,154.47	6,194,975.88	13,067,023.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2	24,573,811.41	32,521,096.46	25,748,460.89
存货		5,902,146.35	10,527,586.21	5,987,210.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8,827,197.98	127,073,956.24	78,837,250.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3	30,465,694.60	21,352,039.8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6,549,322.15	263,114,984.09	133,271,796.59
在建工程		2,183,562.44	2,692,218.79	2,685,8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712,520.48	13,705,335.38	9,961,814.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3,838.46	1,093,477.92	757,984.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854,938.13	301,958,055.99	146,677,395.43
资产总计		493,682,136.11	429,032,012.23	225,514,646.26

法定代表人：刘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100,000.00	4,400,000.00	4,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265,097.38	73,341,167.01	39,506,973.86
预收款项		3,618,893.10	4,717,844.55	2,973,279.84
应付职工薪酬		9,252,917.39	5,628,988.35	6,300,374.97
应交税费		2,026,342.11	4,281,186.44	6,346,003.65
应付利息		332,434.53	266,741.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071,797.77	7,752,978.47	39,122,607.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40,000.00	3,872,000.00	20,24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4,407,482.28	104,260,906.81	118,897,239.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795,000.00	118,120,000.00	4,272,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132,038.67	7,195,83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927,038.67	125,315,833.00	4,272,000.00
负债合计		258,334,520.95	229,576,739.81	123,169,239.78
股东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99,778,987.17	102,521,632.3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0,163.43	22,846.18	2,716,397.08
盈余公积		4,555,846.46	691,079.39	8,962,900.94
未分配利润		41,002,618.10	6,219,714.47	80,666,108.46
股东权益合计		235,347,615.16	199,455,272.42	102,345,406.4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3,682,136.11	429,032,012.23	225,514,646.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美华

利润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4	670,979,370.99	726,735,532.95	518,319,481.06
减：营业成本	十、4	532,881,140.89	575,565,742.38	405,649,508.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667,501.58	23,437,812.52	17,683,653.75
销售费用		2,958,799.94	1,830,237.55	2,641,945.49
管理费用		47,901,437.46	46,139,044.28	34,112,815.07
财务费用		13,180,307.57	3,753,111.25	1,471,134.54
资产减值损失		3,425,124.91	1,209,996.95	1,689,159.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965,058.64	74,799,588.02	55,071,263.53
加：营业外收入		4,285,460.19	3,999,353.59	1,813,083.75
减：营业外支出		3,100,755.80	4,124,690.05	302,232.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1,100.43	2,649,646.93	10,116.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149,763.03	74,674,251.56	56,582,114.71
减：所得税费用		13,502,092.33	19,640,588.33	14,461,059.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47,670.70	55,033,663.23	42,121,054.8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647,670.70	55,033,663.23	42,121,054.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8,599,142.27	501,064,457.22	386,066,835.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9,436.65	1,309,778.81	5,024,55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948,578.92	502,374,236.03	391,091,388.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625,277.63	307,285,747.50	246,024,312.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268,645.78	62,689,466.30	37,457,88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061,709.10	47,883,959.62	35,696,02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88,697.70	30,530,622.75	41,177,36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844,330.21	448,389,796.17	360,355,58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04,248.71	53,984,439.86	30,735,80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7,000.00	1,810,000.00	4,1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70,000.00	7,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17,000.00	9,660,000.00	4,1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711,718.62	121,772,312.35	63,632,320.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6,300.00	22,835,522.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568,018.62	144,607,835.32	63,632,320.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51,018.62	-134,947,835.32	-59,482,320.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800,000.00	131,000,000.00	47,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800,000.00	176,000,000.00	47,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557,000.00	63,176,996.22	19,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16,405.00	3,479,664.94	1,535,173.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73,405.00	66,656,661.16	21,115,173.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6,595.00	109,343,338.84	26,684,826.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0,174.91	28,379,943.38	-2,061,685.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94,273.62	7,614,330.24	9,676,015.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74,098.71	35,994,273.62	7,614,330.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补 充 资 料	附注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647,670.70	55,033,663.23	42,121,054.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25,124.91	1,209,996.95	1,689,159.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788,307.87	35,681,305.06	24,015,316.80
无形资产摊销		993,817.90	460,926.18	285,22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484.57	632,023.86	-496,958.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282,097.54	3,746,406.93	1,535,173.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0,360.54	-335,493.08	-422,289.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26,939.86	-4,540,375.58	3,189,974.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21,114.24	-9,153,831.40	-27,692,869.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617,719.86	-28,750,182.29	-13,487,981.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04,248.71	53,984,439.86	30,735,807.9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174,098.71	35,994,273.62	7,614,330.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994,273.62	7,614,330.24	9,676,015.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0,174.91	28,379,943.38	-2,061,685.67

法定代表人：刘振东 刘振东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叶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642,156.97	4,750,795.46	42,757,159.14	58,150,11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642,156.97	4,750,795.46	42,757,159.14	58,150,111.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4,240.11	4,212,105.48	37,908,949.32	44,195,294.91
（一）净利润						42,121,054.80	42,121,054.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121,054.80	42,121,054.8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12,105.48	-4,212,105.48	
1．提取盈余公积					4,212,105.48	-4,212,105.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074,240.11			2,074,240.11
1．本期提取				5,174,330.11			5,174,330.11
2．本期使用				-3,100,090.00			-3,100,090.00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716,397.08	8,962,900.94	80,666,108.46	102,345,406.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716,397.08	8,962,900.94	80,666,108.46	102,345,406.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716,397.08	8,962,900.94	80,666,108.46	102,345,406.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102,521,632.38		-2,693,550.90	-8,271,821.55	-74,446,393.99	97,109,865.94
（一）净利润						55,033,663.23	55,033,663.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033,663.23	55,033,663.2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40,747,431.92				-230,915.08	43,516,516.84
1．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42,000,000.00					4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1,252,568.08				-230,915.08	-1,483,483.16
（四）利润分配					691,079.39	-691,079.39	
1．提取盈余公积					691,079.39	-691,079.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六）专项储备				-1,440,314.13			-1,440,314.13
1．本期提取				7,417,114.65			7,417,114.65
2．本期使用				-8,857,428.78			-8,857,428.78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42,645.21		-12,682.75	3,864,767.07	34,782,903.63	35,892,342.74
（一）净利润						38,647,670.70	38,647,670.7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647,670.70	38,647,670.7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2,645.21					-2,742,645.21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2,742,645.21					-2,742,645.21
（四）利润分配					3,864,767.07	-3,864,767.07	
1．提取盈余公积					3,864,767.07	-3,864,767.0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六）专项储备				-12,682.75			-12,682.75
1．本期提取				7,417,114.68			7,417,114.68
2．本期使用				-7,429,797.43			-7,429,797.43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0,163.43	4,555,846.46	41,002,618.10	235,347,615.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山东汇德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东海西路39号世纪大厦26-27层
电话:0086-532-85796506
传真:0086-532-85796505
邮编:266071

审 计 报 告

（2013）汇所审字第7-007号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年度、2011年度及201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恒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恒通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通公司2010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2011年度及201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晖 370200010008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学伟 370500010019

中国·青岛市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是由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70681228019802，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公司住所为龙口市外向型加工区土城子村，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振东。

公司经营范围：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5 月 17 日），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2 类 2 项、3 类、4 类 1 项、5 类 1 项、6 类 1 项、8 类），仓储理货（不含危险品），物流服务，一类汽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5 日；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有效期至 2017 年 1 月 8 日）。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配件、五金配件、汽车（不含轿车）销售；起重吊装，工程机械施工，房屋、机械设备租赁。

公司主营业务：货物运输。

公司所属行业：运输行业。

（二）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

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22 日，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60.00%；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4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11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3、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1 年 2 月经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于江水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转让，并于 2011 年 2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555,555.00	45.56%
于江水	1,000,001.00	10.00%
宋建波	1,111,111.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111,111.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2.24%
王广臣	224,000.00	2.24%
刘国阳	224,000.00	2.24%
李健	224,000.00	2.24%
王叶萍	224,000.00	2.24%
唐鹏军	224,000.00	2.24%
孙占涛	178,222.00	1.78%
曹健	100,000.00	1.00%
李嘉国	100,000.00	1.00%
柳丹	100,000.00	1.00%
于时伟	100,000.00	1.00%
张泓	100,000.00	1.00%
林林	100,000.00	1.00%
解苓玲	100,000.00	1.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8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6,666.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966,668.00 元，宋建波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5,922,221.00	45.56%
于江水	1,966,669.00	15.13%
宋建波	1,444,444.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444,444.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1.72%

王广臣	224,000.00	1.72%
刘国阳	224,000.00	1.72%
李健	224,000.00	1.72%
王叶萍	224,000.00	1.72%
唐鹏军	224,000.00	1.72%
孙占涛	178,222.00	1.38%
曹健	100,000.00	0.77%
李嘉国	100,000.00	0.77%
柳丹	100,000.00	0.77%
于时伟	100,000.00	0.77%
张泓	100,000.00	0.77%
林林	100,000.00	0.77%
解苓玲	100,000.00	0.77%
合　　计	13,000,000.00	100.00%

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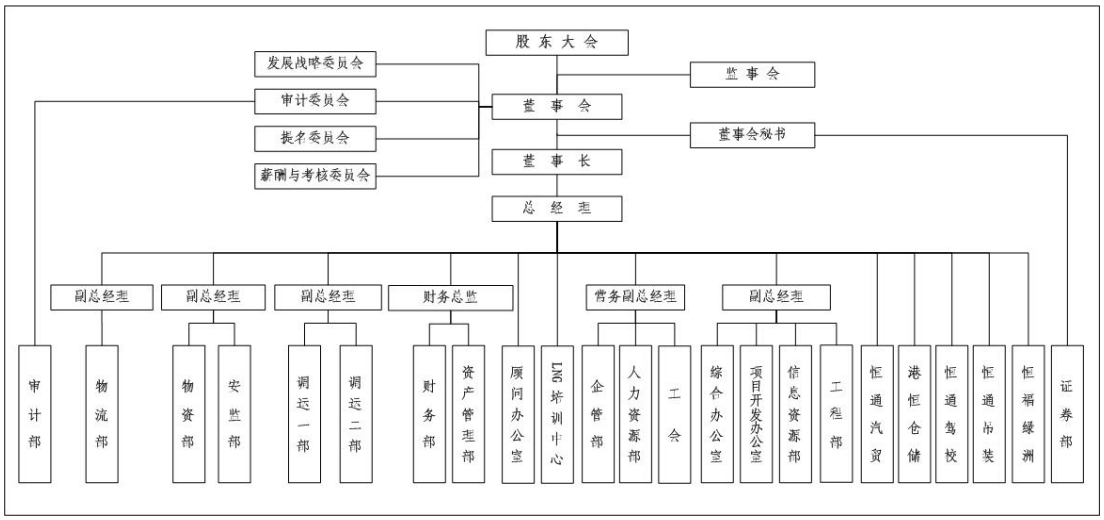
2011 年 12 月，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 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于江水	13,615,401.00	15.13%
宋建波	9,999,997.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11.11%
唐庆华	1,550,769.00	1.72%
王广臣	1,550,769.00	1.72%
刘国阳	1,550,769.00	1.72%
李健	1,550,769.00	1.72%
王叶萍	1,550,769.00	1.72%
唐鹏军	1,550,769.00	1.72%
孙占涛	1,233,844.00	1.38%
曹健	692,308.00	0.77%
李嘉国	692,308.00	0.77%
柳丹	692,308.00	0.77%

于时伟	692,308.00	0.77%
张泓	692,308.00	0.77%
林林	692,308.00	0.77%
解苓玲	692,308.00	0.77%
合　　计	90,000,000.00	100.00%

（三）基本组织架构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所列各项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因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调整的，以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合并交易，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2、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计量合并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

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3）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3、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1）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企业合并中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母公司的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处理的结果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被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2、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和列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经按照权益法调整了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且抵销了内部交易的影响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和损益，以单独项目列示于合并财务报表内。

3、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的子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作商誉。

4、对于报告期内增加的子公司，若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对于报告期内处置的子公司，不论属于同一控制抑或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均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及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6、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交易、往来余额、损益均予以抵销。

7、少数股东权益包括子公司合并当日少数股东按股权比例拥有的权益金额以及自合并日起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变动额。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

1、初始确认

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指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币市场汇价中间价，下同）折算人民币入账。

2、资产负债表日折算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

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类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应收款项；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金融资产后续计量

（1）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除此之外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② 有该金融资产的期限不确定；

②发生市场利率变化、流动性需要变化、替代投资机会及其投资收益率变化、融资来源和条件变化、外汇风险变化等情况时，将出售该金融资产；

③该金融资产的发行方可以按照明显低于其摊余成本的金额清偿；

④其他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5、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除此之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转移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8、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10、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单项金额超过其相应科目期末余额的 5%且期末余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以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5 年（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标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1）公司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2）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

公司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投资成本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

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之和。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4）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5）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的且换入资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否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7）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抵偿债务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

2、后续计量

公司对于能够实施控制的，以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于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则采用权益法核算。

3、损益确认方法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①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投资成本；反之，两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同时调整投资成本。

②每一会计期末，按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该份额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账面净利润进行调整后计得)，确认为投资损益，并调整投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则相应减少投资账面价值。

③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投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④处置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原由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确认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公司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确定存在共同控制：

①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②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③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2）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企业为其联营企业。

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确凿的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之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低于20%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重大影响。但如果同时具备下列情况之一的，表明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一方面考虑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公司及相关方持有的现行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现行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票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如果其在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能够增加投资企业的表决权比例或是降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的表决权比例，从而使得公司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的，认为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当该项投资出售时予以转回。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公司是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折旧,按估计的使用年限和估计净残值率（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明细列示如下：

类　　别	尚可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4、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

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回。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固定资产：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取得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并按各类固定资产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 器 设 备	10	9.50
运 输 设 备	4-6	15.83-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	15.83-31.67

4、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与以前估计有差异或重大改变的，分别进行调整。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是指正在施工中尚未完工或虽已完工但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工程。

2、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

3、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有关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规定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出。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金额。

4、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认。

5、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6、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成本作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及复核

（1）公司无形资产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且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有明确的使用年限，其使用寿命按照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

（2）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公司综合以下各方面情况,来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如果经过上述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则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严格按照计提资产减值核算方法的规定处理,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应计提有关的减值准备。

（4）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相应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估计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出。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摊销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资产减值

1、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各项资产（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5、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

2、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

（二十二）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是指为公司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2、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

3、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2）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一次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二十三）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2、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会计处理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

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应付职工薪酬。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终止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或者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二十五）收入确认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货物运输收入、吊装收入、装卸收入、仓储收入、驾驶员培训收入、车辆销售及维修收入、LNG 气体销售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

1、货物运输收入

根据车辆权属、结算方式以及业务特点，公司货运物流运输业务分为自有车辆货物运输、合作车辆货物运输和外部车辆货物运输三种方式。

（1）自有车辆货物运输收入

自有车辆货物运输指公司对购置的车辆拥有名义上及实际上的所有权，公司利用自有车辆完成运输业务并与客户结算。

自有车辆货物运输收入确认：

公司依据每单合同运输任务记录的运输明细，经客户确认后确定自有车辆的实际运量；依据公司统一与客户签订的运输合同约定的单位运价确定自有车辆实现的货物运输收入。公司据此开具运输发票与客户结算。公司对自有车辆实现的收入全额确认营业收入。

（2）合作车辆货物运输收入

公司与合作方签订《车辆运营合作协议书》，约定了合作的具体模式以及合作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为合作车辆名义上的登记权利人，其所有权属于合作方，公司对合作车辆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度”的集约化管理方式。合作车辆在承担公司安排的货运任务时，接受公司统一调度管理。

①合作车辆货物运输收入确认

公司依据每单合同运输任务记录的运输明细，经客户确认后再确定合作车辆的运量；依据公司统一与客户签订的运输合同约定的单价确定合作车辆实现的货物运输收入。公司据此开具运输发票与客户结算。公司对合作车辆实现的收入全额确认营业收入。

公司根据合作车辆作业量以及合同约定的运价开具运输发票，由公司先与客户结算；公司再与合作车主结算

②合作车辆货物运输成本确认

合作双方根据《合作协议》约定完成分配后，合作车辆实现的收入全额确认主营业务收入，收入扣除 9%及相应税金附加后的金额确认为合作车辆成本。其中，合作车辆领用的燃料、轮胎等直接由原材料结转，剩余部分作为合作车主的收益，结转应付合作车辆运费款项。

（3）外部车辆货物运输收入

外部车辆模式指公司对车辆不存在名义上及实际的所有权，公司利用外部车辆完成运输业务并与其结算。公司负责与客户的沟通，并且负责外部单位运输车辆所承运货物的装卸、衡重、质量检验、库场货位的协调，并协调客户随时接卸车辆。

①外部车辆货物运输收入确认

公司根据经客户确认的外部车辆作业量和运输合同约定的单位运价计算外部车辆货物运输金额并经客户核对确认，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运输发票与客户结算。

②外部车辆货物运输成本确认

公司根据外部车辆作业量以及公司与外部车辆车主单位事先签订的合同约定的单位运价确认外部车辆货物运输的成本，外部车辆车主单位则向公司开具运输发票并与公司结算。

2、 车辆销售及维修收入、LNG 销售收入

①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 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公司按照已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3、驾驶员培训收入及其他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则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驾驶员培训收入按考试科目进度确认收入的实现。

4、让渡资产使用权

A、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B、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依据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政府补助

1、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

2、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的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经营计划（或盈利预测）确定。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企业合并；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八）融资租赁、经营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租赁。

1、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同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2、经营租赁

（1）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承租人（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承租人（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出租人（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它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出租人（公司）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公司内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的情况。

（三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差错更正。

（三十一）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1%、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流转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地方教育费附加征收范围和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政字〔2010〕307 号）的规定，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地方教育费附加的征收标准为“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实际缴纳额的 2%。

注 2：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办法〉

的通知》（鲁政发〔2011〕20 号）的规定，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征收标准为“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实际缴纳额的 1%。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环海路西	仓储	1,000.00	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品）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镇北龙水路东牟黄路南	驾驶员培训	500.00	大型客车、通用货车、半挂车、大型货车、小型汽车驾驶员培训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开发区海岱管理区	吊装	300.00	吊装、起重机械设备租赁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管理区沙埠于家村村南	汽车维修、销售等	500.00	三类机动车维修、汽车（不含轿车）、起重机械、工程机械、五金、机电产品、橡胶制品批发、销售；汽车配件销售；汽车装璜。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海岱庙张	液化天然气销售售等	1,000.00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液化天然气零售（燃气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28 日）;一般经营项目：新能源技术开发；燃气器具及配套设备的销售；市政公用工程、化工及石油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不含工程安装施工）

（续上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人民币）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0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5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3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483.55	0	100.00	100.00	是	0	0
1,0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二）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

1、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恒仓储)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刘振东出资 255 万元，管贻东出资 245 万元。2011 年 2 月,经港恒仓储股东会决议，由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对港恒仓储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并同意管贻东将持有的港恒仓储的 245 万元出资额中 50 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4 日对港恒仓储完成增资。2011 年 5 月,经港恒仓储股东会决议,同意管贻东将持有的港恒仓储 195 万元出资额、刘振东持有的港恒仓储 25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支付了全部股权受让款。因此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11 年 3 月 4 日。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2 月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2月28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563,460.17	2,963,599.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8,125.40	1,986,296.37
资产总计	5,281,585.57	4,949,895.89
负债合计	380,000.00	2,5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1,585.57	4,947,39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81,585.57	4,949,895.89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2月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61,045.20	-66,638.82
所得税费用	-15,234.88	-14,034.71
净利润	-45,810.32	-52,604.11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2月	201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6	-3,010,269.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6	1,730.30

2、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6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刘振东出资 200 万元，王长亮出资 300 万元。2011 年 2 月经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将持有的200万元出资额中的110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王长亮将持有 300 万元出资额中 165 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支付了 275 万股权受让款。2011 年 5 月经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将持有的 9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王长亮将持有 13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 28 日，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支付了 225 万元股权受让款。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11 年 4 月 20 日。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4 月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4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51,383.84	5,155,359.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06,842.38	13,586,004.30

资产总计	14,958,226.22	18,741,363.67
负债合计	10,505,055.47	14,052,635.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53,170.75	4,688,728.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58,226.22	18,741,363.67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4月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314,029.93	-414,205.74
所得税费用	-78,472.48	-102,933.94
净利润	-235,557.45	-311,271.80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4月	201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75.53	235,27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8,61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975.53	136,659.37

3、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王广臣出资 180 万元，武军良出资 120 万元。2011 年 2 月经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广臣将持有的 180 万元出资额中的 99 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武军良将持有 120 万元出资额中的 66 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经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广臣将其持有的 8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武军良将其持有 5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支付了股权受让款。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11 年 5 月 31 日。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5 月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5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073,347.02	2,850,428.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4,440.69	37,499.13
资产总计	2,967,787.71	2,887,927.88
负债合计	64,690.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3,097.20	2,887,927.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67,787.71	2,887,927.88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5月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0
营业成本		0
营业利润	20,225.76	-149,571.25
所得税费用	5,056.44	-37,499.13
净利润	15,169.32	-112,072.12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5月	201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3	-2,999,50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0.33	495.25

4、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原名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刘振波出资 300 万元,林林出资 200 万元。2011

年 12 月 21 日，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波将其持有的 300 万元股权及林林将其持有的 20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公司收购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11 年 12 月 26 日。2012 年 6 月，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更名为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6,729,241.64	33,337,601.93	23,474,153.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3,938.64	1,361,173.04	1,137,806.67
资产总计	27,563,180.28	34,698,774.97	24,611,960.13
负债合计	23,350,520.89	31,515,253.40	21,195,385.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2,659.39	3,183,521.57	3,416,574.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563,180.28	34,698,774.97	24,611,960.13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20,351,767.26	80,331,267.23	80,544,271.77
营业成本	116,549,398.92	77,047,279.81	81,096,497.58
营业利润	1,384,315.27	-296,590.65	-2,063,616.23
所得税费用	390,675.76	-57,235.76	-510,190.69
净利润	1,029,137.82	-233,052.89	-1,553,425.54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175.34	-13,364,604.96	-4,095,984.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0.00	-95,697.32	-154,8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136.17	13,626,514.09	4,5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440.83	166,211.81	249,165.28

5、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张辉出资 700 万元,高兆春出资 300 万元。2012 年 5 月 22 日，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辉将其持有的 700 万元股权及高兆春将其持有的 30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4 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1,185.63 万元。公司收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12 年 5 月 24 日。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 1-5 月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2年5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4,478,007.68	20,015,625.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73,357.44	29,419,157.43
资产总计	68,951,365.12	49,434,782.56
负债合计	59,837,710.33	39,907,751.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13,654.79	9,527,03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951,365.12	49,434,782.56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2年1-5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105,480,159.60	56,491,279.91
营业成本	101,906,563.43	53,662,461.60
营业利润	-442,195.34	-551,375.88
所得税费用	42,094.94	-62,300.36
净利润	-481,600.28	-472,969.02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2年1-5月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0,911.30	6,148,96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9,648.30	-14,500,43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0,629.05	10,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930.55	1,648,523.6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的外，期初数系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系指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347,008.70			391,598.83
银行存款			45,270,399.07			39,338,453.00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45,617,407.77**			**39,730,051.83**

（2）报告期内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360.98%，主要是由于筹资活动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1）明细项目

种　　类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336,700.00	8,223,000.00
合　计	**7,336,700.00**	**8,223,000.00**

（2）以上应收票据均为无息银行承兑汇票，且无质押。

（3）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青州顺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2.09.06	2013.03.06	4,700,000.00	
山东永锋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2.11.28	2013.05.28	3,000,000.00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07.19	2013.01.19	2,500,000.00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7	2013.05.27	2,381,533.50	
东营宏达钢材有限责任公司	2012.12.04	2013.06.04	2,000,000.00	

（4）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5）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类别

类　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1,411,550.55	100.00	2,581,617.70	5.00
组合小计	51,411,550.55	100.00	2,581,617.70	5.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1,411,550.55**	**100.00**	**2,581,617.70**	**5.00**

类　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5.00
组合小计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5.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5.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1,190,747.27	99.57	2,559,537.37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20,803.28	0.43	22,080.33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51,411,550.55**	**100.00**	**2,581,617.70**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2）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3）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无。

（4）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期末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客户	8,647,613.00	1 年以内	16.82

龙口市第二汽车运输公司	客户	5,800,000.00	1年以内	11.28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客户	4,724,487.60	1年以内	9.19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2,844,149.96	1年以内	5.53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2,488,708.40	1年以内	4.84
合　计		**24,504,958.96**		47.66

（7）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9）应收账款2012年12月31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34.07%，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27.78%，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收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4、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855,017.50	91.08	19,570,045.59	99.96
1年至2年（含2年）	2,631,435.00	8.92	8,700.00	0.04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29,486,452.50**	**100.00**	**19,578,745.59**	**100.00**

（2）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期末预付款项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陕西众源绿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	6,783,140.15	1年以内	预付天然气款
淄博翔川运输有限公司	供应商	2,400,000.00	1年以内	土地款
文登市米山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	2,000,000.00	1-2年	土地款

鄂尔多斯市星星能源有限公司	供应商	1,625,588.33	1年以内	预付天然气款
南京沛安燃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56,563.98	1年以内	预付天然气款
合　计		**14,365,292.46**		

（4）预付款项2012年12月31日较2011年12月31增加50.60%，主要是由于本期预付土地款及预付购买天然气款较多所致。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类别

类　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5,261,776.07	42.85	1,198,088.82	22.77
组合小计	5,261,776.07	42.85	1,198,088.82	22.77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17,835.93	57.15	2,342,553.62	33.38
合　计	**12,279,612.00**	**100.00**	**3,540,642.44**	28.83

类　别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6,079,600.49	43.77	609,488.50	10.02
组合小计	6,079,600.49	43.77	609,488.50	10.0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10,499.43	56.23	781,049.95	10.00

合　计	13,890,099.92	100.00	1,390,538.45	10.0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1年）	2,561,776.07	48.69	128,088.82	3,969,430.71	65.29	198,471.53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00,000.00	13.30	70,000.00	110,169.78	1.81	11,016.9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000,000.00	32.90	400,000.00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2,000,000.00	38.01	1,000,000.00			
5 年以上						
合　计	5,261,776.07	100.00	1,198,088.82	6,079,600.49	100.00	609,488.50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事故处理暂借款	7,017,835.93	2,342,553.62	33.38	
合　计	7,017,835.93	2,342,553.62	33.38	

（3）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事故借款	借款	7,017,835.93	1 年以内	57.15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3-4 年	16.29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	1 年以内	5.70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4.07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汽车运输分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4.07
合　计		10,717,835.93		87.28

（5）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无。

（6）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9）其他应收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0.09%，主要是由于事故借款及备用金借款减少及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6、存货

（1）存货类别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00,646.35	898,500.00	5,902,146.35	10,527,586.21		10,527,586.21
库存商品	15,610,040.86	162,444.86	15,447,596.00	13,997,365.90		13,997,365.90
合　计	**22,410,687.21**	**1,060,944.86**	**21,349,742.35**	**24,524,952.11**		**24,524,952.11**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898,500.00			898,500.00
库存商品		162,444.86			162,444.86
合　计		**1,060,944.86**			**1,060,944.86**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库存商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4）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5）存货 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7.07%，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配件备库量增加及增加恒福绿洲加气站库存所致。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1,692,808.92**		**106,205,547.89**	**4,976,942.01**	**462,921,414.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990,024.85		35,766,477.37	0.00	85,756,502.22
机器设备	60,002,627.55		13,507,839.51	370,000.00	73,140,467.06
运输设备	246,353,593.53		53,830,880.22	4,588,288.61	295,596,185.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5,346,562.99		3,100,350.79	18,653.40	8,428,260.38
		本期增加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58,072,486.74**		**62,269,087.94**	**2,637,967.55**	**117,703,607.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64,326.36		2,655,188.46		5,419,514.82
机器设备	6,085,585.64		6,568,301.91	173,309.19	12,480,578.36
运输设备	47,456,984.36		51,169,736.32	2,449,307.34	96,177,413.34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65,590.38		1,875,861.25	15,351.02	3,626,100.61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303,620,322.18**				**345,217,807.6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225,698.49				80,336,987.40
机器设备	53,917,041.91				60,659,888.70
运输设备	198,896,609.17				199,418,771.8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80,972.61				4,802,159.7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3,620,322.18**				**345,217,807.6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225,698.49				80,336,987.40
机器设备	53,917,041.91				60,659,888.70
运输设备	198,896,609.17				199,418,771.8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80,972.61			4,802,159.77

（2）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原值 43,144,557.97 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 50,258,492.52 元机器设备及账面原值 243,073,752.01 元的车辆已设定抵押。

（3）2012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76,219,975.76元。

（4）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6）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7）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8）公司房屋建筑物均办理了产权证书。

（9）固定资产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118.44%,主要是由于公司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建筑物增加较多所致。

8、在建工程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港恒仓储仓库				1,755,658.79		1,755,658.79
港恒仓储办公楼				936,560.00		936,560.00
驾校办公楼				73,750.00		73,750.00
加气设备、站房	2,506,868.86		2,506,868.86	21,542.00		21,542.00
物流园项目及其他	2,221,062.44		2,221,062.44			
合　计	**4,727,931.30**		**4,727,931.30**	**2,787,510.79**		**2,787,510.79**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1.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港恒仓储仓库		1,755,658.79	12,068,590.57	13,824,249.36	
车辆			35,935,481.43	35,935,481.43	
仓储、驾校办公楼		1,010,310.00	12,277,324.20	13,287,634.20	

加汽站土建及设备		21,542.00	10,678,548.43	8,193,221.57	
物流园项目及其他			7,200,451.64	4,979,389.20	
合　　计		**2,787,510.79**	**78,160,396.27**	**76,219,975.76**	

（续上表）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2.12.31
					自筹	
					自筹	
					自筹	
90%					自筹	2,506,868.86
					自筹	2,221,062.44
						4,727,931.30

（3）报告期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报告期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185,419.22**	**59,884,910.92**		**92,070,330.14**
土地使用权	30,853,236.25	58,337,151.95		89,190,388.20
软件	1,332,182.97	1,547,758.97		2,879,941.94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26,378.59**	**1,722,441.57**		**3,148,820.16**
土地使用权	1,252,438.94	1,235,201.49		2,487,640.43
软件	173,939.65	487,240.08		661,179.7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759,040.63**			**88,921,509.98**
土地使用权	29,600,797.31			86,702,747.77
软件	1,158,243.32			2,218,762.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759,040.63**			**88,921,509.98**
土地使用权	29,600,797.31			86,702,747.77
软件	1,158,243.32			2,218,762.21

（2）报告期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原值52,188,040.55元的土地使用权已设定抵押。

（4）无形资产2012年12月31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189.09%，无形资产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55.32%，主要是由于新增土地使用权较多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1、坏账准备	1,530,565.02	826,984.69
2、安全费列支固定资产	24,532.29	27,282.29
3、可抵扣亏损	341,093.23	1,186,635.31
4、安全费	62,580.80	5,711.55
5、超支教育经费、广告费		21,334.12
6、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525,077.48	540,585.26
7、存货跌价准备	265,236.22	
合　计	**2,749,085.04**	**2,608,533.22**

（2）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车辆销售内部利润	152,305.26	228,742.77
合　计	**152,305.26**	**228,742.77**

（3）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可抵扣差异明细：		
1、坏账准备	6,122,260.14	3,307,938.77
2、安全费列支固定资产	98,129.17	109,129.17
3、可抵扣亏损	1,364,372.91	4,746,541.25
4、安全费	250,323.17	22,846.18
5、超支教育经费、广告费		85,336.46
6、资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2,100,309.94	2,162,341.03
7、存货跌价准备	1,060,944.86	
合　　计	**10,996,340.19**	**10,434,132.86**
应纳税差异明细：		
1、车辆销售内部利润	609,221.01	914,971.08
合　　计	**609,221.01**	**914,971.08**

（4）报告期内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59.67%，主要是由于企业应收款项增加后确认的坏账准备增多所致。

11、资产减值准备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2.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307,938.77	2,814,321.37			6,122,260.14
存货跌价准备		1,060,944.86			1,060,944.86
合　　计	**3,307,938.77**	**3,875,266.23**			**7,183,205.00**

（2）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和方法见附注二、（十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和方法见附注二、（十二）。

12、短期借款

（1）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2012.12.31	2011.12.31
抵押、保证借款	57,200,000.00	18,200,000.00
抵押借款	7,700,000.00	
合　计	**64,900,000.00**	**18,200,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2.12.31	2011.12.31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江支行	9,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7,700,000.00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48,200,000.00	18,200,000.00
合　计	**64,900,000.00**	**18,200,000.00**

（3）报告期内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4）短期借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56.59%，主要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较多，因此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3、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9,956,613.98	95.90	71,263,036.83	99.0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904,790.62	3.98	665,034.80	0.92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85,810.00	0.12	10,750.00	0.01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72,947,214.60	100.00	71,938,821.63	100.00

（2）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报告期公司应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应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57.31%，主要是由于外购车辆增多、工程款增加导致应付车辆款、工程款增加所致。

14、预收款项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5,460,303.21	99.23	10,339,150.44	1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75,150.00	0.7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35,735,453.21	100.00	10,339,150.44	100.00

（2）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公司预收款项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4）预收款项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45.63%，主要是由于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预收天然气款增加及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学员预收款增加较多所致。

15、应付职工薪酬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2.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53,884.47	72,514,350.93	67,177,868.10	11,290,367.30
二、职工福利费		6,073,493.83	6,073,493.83	
三、社会保险费		6,179,043.68	6,179,043.68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3,731,255.79	3,731,255.79	

医疗保险费		1,443,138.44	1,443,138.44	
失业保险费		367,902.44	367,902.44	
工伤保险费		135,657.48	135,657.48	
生育保险费		207,153.25	207,153.25	
大额救助和残联基金		293,936.28	293,936.28	
四、住房公积金		996,402.84	996,402.84	
五、工会经费	335,616.33	1,452,457.65	1,747,516.00	40,557.98
六、职工教育经费	327,799.26	1,812,105.35	1,904,807.39	235,097.22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九、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6,617,300.06**	**89,027,854.28**	**84,079,131.84**	**11,566,022.50**

（2）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职工工资。

16、应交税费

（1）明细项目

税 种	2012.12.31	2011.12.31
增值税	1,974,845.80	1,146,371.15
企业所得税	2,703,877.31	1,674,962.06
城建税	231,209.22	115,285.49
营业税	1,283,732.89	1,533,797.05
印花税	5,094.35	
房产税	98,863.48	240,149.34
土地使用税	25,749.20	266,664.00
个人所得税	25,931.83	355,658.44

教育费附加	99,100.01	49,408.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066.65	32,938.71
水利建设基金	33,033.32	16,469.36
合　计	**6,547,504.06**	**5,431,703.67**

（2）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5.72%，主要原因是尚未抵扣的进项税增加及缴纳营业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7、应付利息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应付银行借款利息	332,434.53	266,741.99
合　计	**332,434.53**	**266,741.99**

18、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782,046.72	88.25	31,737,015.67	99.8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902,477.08	11.74	36,938.20	0.12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20.00	0.01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7,685,143.80**	**100.00**	**31,773,953.87**	**100.00**

（2）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欠持有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刘振东款项 28,578,285.66 元。

（3）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 1 年的款项主要为质保金。

（4）其他应付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75.81%，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2.27%，主要由于偿还暂借款等所致。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按照借款条件分类

借款条件	2012.12.31	2011.12.31	币种
抵押、保证借款	18,740,000.00	3,872,000.00	人民币
合　计	**18,740,000.00**	**3,872,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2.12.31	2011.12.31	币种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18,740,000.00	3,872,000.00	人民币
合　计	**18,740,000.00**	**3,872,000.00**	

（3）无到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83.99%，主要由于对长期借款按照还款期限转入所致。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80.88%，主要由于本期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20、长期借款

（1）按照借款条件分类

借款条件	2012.12.31	2011.12.31	币种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人民币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人民币
抵押、保证借款	70,795,000.00	48,120,000.00	人民币
合　计	**110,795,000.00**	**118,120,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2.12.31	2011.12.31	币种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110,795,000.00	118,120,000.00	人民币

合　计	110,795,000.00	118,120,000.00	

（3）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664.98%，主要由于公司本期采用长期借款融资增加较多所致。

21、其他非流动负债

（1）明细项目

项　目	初始金额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2.12.31
交通运输业节能减排项目	7,850,000.00	7,195,833.00		1,308,336.00	5,887,497.00
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1,896,708.33	8,103,291.67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9,270,000.00		9,270,000.00	128,750.00	9,141,250.00
合　计	27,120,000.00	7,195,833.00	19,270,000.00	3,333,794.33	23,132,038.67

（2）2011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1]287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 785 万元，此项补助专项用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液化天然气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3）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04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公司按政府补助项目进行摊销，补助房屋建筑物部分 20 年摊销，机器设备的部分按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补助费用的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2012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82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 LNG 货运车辆应用项目资金 927 万元，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2、股本

（1）明细项目

股东名称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刘振东	40,999,991.00	40,999,991.00	6,000,000.00
于江水	13,615,401.00	13,615,401.00	4,000,000.00

宋建波	9,999,997.00	9,999,997.00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9,999,997.00	
唐庆华	1,550,769.00	1,550,769.00	
王广臣	1,550,769.00	1,550,769.00	
刘国阳	1,550,769.00	1,550,769.00	
李健	1,550,769.00	1,550,769.00	
王叶萍	1,550,769.00	1,550,769.00	
唐鹏军	1,550,769.00	1,550,769.00	
孙占涛	1,233,844.00	1,233,844.00	
曹健	692,308.00	692,308.00	
李嘉国	692,308.00	692,308.00	
柳丹	692,308.00	692,308.00	
于时伟	692,308.00	692,308.00	
张泓	692,308.00	692,308.00	
林林	692,308.00	692,308.00	
解苓玲	692,308.00	692,308.00	
合 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000.00**

（2）股本变更明细：

①有限公司设立

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22 日，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60.00%；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40.00%。

本次出资经烟台龙口金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烟龙金会验字（2007）第 2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②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11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

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本次出资经烟台龙口金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以烟龙金会验字（2008）第 6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1 年 2 月经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于江水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转让，并于 2011 年 2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555,555.00	45.56%
于江水	1,000,001.00	10.00%
宋建波	1,111,111.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111,111.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2.24%
王广臣	224,000.00	2.24%
刘国阳	224,000.00	2.24%
李健	224,000.00	2.24%
王叶萍	224,000.00	2.24%
唐鹏军	224,000.00	2.24%
孙占涛	178,222.00	1.78%
曹健	100,000.00	1.00%
李嘉国	100,000.00	1.00%
柳丹	100,000.00	1.00%
于时伟	100,000.00	1.00%
张泓	100,000.00	1.00%
林林	100,000.00	1.00%
解苓玲	100,000.00	1.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

④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8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6,666.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966,668.00 元，宋建波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5,922,221.00	45.56%
于江水	1,966,669.00	15.13%
宋建波	1,444,444.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444,444.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1.72%
王广臣	224,000.00	1.72%
刘国阳	224,000.00	1.72%
李健	224,000.00	1.72%
王叶萍	224,000.00	1.72%
唐鹏军	224,000.00	1.72%
孙占涛	178,222.00	1.37%
曹健	100,000.00	0.77%
李嘉国	100,000.00	0.77%
柳丹	100,000.00	0.77%
于时伟	100,000.00	0.77%
张泓	100,000.00	0.77%
林林	100,000.00	0.77%
解苓玲	100,000.00	0.77%
合　　计	13,000,000.00	100.00%

本次出资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汇所验字第 7-00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⑤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2011 年 12 月，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 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于江水	13,615,401.00	15.13%

宋建波	9,999,997.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11.11%
唐庆华	1,550,769.00	1.72%
王广臣	1,550,769.00	1.72%
刘国阳	1,550,769.00	1.72%
李健	1,550,769.00	1.72%
王叶萍	1,550,769.00	1.72%
唐鹏军	1,550,769.00	1.72%
孙占涛	1,233,844.00	1.37%
曹健	692,308.00	0.77%
李嘉国	692,308.00	0.77%
柳丹	692,308.00	0.77%
于时伟	692,308.00	0.77%
张泓	692,308.00	0.77%
林林	692,308.00	0.77%
解苓玲	692,308.00	0.77%
合　　计	90,000,000.00	100.00%

本次验资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汇所验字第 7-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3、资本公积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股本溢价	99,778,987.17	112,048,663.36	15,707,573.54
合　　计	**99,778,987.17**	**112,048,663.36**	**15,707,573.54**

（2）股本溢价

①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 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余额 103,774,200.46 元计入资本公积。

②公司 2011 年收购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

《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自报告期期初即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因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 2012 年收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自报告期期初即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因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

③2011 年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权，均为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受让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公司需要支付的款项之间的借方差额 1,252,568.08 元冲减了公司的资本公积。

④2012 年 5 月，公司收购了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该收购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受让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公司需要支付的款项之间的借方差额 2,742,645.21 元冲减了公司的资本公积。

24、专项储备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09.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0.12.31
安全费	642,156.97	5,174,330.11	3,100,090.00	2,716,397.08

项　　目	2010.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1.12.31
安全费	2,716,397.08	7,417,114.65	10,110,665.55	22,846.18

项　　目	201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2.12.31
安全费	22,846.18	8,044,648.42	7,817,171.43	250,323.17

（2）2010 年至 2011 年公司按照财企[2006]478 号财政部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公司普通货物运输收入按 1%计提安全费，危险品运输收入按 1.5%计提安全费。

2012 年，公司按财企〔2012〕16 号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以上年实际营业收入为依据，普通货物运输收入按 1%计提安全费，危险品运输收入按 1.5%计提安全费，加气站收入按超额累退方式按照标准计提。

（3）2011 年度“本期使用”10,110,665.55，其中：实际使用 8,857,428.78，其他减少 1,253,236.77 为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25、盈余公积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750,795.46	4,212,105.48		8,962,900.94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8,962,900.94	691,079.39	8,962,900.94	691,079.39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91,079.39	3,864,767.07		4,555,846.46

（2）公司 2011 年减少盈余公积为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26、未分配利润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调整前期初未分配利润	4,015,487.52	83,061,405.82	44,175,539.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015,487.52	83,061,405.82	44,175,539.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293,168.95	50,605,636.17	42,388,970.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64,767.07	691,079.39	4,212,105.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3,376.19	402,412.33	-709,000.92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28,558,062.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5,857,265.59**	**4,015,487.52**	**83,061,405.82**

（3)公司 2011 年减少为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4）根据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的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2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80,320,052.48	836,148,185.86	577,452,095.16
其他业务收入	1,586,000.00	283,451.33	
合　计	**981,906,052.48**	**836,431,637.19**	**577,452,095.16**

（2）营业成本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798,552,386.20	678,936,899.83	461,592,489.51
其他业务成本	787,495.96	139,660.19	
合　计	**799,339,882.16**	**679,076,560.02**	**461,592,489.51**

（3）2012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607,165,684.24	465,741,136.35	141,424,547.89
车辆销售及维修	138,489,232.94	128,364,549.13	10,124,683.81
LNG 气体销售	209,667,691.23	187,869,615.52	21,798,075.71
吊装	3,289,018.00	5,159,771.61	-1,870,753.61
装卸仓储	9,224,286.07	5,291,676.29	3,932,609.78
驾驶员培训	12,484,140.00	6,125,637.30	6,358,502.70
主营业务小计	**980,320,052.48**	**798,552,386.20**	**181,767,666.28**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1,586,000.00	787,495.96	798,504.04
其他业务小计	**1,586,000.00**	**787,495.96**	**798,504.04**
合　计	**981,906,052.48**	**799,339,882.16**	**182,566,170.32**

（4）2011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711,426,123.76	566,168,406.66	145,257,717.10
车辆销售及维修	70,946,639.09	67,358,195.12	3,588,443.97
LNG 气体销售	39,882,630.35	38,225,068.33	1,657,562.02
吊装	10,731,464.00	4,547,570.20	6,183,893.80
装卸仓储	2,448,028.66	1,437,736.54	1,010,292.12
驾驶员培训	713,300.00	1,199,922.98	-486,622.98
主营业务小计	**836,148,185.86**	**678,936,899.83**	**157,211,286.03**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283,451.33	139,660.19	143,791.14
其他业务小计	**283,451.33**	**139,660.19**	**143,791.14**
合　　计	**836,431,637.19**	**679,076,560.02**	**157,355,077.17**

（5）2010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514,028,602.11	404,263,026.06	109,765,576.05
车辆销售及维修	59,252,614.10	56,109,877.69	3,142,736.41
吊装	4,170,878.95	1,219,585.76	2,951,293.19
主营业务小计	**577,452,095.16**	**461,592,489.51**	**115,859,605.65**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其他业务小计			
合　　计	**577,452,095.16**	**461,592,489.51**	**115,859,605.65**

（6）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以及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①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616,571.08	10.14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62,977,860.38	6.41
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	43,487,029.28	4.43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2,125,089.52	4.29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0,756,859.28	4.15
合　　计	**288,963,409.54**	**29.42**

②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12,272,428.00	25.38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55,377,238.41	18.57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78,193.60	4.19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5,659,558.86	3.07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24,153,139.92	2.89
合　计	**452,540,558.79**	**54.10**

③2010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09,981,721.33	19.05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399,663.38	18.77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8,394,970.44	6.65
邹平高新铝电有限公司	35,076,280.72	6.07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22,920,339.91	3.97
合　计	**314,772,975.78**	**54.51**

（7）按地区分部列示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山东省内	944,880,402.48	792,893,302.21	548,858,966.97
山东省外	37,025,650.00	43,538,334.98	28,593,128.19
合　计	**981,906,052.48**	**836,431,637.19**	**577,452,095.16**

（8）营业收入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 44.85%，主要是由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所致。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8,114,933.62	20,915,240.33	15,908,396.73	应税收入 3%、5%
城建税	1,575,025.66	1,515,029.87	1,154,724.90	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675,011.00	649,298.53	494,882.08	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0,007.28	433,000.67	190,405.29	流转税 1%或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25,003.67	110,677.90		流转税 1%
合　计	**21,039,981.23**	**23,623,247.30**	**17,748,409.00**	

（2）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 33.10%，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增加所致。

29、销售费用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办公费及差旅费	1,794,791.24	582,451.36	609,339.19
业务招待费	584,380.98	191,068.30	205,622.52
工资及附加	2,132,747.41	849,306.21	1,316,062.87
业务宣传费及其他	1,015,180.61	693,935.79	861,487.95
合　计	**5,527,100.24**	**2,316,761.66**	**2,992,512.53**

（2）销售费用 2012 年度较 2011 年度增加 138.57%，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规模增加导致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30、管理费用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办公费及差旅费等	14,882,720.32	18,789,194.76	11,854,248.64
业务招待费	3,834,308.93	4,507,975.95	3,052,097.01
工资及附加	26,866,474.82	17,542,762.67	12,649,588.84
折旧及摊销	8,303,182.5	5,333,347.95	2,669,277.43

车辆费用	3,685,392.41	4,687,455.77	4,285,482.54
税金及其他	6,288,944.88	4,627,964.86	2,423,862.05
合　计	**63,861,023.86**	**55,488,701.96**	**36,934,556.51**

（2）管理费用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 50.24%，主要是由于收入规模增加导致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31、财务费用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15,410,608.16	4,711,543.10	1,708,659.35
减：利息收入	155,282.42	124,514.78	73,686.43
手续费	31,185.68	124,645.64	5,627.29
合　计	**15,286,511.42**	**4,711,673.96**	**1,640,600.21**

（2)财务费用 2012 年度较 2011 年度增加 224.44%,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 187.19%，主要是由于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2、资产减值损失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坏账准备	2,814,321.37	814,369.58	1,096,714.88
存货跌价准备	1,060,944.86		
合　计	**3,875,266.23**	**814,369.58**	**1,096,714.88**

（2）资产减值损失 2012 年度较 2011 年度增加 375.86%，主要是由于 2012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33、营业外收入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1,615.86	475,997.61	507,074.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1,615.86	475,997.61	507,074.82
政府补助	4,793,794.33	2,104,167.00	1,300,000.00
其他	2,740.00	90,971.98	12,310.93
合　计	**4,848,150.19**	**2,671,136.59**	**1,819,385.75**

（2）政府补助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60,000.00	1,45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333,794.33	654,167.00	
合　计	**4,793,794.33**	**2,104,167.00**	**1,300,000.00**

①2010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0]28 号《关于安排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0 万元。

②2010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0]142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山东省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扶持项目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20 万元。

③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指[2011]85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额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120 万元。

④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指[2011]86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子公司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资金 25 万元。

⑤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建指[2011] 287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用于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和应用资金 785 万。此项补助专项用于公司液化天然气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1 年度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654,167.00 元，2012 年度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1,308,336.00 元。

⑥2012 年 1 月，龙口市贸易局依据龙贸易字[2011]19 号《龙口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拨付公司用于物流项目建设和服务业名牌奖励 45 万。

⑦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04 号《关于拨付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临港信息化仓储物流项目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公司按政府补助项目进行摊销，补助房屋建筑物部分 20 年摊销，机器设备的部分按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补助

费用的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12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896,708.33 元。

⑧2012 年 12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2]182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 LNG 货运车辆应用项目资金 927 万元，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2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 128,750.00 元。

⑨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批[2012]59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发展专项资金（现代物流类）的通知》，拨付公司汽车及零部件供应链一体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5 万元。

⑩2012 年 8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政发[2011]58 号《关于进一步加快企业上市工作的实施意见》，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20 万元。

⑪2012 年 9 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发改投字[2012]20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龙口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拨付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油改汽资金 56 万元。

（3）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34、营业外支出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1,300.43	2,649,646.93	10,116.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1,300.43	2,649,646.93	10,116.1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	3,171,623.13	1,475,044.81	292,116.47
合　　计	**3,352,923.56**	**4,124,691.74**	**302,232.57**

（2）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3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当期所得税	19,395,334.35	20,023,075.22	14,889,749.88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216,989.33	-1,681,943.83	-314,754.65
所得税费用	**19,178,345.02**	**18,341,131.39**	**14,574,995.23**

3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补贴收入	1,460,000.00	1,450,000.00	1,300,000.00
利息收入	155,282.42	124,514.78	73,686.43
往来款及其他	3,049,583.38	13,028,486.94	660,636.40
合　计	**4,664,865.80**	**14,603,001.72**	**2,034,322.8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管理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27,263,075.57	30,179,923.85	20,274,277.90
销售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2,173,066.26	1,230,484.26	1,309,460.37
往来款及其他	35,361,348.02	11,216,175.36	15,352,143.33
合　计	**64,797,489.85**	**42,626,583.47**	**36,935,881.60**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270,000.00	7,850,000.00	
合　计	**19,270,000.00**	**7,850,000.00**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293,168.95	50,605,636.17	42,388,970.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75,266.23	814,369.58	1,096,714.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269,087.94	38,044,077.82	24,516,682.39
无形资产摊销	1,722,441.57	818,504.31	361,327.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684.57	2,173,649.32	-496,958.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410,608.16	4,711,543.10	1,708,659.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551.82	-1,603,990.83	-279,44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437.51	-77,953.00	-35,312.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4,264.90	-14,598,598.38	1,688,640.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71,711.71	-9,995,448.90	-53,192,234.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70,633.29	-4,900,166.84	8,910,896.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55,187.99	65,991,622.35	26,667,943.8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617,407.77	39,730,051.83	8,618,592.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7,355.94	31,111,459.58	-1,756,588.94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一、现金	45,617,407.77	39,730,051.83	8,618,592.25
其中：库存现金	347,008.70	391,598.83	342,47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270,399.07	39,338,453.00	8,276,122.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17,407.77	39,730,051.83	8,618,592.25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P_0 \div S$

$S=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_0为期初股份总数；S_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_0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如下表:

A、2011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_0 / S

=50,605,636.17/90,000,000.00

=0.56

（1）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_0=50,605,636.17

（2）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90,000,000.00

其中：

①S_0为 2011 年期初股份总数，S_0=90,000,000.00；

②S_1为 2011 年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1=0；

③S_i为 2011 年因发行新股增加的股份数，S_{i1}=0；

④S_j为 2011 年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j =0；

⑤S_k为 2011 年缩股数，S_k =0；

⑥M_0为 2011 年月份数，M_0=12；

⑦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i=0；

⑧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0。

B、2012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_0/S

=55,293,168.95/90,000,000.00

=0.61

（1）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_0=55,293,128.95

（2）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90,000,000.00

其中：

①S_0为 2012 年期初股份总数，S_0=90,000,000.00；

②S_1为 2012 年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1=0；

③S_i为 2012 年因发行新股增加的股份数，S_{i1}=0；

④S_j为 2012 年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j =0；

⑤S_k为 2012 年缩股数，S_k =0；

⑥M_0为 2012 年度份数，M_0=12；

⑦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i=0；

⑧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0。

（2）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性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贷镇北龙水路东牟	刘振东	驾驶员培训	500.00	100.00	100.00	56143013-1

公司			黄路南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环海路西	刘振东	货物仓储	1,000.00	100.00	100.00	56521382-0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开发区海岱管理区	刘振东	吊装，起重机械设备租赁	300.00	100.00	100.00	56141671-9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管理区沙埠于家村村南	刘振东	汽车维修、销售等	500.00	100.00	100.00	67813144-2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海岱庙张	于江水	液化天然气的销售	1000.00	100	100	56903538-X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40,999,991.00	45.56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于江水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宋建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77315523-1
龙口市金泰高分子热熔产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注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0583031-1
烟台南山铝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4335480-3
龙口南山铝压延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480674-1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746720-0
烟台东海铝箔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4097963-X

山东南山科学技术研究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451509-4
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9201926-2
南山铝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美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铝业新加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美国先进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174321-2
海湾铝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4191-X
龙口市南山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0583044-2
龙口市南山纺织总厂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1296-7
龙口市南山宾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1293-2
龙口市南山木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6001-0
龙口市南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4495-0
龙口市南山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5683-9
龙口市南山商城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2314-8
龙口市南山塑钢建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2329216-6
龙口市南山工业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594750-3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2622805-5
南山东海国际老年休闲疗养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483314-1
龙口港屺母岛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480637-0
龙口南山屺母岛港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7289361-7
龙口南山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970983-6
龙口市南山纯净水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2389979-3
龙口市新南山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526744-8
龙口南山西海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220287-4

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544810-2
南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4568656-1
龙口南山国际高尔夫球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542406-3
龙口东海月亮湾海景酒店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351879-1
山东南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3720712-9
龙口柳海矿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316580-0
青岛长基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8037944-4
山东南山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970265-0
烟台南山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103953-6
烟台南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417153-2
山东马山寨国际植物艺术文化博览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809798-1
烟台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9619312-6
烟台大南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9730961-2
龙口南山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9732210-2
EASTOCEA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HOLDINGS LIMITE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AMERICA CO., LT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AUSTRALIA PTY LT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139756-X
山东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811908-2
烟台南山博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8501295-9
山东南山赛肯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3575516-4
龙口市南山担保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9543981-X
龙口市南山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322763-3
烟台南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570743-0
龙口市南山油品经营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772942-5

龙口市南山装饰物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671205-4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143811-7
龙口南山西海岸填海物料开采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673694-9
南山公务机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671071-4
龙口新南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770364-7
龙口国开南山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409485-8
龙口市怡力木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904184-3
北京贝塔尼时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876076-7
菲拉特（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852399-4
烟台康赛特纺织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8230955-4
龙口市南山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438701-6
龙口市南山汽车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435979-5
烟台海基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051285-7
龙口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142369-5
南山（海南万宁）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278107-9
龙口新南山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7168142-8
烟台瑞邦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7661836-4
龙口南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042875-8
龙口新南山西港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450887-8
山东南山国际飞行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718074-0

注：龙口市金泰高分子热熔产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1 年 1 月注销

4、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5,312,870.32	0.76		
龙口南山铝压延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1,301,886.76	0.19		
烟台南山铝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487,294.88	0.07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3,553,070.66	0.5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液化天然气	40,756,859.28	19.44	11,926,966.90	29.91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液化天然气	921,842.26	0.44	479,465.85	1.2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车辆			2,048,290.60	3.28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107,340.00	0.46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8,342.30	0.03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9,330.71	0.03		

（2）关联方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采购	工作服	436,760.00	0．07	219,940.00	0.05		

（3）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2012 年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400,000.00	2012-5-21	2013-4-7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3-13	2014-3-4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4-27	2014-4-20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2-7-18	2012-7-10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6,700,000.00	2012-8-27	2014-8-13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2-12-18	2014-12-4	否
2011 年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400,000.00	2011-04-21	2012-04-07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16,000,000.00	2011-07-26	2013-07-19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7,200,000.00	2011-06-11	2013-05-20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9,400,000.00	2011-10-08	2013-09-20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1-10-21	2013-10-20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1-10-27	2013-10-26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7,000,000.00	2011-12-29	2013-12-20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6,000,000.00	2011-12-23	2013-12-18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11,000,000.00	2011-12-13	2013-12-06	否
2010 年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600,000.00	2010-01-06	2010-12-18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2,200,000.00	2010-04-27	2011-04-21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2,200,000.00	2010-04-27	2011-04-21	是
刘振东、解莉君、恒通汽贸	本公司	4,000,000.00	2010-03-17	2012-03-07	是
刘振东、解莉君、恒通汽贸	本公司	8,400,000.00	2010-04-15	2012-04-11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恒通汽贸	本公司	13,900,000.00	2010-08-24	2012-04-17	是

刘振东、解莉君、恒通汽贸	本公司	5,600,000.00	2010-03-22	2012-03-14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恒通汽贸	本公司	5,600,000.00	2010-06-09	2012-05-27	是

（4）其他关联交易

2010 年 11 月刘振东、管贻东分别出资 255 万元、245 万元设立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恒仓储）。2011 年 2 月，管贻东将其持有的港恒仓储 50 万元出资以 50 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刘振东、管贻东将其各自持有的港恒仓储 255 万元、195 万元出资分别以 255 万元、19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王长亮、刘振东分别出资 300 万元、200 万元设立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驾校）。2011 年 2 月，王长亮、刘振东各自将所持恒通驾校 165 万元、110 万元出资分别以 165 万元、1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王长亮、刘振东分别各自将所持恒通驾校 135 万元、90 万元出资分别以 135 万元、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王广臣、武军良分别出资 180 万元、120 万元设立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吊装）。2011 年 2 月，王广臣、武军良将各自所持恒通吊装 99 万元、66 万元出资分别以 99 万元、6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王广臣、武军良将各自所持恒通吊装 81 万元、54 万元出资分别以 81 万元、54 万元转让给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刘振东、于江水分别出资 30 万元、20 万元出资设立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汽贸）；2009 年 6 月刘振波对恒通汽贸增资 450 万元；2010 年 2 月刘振波、刘振东、于江水将各自所持恒通汽贸 15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出资转让给林林。2011 年 12 月，刘振波将所持恒通汽贸 300 万元股权以 2,901,313.78 元价格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林林将所持恒通汽贸 200 万元股权以 1,934,209.19 元价格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转让系依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1]第 1413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恒通汽贸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价。

2011 年 2 月，张辉、于希明分别出资 350 万元、150 万元设立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福绿洲）；2011 年 6 月张辉、于希明对恒福绿洲分别增资 350 万元、150 万元；2012 年 2 月于希明将其在恒福绿洲 300 万元出资转让给高兆春。2012 年 5 月，张辉将其持有恒福绿洲 700 万出资作价 829.941 万元，高兆春将所持 300 万元出资作价 355.689 万元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转让系依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2]第 1110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恒福绿洲截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的

净资产评估值作价。

管贻东所持港恒仓储股权、王长亮所持恒通驾校股权、王广臣及武军良所持恒通吊装股权、刘振波及林林所持恒通汽贸股权，均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张辉、于希明所持恒福绿洲股权均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高兆春受让于希明所持恒福绿洲股权亦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港恒仓储股权、恒通驾校股权、恒通吊装股权、恒通汽贸股权、恒福绿洲股权均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均属于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172,432.53	8,621.63		
应收账款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7,486.00	374.30		

6、关联方应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其他应付款	刘振东		28,578,285.66	11,035,514.21
其他应付款	南山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436,760.00		
预收账款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583,403.10	2,438,654.09	

七、或有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的外，期初数系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系指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类别

类　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7,716,493.10	100.00	2,394,506.06	5.02
组合小计	47,716,493.10	100.00	2,394,506.06	5.0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7,716,493.10**	**100.00**	**2,394,506.06**	**5.02**

类　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5,958,972.71	100.00	1,797,948.64	5.00
组合小计	35,958,972.71	100.00	1,797,948.64	5.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5,958,972.71**	**100.00**	**1,797,948.64**	**5.00**

（2）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期末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47,613.00	1 年以内	18.12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6,467,698.85	1 年以内	13.55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24,487.60	1 年以内	9.90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4,149.96	1 年以内	5.96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8,708.40	1 年以内	5.22
合 计		**25,172,657.81**		**52.7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类别

类 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1,930,030.64	75.76	2,031,501.53	9.26
组合小计	21,930,030.64	75.76	2,031,501.53	9.26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17,835.93	24.24	2,342,553.62	33.38
合 计	**28,947,866.57**	**100.00**	**4,374,055.16**	**15.11**

类 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7,154,584.70	77.66	1,662,937.72	6.12
组合小计	27,154,584.70	77.66	1,662,937.72	6.1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10,499.43	22.34	781,049.94	10.00
合　计	**34,965,084.13**	**100.00**	**2,443,987.67**	**6.99**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事故处理暂借款	7,017,835.93	2,342,553.62	33.38	
合　计	**7,017,835.93**	**2,342,553.62**	**33.38**	

（3）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222,402.63	1 年以内	49.13
事故借款	非关联方	7,017,835.93	1-4 年	24.24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50,601.29	1 年以内	8.12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3-5 年	6.91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1-2 年	2.42
合　计		**26,290,839.85**		**90.82**

（5）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长期股权投资

（1）明细项目

公司全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53,170.75	4,453,170.75		4,453,170.75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成本法	9,783,112.47	9,783,112.47		9,783,112.47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03,097.20	2,903,097.20		2,903,097.20

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12,659.39	4,212,659.39		4,212,659.39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9,113,654.79		9,113,654.79	9,113,654.79
合 计		**30,465,694.60**	**21,352,039.81**	**9,113,654.79**	**30,465,694.60**

续

公司全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61,027,786.23	726,332,081.62	518,199,481.06
其他业务收入	9,951,584.76	403,451.33	120,000.00
合 计	**670,979,370.99**	**726,735,532.95**	**518,319,481.06**

（2）营业成本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524,676,814.68	575,278,649.31	405,482,611.82
其他业务成本	8,204,326.21	287,093.07	166,896.96
合 计	**532,881,140.89**	**575,565,742.38**	**405,649,508.78**

（3）2012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659,458,708.39	518,938,644.83	140,520,063.56
吊装及其他	1,569,077.84	5,738,169.85	-4,169,092.01
主营业务小计	**661,027,786.23**	**524,676,814.68**	**136,350,971.55**
2、其他业务			
租赁	3,386,000.00	1,446,772.96	1,939,227.04
材料及其他	6,565,584.76	6,757,553.25	-191,968.49
其他业务小计	**9,951,584.76**	**8,204,326.21**	**1,747,258.55**
合　计	**670,979,370.99**	**532,881,140.89**	**138,098,230.10**

（4）2011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715,179,174.40	571,092,713.59	144,086,460.81
吊装及其他	11,152,907.22	4,185,935.72	6,966,971.50
主营业务小计	**726,332,081.62**	**575,278,649.31**	**151,053,432.31**
2、其他业务			
租赁	205,451.33	147,432.88	58,018.45
材料及其他	198,000.00	139,660.19	58,339.81
其他业务小计	**403,451.33**	**287,093.07**	**116,358.26**
合　计	**726,735,532.95**	**575,565,742.38**	**151,169,790.57**

（5）2010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514,028,602.11	404,263,026.06	109,765,576.05

吊装及其他	4,170,878.95	1,219,585.76	2,951,293.19
主营业务小计	**518,199,481.06**	**405,482,611.82**	**112,716,869.24**
2、其他业务			
租赁	120,000.00	166,896.96	-46,896.96
其他业务小计	120,000.00	166,896.96	-46,896.96
合　　计	**518,319,481.06**	**405,649,508.78**	**112,669,972.28**

（6）按地区分部列示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山东省以内	645,053,499.33	683,197,197.97	489,726,352.87
山东省以外	25,925,871.66	43,538,334.98	28,593,128.19
合　　计	**670,979,370.99**	**726,735,532.95**	**518,319,481.06**

（7）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以及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①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99,616,571.08	14.85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62,977,860.38	9.39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54,096,198.07	8.06
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	43,487,029.28	6.48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2,125,089.52	6.28
合计	**302,302,748.33**	**45.06**

②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12,272,428.00	29.2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55,377,238.41	21.38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78,193.60	4.83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5,659,558.86	3.53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24,153,139.92	3.32
合　计	**452,540,558.79**	**62.27**

③2010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09,981,721.33	21.22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399,663.38	20.91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8,394,970.44	7.41
邹平高新铝电有限公司	35,076,280.72	6.77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19,671,527.95	3.80
合　计	**311,524,163.82**	**60.11**

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684.57	-2,173,649.32	496,958.72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93,794.33	2,104,167.00	1,300,0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81,600.28	171,497.25	-709,000.92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68,883.13	-1,435,677.64	-286,107.54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所得税影响额	-373,806.66	376,289.99	-377,712.80
合 计	639,819.69	-957,372.72	424,137.4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公司按照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1）201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35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1	0.61	0.61

（2）2011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46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26	0.57	0.57

（3）2010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21		

3、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存在的尚未了结的主要诉讼情况如下：

（1）“2012.5.23”桓台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2 年 5 月 23 日，公司驾驶员马某驾驶的 FL2025-YK572 挂重型半挂货车在山东省淄博市境内顺 205 国道由东往西行驶至周荆路口与驾驶二轮摩托车由北往南的陈某发生交通事故，陈某事故受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该事故经淄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桓台大队现场勘查后，

于 2012 年 6 月 6 日作出无法查清道路交通事故成因的（淄）公交证字[2012]第 05001 号《道路交通事故证明》。

2012 年 6 月 21 日，死者陈某家属以驾驶员马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桓台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丧葬费、误工费、死亡赔偿金、被抚养人生活费、精神抚慰金、交通费等共计 430,000 元，其中先由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公司在交强险应承担的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剩余部分由马某、公司在交强险限额外按比例承担赔偿责任，本案产生的诉讼费用由马某、公司承担。

目前，桓台县人民法院已经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开庭审理此案，未下判决。

（2）“2012.2.7”潍坊撞行人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2 年 2 月 7 日 06 时 00 分，公司驾驶员任某驾驶主车为鲁 FL1279 挂车为鲁 YK283 挂号货车在山东省潍坊市境内沿新海大街由东向西行驶至利民河桥上时，与由南向北横过新海大街的行人陈某相撞，造成陈某受伤，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的道路交通事故。该事故经潍坊市公安局滨海经济开发区分局交通警察大队出具的潍滨公交认字[2012]第 10008 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公司驾驶员任某负事故全部责任。

2012 年 10 月 29 日，陈某亲属等六人以公司驾驶员任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医疗费、丧葬费、交通费损失约 343,397 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尚未开庭审理。

（3）“2012.5.25”莱州撞二摩车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2 年 5 月 25 日 19 时 45 分，公司驾驶员张某驾驶主车为鲁 FK9398 挂车为鲁 FM089 挂号货车在山东省莱州市境内沿 206 线由北向南行驶至事故地点，与胡某（无机动车驾驶证）驾驶的无牌二摩车相撞，造成两车损，致胡某伤的道路交通事故。该事故经莱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场勘查后，于 2012 年 7 月 25 日作出无法查清道路交通事故形成原因的莱公交证字[2012]第 028 号《道路交通事故证明》。

2012 年 12 月 24 日，胡某以公司驾驶员张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莱州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医疗费、住院伙食补助费、误工费、护理费、伤残赔偿金、交通费、鉴定费等共计 330,622.59 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目前，莱州市人民法院已经于 2013 年 3 月 4 日开庭审理此案，未下判决。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44,629.44	35,994,273.62	7,614,330.24	9,676,015.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32,000.00	7,675,000.00	302,448.00	576,000.00
应收账款	十、1	65,069,148.13	34,161,024.07	26,117,777.27	17,773,210.54
预付款项		12,460,983.27	6,194,975.88	13,067,023.80	5,711,898.5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2	33,285,811.23	32,521,096.46	25,748,460.89	7,721,544.48
存货		4,550,980.28	10,527,586.21	5,987,210.63	9,177,185.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2,943,552.35	127,073,956.24	78,837,250.83	50,635,854.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3	30,465,694.60	21,352,039.8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6,520,542.80	263,114,984.09	133,271,796.59	73,475,561.93
在建工程		935,592.00	2,692,218.79	2,685,800.00	12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100,318.66	13,705,335.38	9,961,814.00	10,247,04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4,670.74	1,093,477.92	757,984.84	335,694.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966,818.80	301,958,055.99	146,677,395.43	84,178,298.80
资产总计		476,910,371.15	429,032,012.23	225,514,646.26	134,814,153.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00,000.00	4,400,000.00	4,400,000.00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955,435.53	73,341,167.01	39,506,973.86	23,804,867.70
预收款项		2,019,150.93	4,717,844.55	2,973,279.84	2,639,298.26
应付职工薪酬		5,353,038.29	5,628,988.35	6,300,374.97	3,745,075.57
应交税费		1,176,418.63	4,281,186.44	6,346,003.65	9,277,440.95
应付利息		386,186.79	266,741.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807,895.02	7,752,978.47	39,122,607.46	34,197,359.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000.00	3,872,000.00	20,24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123,125.19	104,260,906.81	118,897,239.78	76,664,041.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9,460,000.00	118,120,000.00	4,272,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541,665.00	7,195,83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001,665.00	125,315,833.00	4,272,000.00	
负债合计		258,124,790.19	229,576,739.81	123,169,239.78	76,664,041.94
股东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99,778,987.17	102,521,632.3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8,517.24	22,846.18	2,716,397.08	642,156.97
盈余公积		691,079.39	691,079.39	8,962,900.94	4,750,795.46
未分配利润		28,306,997.16	6,219,714.47	80,666,108.46	42,757,159.14
股东权益合计		218,785,580.96	199,455,272.42	102,345,406.48	58,150,111.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6,910,371.15	429,032,012.23	225,514,646.26	134,814,153.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4	376,073,023.42	726,735,532.95	518,319,481.06	292,088,639.17
减：营业成本	十、4	304,400,837.60	575,565,742.38	405,649,508.78	230,330,724.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551,208.67	23,437,812.52	17,683,653.75	9,486,155.25
销售费用		1,301,396.80	1,830,237.55	2,641,945.49	1,917,853.86
管理费用		20,644,761.59	46,139,044.28	34,112,815.07	18,314,880.16
财务费用		6,119,210.87	3,753,111.25	1,471,134.54	67,436.57
资产减值损失		3,424,325.26	1,209,996.95	1,689,159.90	-11,225.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631,282.63	74,799,588.02	55,071,263.53	31,982,814.15
加：营业外收入		1,104,218.00	3,999,353.59	1,813,083.75	87,469.37
减：营业外支出		894,630.08	4,124,690.05	302,232.57	821,885.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875.87	2,649,646.93	10,116.10	615,336.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840,870.55	74,674,251.56	56,582,114.71	31,248,397.91
减：所得税费用		7,753,587.86	19,640,588.33	14,461,059.91	8,093,463.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87,282.69	55,033,663.23	42,121,054.80	23,154,934.4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087,282.69	55,033,663.23	42,121,054.80	23,154,934.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09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08,230.00	2,435,302.01	21,917,718.10	34,461,250.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08,230.00	2,435,302.01	21,917,718.10	34,461,250.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926.97	2,315,493.45	20,839,441.04	23,688,861.46
（一）净利润						23,154,934.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315,493.45	-2,315,493.45	
1．提取盈余公积					2,315,493.45	-2,315,493.4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533,926.97			533,926.97
1．本期提取				2,919,007.39			2,919,007.39
2．本期使用				-2,385,080.42			-2,385,080.42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642,156.97	4,750,795.46	42,757,159.14	58,150,111.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642,156.97	4,750,795.46	42,757,159.14	58,150,11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642,156.97	4,750,795.46	42,757,159.14	58,150,111.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4,240.11	4,212,105.48	37,908,949.32	44,195,294.91
（一）净利润						42,121,054.80	42,121,054.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121,054.80	42,121,054.8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12,105.48	-4,212,105.48	
1．提取盈余公积					4,212,105.48	-4,212,105.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074,240.11			2,074,240.11
1．本期提取				5,174,330.11			5,174,330.11
2．本期使用				-3,100,090.00			-3,100,090.00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716,397.08	8,962,900.94	80,666,108.46	102,345,406.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4-1-5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716,397.08	8,962,900.94	80,666,108.46	102,345,406.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716,397.08	8,962,900.94	80,666,108.46	102,345,406.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102,521,632.38		-2,693,550.90	-8,271,821.55	-74,446,393.99	97,109,865.94
（一）净利润						55,033,663.23	55,033,663.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033,663.23	55,033,663.2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40,747,431.92				-230,915.08	43,516,516.84
1．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42,000,000.00					4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告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1,252,568.08				-230,915.08	-1,483,483.16
（四）利润分配					691,079.39	-691,079.39	
1．提取盈余公积					691,079.39	-691,079.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六）专项储备				-1,440,314.13			-1,440,314.13
1．本期提取				7,417,114.65			7,417,114.65
2．本期使用				-8,857,428.78			-8,857,428.78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02,521,632.38		22,846.18	691,079.39	6,219,714.47	199,455,272.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42,645.21		-14,328.94		22,087,282.69	19,330,308.54
（一）净利润						22,087,282.69	22,087,282.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087,282.69	22,087,282.6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2,645.21					-2,742,645.21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告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2,742,645.21					-2,742,645.21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六）专项储备				-14,328.94			-14,328.94
1．本期提取				3,708,557.34			3,708,557.34
2．本期使用				-3,722,886.28			-3,722,886.28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8,517.24	691,079.39	28,306,997.16	218,785,580.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447,270.77	501,064,457.22	386,066,835.76	197,444,755.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9,138.04	9,159,778.81	5,024,552.46	9,778,42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26,408.81	510,224,236.03	391,091,388.22	207,223,176.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0,557,905.17	307,285,747.50	246,024,312.33	150,889,82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27,403.63	62,689,466.30	37,457,881.81	20,861,34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78,190.70	47,883,959.62	35,696,022.14	8,824,44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4,289.06	30,530,622.75	41,177,364.03	14,665,46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927,788.56	448,389,796.17	360,355,580.31	195,241,07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1,379.75	61,834,439.86	30,735,807.91	11,982,105.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0	1,810,000.00	4,150,000.00	8,37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	1,810,000.00	4,150,000.00	8,37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57,451.69	121,772,312.35	63,632,320.14	30,728,909.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6,300.00	22,835,522.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13,751.69	144,607,835.32	63,632,320.14	30,728,90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3,751.69	-142,797,835.32	-59,482,320.14	-22,351,909.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400,000.00	131,000,000.00	47,800,000.00	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00,000.00	176,000,000.00	47,800,000.00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07,000.00	63,176,996.22	19,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7,512.74	3,479,664.94	1,535,173.44	94,842.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74,512.74	66,656,661.16	21,115,173.44	94,84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25,487.26	109,343,338.84	26,684,826.56	12,905,157.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49,644.18	28,379,943.38	-2,061,685.67	2,535,35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94,273.62	7,614,330.24	9,676,015.91	7,140,66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44,629.44	35,994,273.62	7,614,330.24	9,676,015.91

法定代表人：刘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补充资料	附注号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087,282.69	55,033,663.23	42,121,054.80	23,154,934.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24,325.26	1,209,996.95	1,689,159.90	-11,225.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213,386.63	35,681,305.06	24,015,316.80	13,858,366.59
无形资产摊销		285,016.72	460,926.18	285,228.00	239,32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875.87	632,023.86	-496,958.72	528,104.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86,957.54	3,746,406.93	1,535,173.44	94,842.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1,192.82	-335,493.08	-422,289.97	2,806.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76,605.93	-4,540,375.58	3,189,974.59	-7,557,777.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347,398.48	-9,153,831.40	-27,692,869.11	-6,473,103.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76,239.09	-20,900,182.29	-13,487,981.82	-11,854,171.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1,379.75	61,834,439.86	30,735,807.91	11,982,105.2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644,629.44	35,994,273.62	7,614,330.24	9,676,015.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994,273.62	7,614,330.24	9,676,015.91	7,140,662.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49,644.18	28,379,943.38	-2,061,685.67	2,535,353.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6,344,785.45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9,367,809.72	8,223,000.00	4,536,448.00	8,971,897.40
应收账款	五、3	67,332,691.38	36,430,606.06	28,509,510.80	18,753,132.71
预付款项	五、4	33,867,526.02	19,578,745.59	21,053,653.65	6,686,093.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12,355,764.16	12,499,561.47	13,127,694.10	7,769,044.48
存货	五、6	34,338,822.08	24,524,952.11	9,926,353.73	11,614,994.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3,607,398.81	140,986,917.06	85,772,252.53	64,170,343.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339,964,089.53	303,620,322.18	138,992,712.39	75,461,212.00
在建工程	五、8	8,231,479.16	2,787,510.79	4,582,090.80	12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33,691,128.52	30,759,040.63	19,804,069.09	10,247,04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2,962,732.07	2,608,533.22	1,004,542.39	725,100.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849,429.28	339,775,406.82	164,383,414.67	86,553,354.49
资产总计		578,456,828.09	480,762,323.88	250,155,667.20	150,723,697.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号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34,200,000.00	18,200,000.00	18,200,000.00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3	85,549,941.39	71,938,821.63	20,133,686.81	13,502,062.31
预收款项	五、14	56,547,330.61	10,339,150.44	8,109,879.19	6,922,246.26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6,355,488.34	6,617,300.06	6,388,041.00	3,792,173.63
应交税费	五、16	379,802.46	5,431,703.67	5,137,671.98	8,284,058.94
应付利息	五、17	386,186.79	266,741.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8	6,291,519.66	31,773,953.87	46,911,415.07	51,896,081.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2,025,000.00	3,872,000.00	20,24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1,735,269.25	148,439,671.66	125,128,694.05	87,396,622.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0	159,460,000.00	118,120,000.00	4,272,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0	173,606.55	228,742.77	306,695.77	342,008.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1	6,541,665.00	7,195,83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175,271.55	125,544,575.77	4,578,695.77	342,008.52
负债合计		357,910,540.80	273,984,247.43	129,707,389.82	87,738,630.74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3	99,778,987.17	112,048,663.36	15,707,573.54	3,416,574.4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五、24	133,789.85	22,846.18	2,716,397.08	642,156.97
盈余公积	五、25	691,079.39	691,079.39	8,962,900.94	4,750,795.46
未分配利润	五、26	29,942,430.88	4,015,487.52	83,061,405.82	44,175,539.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0,546,287.29	206,778,076.45	120,448,277.38	62,985,066.8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20,546,287.29	206,778,076.45	120,448,277.38	62,985,066.8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78,456,828.09	480,762,323.88	250,155,667.20	150,723,697.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3,495,822.69	836,431,637.19	577,452,095.16	346,823,819.11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493,495,822.69	836,431,637.19	577,452,095.16	346,823,819.11
二、营业总成本		458,974,258.34	766,031,314.48	522,005,282.64	315,013,446.83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407,191,793.60	679,076,560.02	461,592,489.51	284,278,367.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8	11,000,045.26	23,623,247.30	17,748,409.00	9,579,951.70
销售费用	五、29	2,398,114.97	2,316,761.66	2,992,512.53	2,197,851.49
管理费用	五、30	27,831,596.11	55,488,701.96	36,934,556.51	18,847,466.55
财务费用	五、31	7,172,382.55	4,711,673.96	1,640,600.21	66,959.64
资产减值损失	五、32	3,380,325.85	814,369.58	1,096,714.88	42,849.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21,564.35	70,400,322.71	55,446,812.52	31,810,372.2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1,106,908.00	2,671,136.59	1,819,385.75	87,469.3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894,630.08	4,124,691.74	302,232.57	821,885.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875.87	2,649,646.93	10,116.10	615,336.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33,842.27	68,946,767.56	56,963,965.70	31,075,956.0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9,220,275.10	18,341,131.39	14,574,995.23	8,056,066.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13,567.17	50,605,636.17	42,388,970.47	23,019,889.7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利润		-481,600.28	171,497.25	-709,000.92	-1,553,425.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13,567.17	50,605,636.17	42,388,970.47	23,019,889.72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8	0.28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5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5,513,567.17	50,605,636.17	42,388,970.47	23,019,889.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513,567.17	50,605,636.17	42,388,970.47	23,019,889.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70,000.00		108,230.00	2,435,302.01	21,917,718.10		34,931,250.11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70,000.00		108,230.00	2,435,302.01	21,917,718.10		34,931,250.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6,574.46		533,926.97	2,315,493.45	22,257,821.81		28,053,816.69
（一）净利润						23,019,889.72		23,019,889.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019,889.72		23,019,889.7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315,493.45	-2,315,493.45		
1．提取盈余公积					2,315,493.45	-2,315,493.4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533,926.97				533,926.97
1．本期提取				2,919,007.39				2,919,007.39
2．本期使用				-2,385,080.42				-2,385,080.42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46,574.46				1,553,425.54		4,5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416,574.46		642,156.97	4,750,795.46	44,175,539.91		62,985,066.80

法定代表人：刘东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416,574.46		642,156.97	4,750,795.46	44,175,539.91		62,985,066.80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416,574.46		642,156.97	4,750,795.46	44,175,539.91		62,985,066.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90,999.08		2,074,240.11	4,212,105.48	38,885,865.91		57,463,210.58
（一）净利润						42,388,970.47		42,388,970.4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388,970.47		42,388,970.4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12,105.48	-4,212,105.48		
1．提取盈余公积					4,212,105.48	-4,212,105.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074,240.11				2,074,240.11
1．本期提取				5,174,330.11				5,174,330.11
2．本期使用				-3,100,090.00				-3,100,090.00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290,999.08				709,000.92		13,0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707,573.54		2,716,397.08	8,962,900.94	83,061,405.82		120,448,277.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707,573.54		2,716,397.08	8,962,900.94	83,061,405.82		120,448,277.38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707,573.54		2,716,397.08	8,962,900.94	83,061,405.82		120,448,277.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96,341,089.82		-2,693,550.90	-8,271,821.55	-79,045,918.30		86,329,799.07
（一）净利润						50,605,636.17		50,605,636.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605,636.17		50,605,636.1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40,747,431.92				-230,915.08		43,516,516.84
1．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42,000,000.00						4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投资成本与占被告合并方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		-1,252,568.08				-230,915.08		-1,483,483.16
（四）利润分配					691,079.39	-691,079.39		
1．提取盈余公积					691,079.39	-691,079.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77,000,000.00	61,774,200.46		-1,253,236.77	-8,962,900.94	-128,558,062.75		
（六）专项储备				-1,440,314.13				-1,440,314.13
1．本期提取				7,417,114.65				7,417,114.65
2．本期使用				-8,857,428.78				-8,857,428.78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180,542.56				-171,497.25		-6,352,039.81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12,048,663.36		22,846.18	691,079.39	4,015,487.52		206,778,076.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69,676.19		110,943.67		25,926,943.36		13,768,210.84
（一）净利润						25,513,567.17		25,513,567.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513,567.17		25,513,567.1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2,645.21						-2,742,645.21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742,645.21						-2,742,645.21
（四）利润分配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六）专项储备				110,943.67				110,943.67
1．本期提取				3,993,799.95				3,993,799.95
2．本期使用				-3,882,856.28				-3,882,856.28
（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527,030.98				413,376.19		-9,113,654.79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99,778,987.17		133,789.85	691,079.39	29,942,430.88		220,546,287.29

法定代表人：刘振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号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7,132,249.41	596,858,481.54	407,154,565.63	213,263,737.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5,196,207.74	22,453,001.72	2,034,322.83	9,778,95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328,457.15	619,311,483.26	409,188,888.46	223,042,69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812,933.59	387,666,181.01	270,930,991.97	169,347,087.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33,929.62	66,304,518.69	38,215,650.42	21,038,346.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82,806.92	48,872,577.74	36,438,420.60	9,710,98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50,621,098.74	42,626,583.47	36,935,881.60	15,060,14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650,768.87	545,469,860.91	382,520,944.59	215,156,57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7,688.28	73,841,622.35	26,667,943.87	7,886,120.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0	1,810,000.00	4,150,000.00	8,37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	1,810,000.00	4,150,000.00	8,37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698,645.27	145,082,842.47	85,885,873.46	30,883,759.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6,300.00	17,835,522.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54,945.27	162,918,365.44	85,885,873.46	30,883,75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14,945.27	-161,108,365.44	-81,735,873.46	-22,506,759.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13,000,000.00	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400,000.00	144,800,000.00	61,600,000.00	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00,000.00	199,800,000.00	74,600,000.00	1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07,000.00	76,976,996.22	19,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41,009.39	4,444,801.11	1,708,659.35	94,842.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48,009.39	81,421,797.33	21,288,659.35	94,84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51,990.61	118,378,202.67	53,311,340.65	17,405,157.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5,266.38	31,111,459.58	-1,756,588.94	2,784,518.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7,590,66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44,785.45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法定代表人：刘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美华

补充资料	附注号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五、37	25,513,567.17	50,605,636.17	42,388,970.47	23,019,889.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80,325.85	814,369.58	1,096,714.88	42,849.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066,479.07	38,044,077.82	24,516,682.39	13,975,573.42
无形资产摊销		615,876.06	818,504.31	361,327.91	239,32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875.87	2,173,649.32	-496,958.72	528,104.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60,454.19	4,711,543.10	1,708,659.35	94,842.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198.85	-1,603,990.83	-279,441.90	-376,59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136.22	-77,953.00	-35,312.75	342,008.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13,869.97	-14,598,598.38	1,688,640.33	-9,995,586.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849,346.93	-9,995,448.90	-53,192,234.31	-17,354,692.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13,662.04	2,949,833.16	8,910,896.22	-2,629,598.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7,688.28	73,841,622.35	26,667,943.87	7,886,120.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五、37	36,344,785.45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7,590,662.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5,266.38	31,111,459.58	-1,756,588.94	2,784,518.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山东汇德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东海西路39号世纪大厦26-27层
电话:0086-532-85796506
传真:0086-532-85796505
邮编:266071

审 计 报 告

（2012）汇所审字第7-020号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2010年度、2011年度及2012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恒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恒通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通公司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2010年度、2011年度及2012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青岛市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是由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70681228019802，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公司住所为龙口市外向型加工区土城子村，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振东。

公司经营范围：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5 月 17 日），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2 类 2 项、3 类、4 类 1 项、5 类 1 项、6 类 1 项、8 类），仓储理货（不含危险品），物流服务，一类汽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5 日；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有效期至 2013 年 1 月 8 日）。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配件、五金配件、汽车（不含轿车）销售；起重吊装，工程机械施工，房屋、机械设备租赁。

公司主营业务：货物运输。

公司所属行业：运输行业。

（二）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

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22 日，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60.00%；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4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11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3、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1 年 2 月经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于江水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转让，并于 2011 年 2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555,555.00	45.56%
于江水	1,000,001.00	10.00%
宋建波	1,111,111.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111,111.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2.24%
王广臣	224,000.00	2.24%
刘国阳	224,000.00	2.24%
李健	224,000.00	2.24%
王叶萍	224,000.00	2.24%
唐鹏军	224,000.00	2.24%
孙占涛	178,222.00	1.78%
曹健	100,000.00	1.00%
李嘉国	100,000.00	1.00%
柳丹	100,000.00	1.00%
于时伟	100,000.00	1.00%
张泓	100,000.00	1.00%
林林	100,000.00	1.00%
解苓玲	100,000.00	1.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8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6,666.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966,668.00 元，宋建波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5,922,221.00	45.56%
于江水	1,966,669.00	15.13%
宋建波	1,444,444.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444,444.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1.72%
王广臣	224,000.00	1.72%

刘国阳	224,000.00	1.72%
李健	224,000.00	1.72%
王叶萍	224,000.00	1.72%
唐鹏军	224,000.00	1.72%
孙占涛	178,222.00	1.37%
曹健	100,000.00	0.77%
李嘉国	100,000.00	0.77%
柳丹	100,000.00	0.77%
于时伟	100,000.00	0.77%
张泓	100,000.00	0.77%
林林	100,000.00	0.77%
解苓玲	100,000.00	0.77%
合　　计	13,000,000.00	100.00%

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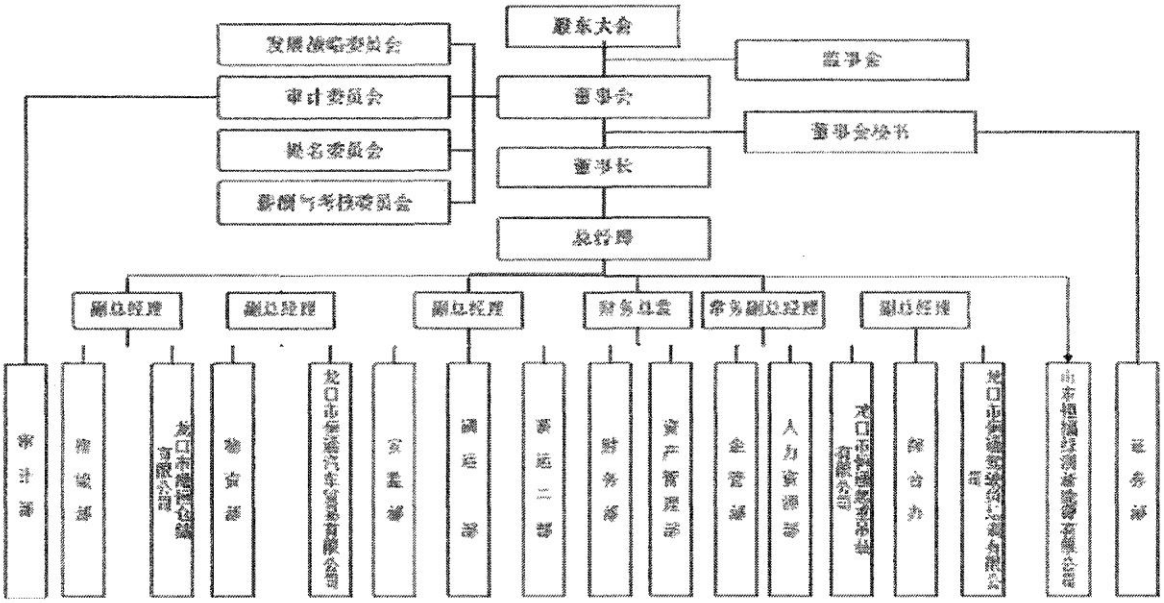
2011 年 12 月，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 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于江水	13,615,401.00	15.13%
宋建波	9,999,997.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11.11%
唐庆华	1,550,769.00	1.72%
王广臣	1,550,769.00	1.72%
刘国阳	1,550,769.00	1.72%
李健	1,550,769.00	1.72%
王叶萍	1,550,769.00	1.72%
唐鹏军	1,550,769.00	1.72%
孙占涛	1,233,844.00	1.37%
曹健	692,308.00	0.77%
李嘉国	692,308.00	0.77%
柳丹	692,308.00	0.77%
于时伟	692,308.00	0.77%
张泓	692,308.00	0.77%

林林	692,308.00	0.77%
解苓玲	692,308.00	0.77%
合　　计	90,000,000.00	100.00%

（三）基本组织架构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所列各项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因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调整的，以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合并交易，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2、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计量合并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3、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1）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企业合并中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母公司的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处理的结果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被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2、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和列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经按照权益法调整了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且抵销了内部交易的影响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和损益，以单独项目列示于合并财务报表内。

3、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的子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作商誉。

4、对于报告期内增加的子公司，若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对于报告期内处置的子公司，不论属于同一控制抑或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均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及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

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6、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交易、往来余额、损益均予以抵销。

7、少数股东权益包括子公司合并当日少数股东按股权比例拥有的权益金额以及自合并日起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变动额。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

1、初始确认

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指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币市场汇价中间价，下同）折算人民币入账。

2、资产负债表日折算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类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应收款项；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金融资产后续计量

（1）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除此之外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①持有该金融资产的期限不确定。

②发生市场利率变化、流动性需要变化、替代投资机会及其投资收益率变化、融资来源和条件变化、外汇风险变化等情况时，将出售该金融资产。

③该金融资产的发行方可以按照明显低于其摊余成本的金额清偿。

④其他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5、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除此之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转移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8、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10、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单项金额超过其相应科目期末余额的5%且期末余额在500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以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短期

	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标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1）公司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2）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

公司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投资成本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之和。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4）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5）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的且换入资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否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7）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抵偿债务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

2、后续计量

公司对于能够实施控制的，以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于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则采用权益法核算。

3、损益确认方法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①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投资成本；反之，两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同时调整投资成本。

②每一会计期末，按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该份额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账面净利润进行调整后计得），确认为投资损益，并调整投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则相应减少投资账面价值。

③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投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④处置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原由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确认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公司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确定存在共同控制：

①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②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③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2）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企业为其联营企业。

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确凿的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之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低于20%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重大影响。但如果同时具备下列情况之一的，表明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一方面考虑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公司及相关方持有的现行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现行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票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如果其在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能够增加投资企业的表决权比例或是降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的表决权比例，从而使得公司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的，认为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当该项投资出售时予以转回。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公司是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

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折旧，按估计的使用年限和估计净残值率（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明细列示如下：

类　别	尚可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4、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回。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固定资产：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取得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并按各类固定资产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 器 设 备	10	9.50
运 输 设 备	4-6	15.83-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	15.83-31.67

4、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与以前估计有差异或重大改变的，分别进行调整。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是指正在施工中尚未完工或虽已完工但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工程。

2、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

3、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有关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规定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出。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金额。

4、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认。

5、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6、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成本作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及复核

（1）公司无形资产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且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有明确的使用年限，其使用寿命按照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

（2）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公司综合以下各方面情况，来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如果经过上述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则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严格按照计提资产减值核算方法的规定处理，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应计提有关的减值准备。

（4）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

相应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估计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出。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摊销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资产减值

1、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各项资产（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5、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

2、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

资产成本的基础，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

（二十二）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是指为公司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2、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

3、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2）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一次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二十三）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

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2、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会计处理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应付职工薪酬。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终止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或者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二十五）收入确认

1、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计量：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2、销售商品

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让渡资产使用权

（1）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依据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政府补助

1、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

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

2、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的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经营计划（或盈利预测）确定。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企业合并；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八）融资租赁、经营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租赁。

1、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同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

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2、经营租赁

（1）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承租人（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承租人（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出租人（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它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出租人（公司）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公司内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的情况。

（三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差错更正。

（三十一）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1%、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流转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地方教育费附加征收范围和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政字〔2010〕307 号）的规定，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地方教育费附加的征收标准为“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实际缴纳额的 2%。

注 2：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发〔2011〕20 号）的规定，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征收标准为“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实际缴纳额的 1%。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环海路西	仓储	1,000.00	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品）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镇北龙水路东牟黄路南	驾驶员培训	500.00	大型客车、通用货车、半挂车、大型货车、小型汽车驾驶员培训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开发区海岱管理区	吊装	300.00	吊装、起重机械设备租赁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管理区沙埠于家村村南	汽车维修、销售等	500.00	三类机动车维修、汽车（不含轿车）、起重机械、工程机械、五金、机电产品、橡胶制品批发、销售；汽车配件销售；汽车装璜。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海岱庙张	液化天然气销售售等	1,000.00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液化天然气零售（燃气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28 日）；一般经营项目：新能源

					技术开发；燃气器具及配套设备的销售；市政公用工程、化工及石油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不含工程安装施工）

（续上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人民币）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0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5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3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483.55	0	100.00	100.00	是	0	0
1,0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0

（二）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

1、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恒仓储)成立于2010年11月9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刘振东出资255万元，管贻东出资245万元。2011年2月,经港恒仓储股东会决议，由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对港恒仓储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并同意管贻东将持有的港恒仓储的245万元出资额中50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4日对港恒仓储完成增资。2011年5月,经港恒仓储股东会决议,同意管贻东将持有的港恒仓储195万元出资额、刘振东持有的港恒仓储25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支付了全部股权受让款。因此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1年3月4日。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2010年度及2011年1-2月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2月28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563,460.17	2,963,599.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8,125.40	1,986,296.37
资产总计	5,281,585.57	4,949,895.89

负债合计	380,000.00	2,5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1,585.57	4,947,39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81,585.57	4,949,895.89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2月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61,045.20	-66,638.82
所得税费用	-15,234.88	-14,034.71
净利润	-45,810.32	-52,604.11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2月	201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6	-3,010,269.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6	1,730.30

2、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9月6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刘振东出资200万元，王长亮出资300万元。2011年2月经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将持有的200万元出资额中的110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王长亮将持有300万元出资额中165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20日支付了275万股权受让款。2011年5月经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将持有的9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王长亮将持有13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2011年7月28日，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支付了225万元股权受让款。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1年4月20日。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2010年度及2011年1-4月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4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51,383.84	5,155,359.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06,842.38	13,586,004.30
资产总计	14,958,226.22	18,741,363.67
负债合计	10,505,055.47	14,052,635.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53,170.75	4,688,728.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58,226.22	18,741,363.67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4月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314,029.93	-414,205.74
所得税费用	-78,472.48	-102,933.94
净利润	-235,557.45	-311,271.80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4月	201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75.53	235,27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8,61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975.53	136,659.37

3、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3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其中王广臣出资180万元，武军良出资120万元。2011年2月经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广臣将持有的180万元出资额中的99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

公司，武军良将持有 120 万元出资额中的 66 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经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广臣将其持有的 8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武军良将其持有 5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支付了股权受让款。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11 年 5 月 31 日。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5 月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5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073,347.02	2,850,428.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4,440.69	37,499.13
资产总计	2,967,787.71	2,887,927.88
负债合计	64,690.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3,097.20	2,887,927.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67,787.71	2,887,927.88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5月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0
营业成本		0
营业利润	20,225.76	-149,571.25
所得税费用	5,056.44	-37,499.13
净利润	15,169.32	-112,072.12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5月	201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3	-2,999,50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0.33	495.25

4、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原名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7月30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刘振波出资300万元，林林出资200万元。2011年12月21日，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波将其持有的300万元股权及林林将其持有的2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6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公司收购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1年12月26日。2012年6月，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更名为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2009年度、2010年度、2011年度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6,729,241.64	33,337,601.93	23,474,153.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3,938.64	1,361,173.04	1,137,806.67
资产总计	27,563,180.28	34,698,774.97	24,611,960.13
负债合计	23,350,520.89	31,515,253.40	21,195,385.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2,659.39	3,183,521.57	3,416,574.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563,180.28	34,698,774.97	24,611,960.13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20,351,767.26	80,331,267.23	80,544,271.77
营业成本	116,549,398.92	77,047,279.81	81,096,497.58
营业利润	1,384,315.27	-296,590.65	-2,063,616.23
所得税费用	390,675.76	-57,235.76	-510,190.69
净利润	1,029,137.82	-233,052.89	-1,553,425.54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175.34	-13,364,604.96	-4,095,984.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0.00	-95,697.32	-154,8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136.17	13,626,514.09	4,5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440.83	166,211.81	249,165.28

5、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2月16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张辉出资700万元,高兆春出资300万元。2012年5月22日，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辉将其持有的700万元股权及高兆春将其持有的3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5月24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1,185.63万元。公司收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2年5月24日。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2011年度、2012年1-5月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简表：

项　　目	2012年5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4,478,007.68	20,015,625.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73,357.44	29,419,157.43
资产总计	68,951,365.12	49,434,782.56
负债合计	59,837,710.33	39,907,751.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13,654.79	9,527,03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951,365.12	49,434,782.56

利润表简表：

项　　目	2012年1-5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105,480,159.60	56,491,279.91
营业成本	101,906,563.43	53,662,461.60
营业利润	-442,195.34	-551,375.88

所得税费用	42,094.94	-62,300.36
净利润	-481,600.28	-472,969.02

现金流量表简表：

项　　目	2012年1-5月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0,911.30	6,148,96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9,648.30	-14,500,43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0,629.05	10,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930.55	1,648,523.6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的外，期初数系指2011年12月31日，期末数系指2012年6月30日；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4,302.66			391,598.83
银行存款			36,290,482.79			39,338,453.00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36,344,785.45**			**39,730,051.83**

（2）报告期内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货币资金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360.98%，主要是由于2011年筹资活动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1）明细项目

种　类	2012.6.30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367,809.72	8,223,000.00
合　计	**9,367,809.72**	**8,223,000.00**

（2）以上应收票据均为无息银行承兑汇票，且无质押。

（3）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厦门如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2.02.03	2012.08.03	5,000,000.00	
浙江恒泰源聚氨酯有限公司	2012.03.21	2012.09.21	4,800,000.00	
蚌埠市通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2.01.17	2012.07.17	2,000,000.00	
山东弘运煤业有限公司	2012.02.23	2012.08.23	2,000,000.00	
广西永凯糖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04.16	2012.10.16	2,000,000.00	

（4）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5）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类别

类　别	201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70,880,652.07	100.00	3,547,960.69	5.01
组合小计	70,880,652.07	100.00	3,547,960.69	5.01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0,880,652.07**	**100.00**	**3,547,960.69**	**5.01**

类 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5.00
组合小计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5.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5.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2.6.30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0,802,090.14	99.89	3,540,104.50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8,561.93	0.11	7,856.19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70,880,652.07**	**100.00**	**3,547,960.69**	**38,348,006.38**	**100.00**	**1,917,400.32**

（2）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3）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无。

（4）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期末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8,885,128.63	1年以内	12.54
山东滨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客户	5,372,845.54	1年以内	7.58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5,261,391.60	1年以内	7.42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4,101,798.62	1年以内	5.79
中国石化集团第四建设公司	客户	3,996,664.00	1年以内	5.64
合　计		**27,617,828.39**		**38.97**

（7）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9）应收账款2012年6月30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84.82%，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27.78%，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加52.03%，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收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4、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2.6.30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539,266.02	93.13	19,570,045.59	99.96
1年至2年（含2年）	2,328,260.00	6.87	8,700.00	0.04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33,867,526.02**	**100.00**	**19,578,745.59**	**100.00**

（2）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期末预付款项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供应商	14,654,503.30	1年以内	预付车款

陕西众源绿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	3,073,200.80	1年以内	预付天然气款
烟台顺安拍卖有限公司	土地款	2,328,260.00	1-2年	土地款
龙口市恒威门业有限公司	土地款	2,200,000.00	1年以内	土地款
文登市米山镇人民政府	土地款	2,000,000.00	1年以内	土地款
合 计		**24,255,964.10**		

（4）预付款项2012年6月30日较2011年12月31增加72.98%，主要是由于本期预付土地款及预付购买车款较多所致；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加214.89%，主要是由于2010年度预付土地款、工程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类别

类 别	201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7,401,848.49	47.77	1,278,633.42	17.27
组合小计	7,401,848.49	47.77	1,278,633.42	17.27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94,219.60	52.23	1,861,670.51	23.00
合 计	**15,496,068.09**	**100.00**	**3,140,303.93**	**20.27**

类 别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6,079,600.49	43.77	609,488.50	10.02

组合小计	6,079,600.49	43.77	609,488.50	10.0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10,499.43	56.23	781,049.94	10.00
合　计	**13,890,099.92**	**100.00**	**1,390,538.45**	**10.0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2.6.30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231,028.71	70.67	261,551.44	3,969,430.71	65.29	198,471.53
1年至2年（含2年）	170,819.78	2.31	17,081.98	110,169.78	1.81	11,016.97
2年至3年（含3年）				2,000,000.00	32.90	400,000.00
3年至5年（含5年）	2,000,000.00	27.02	1,000,000.00			
5年以上						
合　计	**7,401,848.49**	**100.00**	**1,278,633.42**	**6,079,600.49**	**100.00**	**609,488.50**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事故处理暂借款	8,094,219.60	1,861,670.51	23.00	
合　计	**8,094,219.60**	**1,861,670.51**	**23.00**	

（3）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事故借款	借款	8,094,219.60	1年以内	52.23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3-4年	12.91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	1年以内	4.52
山东天宏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3.23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汽车运输分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3.23
合　计		**11,794,219.60**		**76.11**

（5）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无。

（6）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报告期内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情况。

（9）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8.97%，主要是由于事故借款及备用金借款增加所致。

6、存货

（1）存货类别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50,980.28		4,550,980.28	10,527,586.21		10,527,586.21
库存商品	29,787,841.80		29,787,841.80	13,997,365.90		13,997,365.90
合　计	**34,338,822.08**		**34,338,822.08**	**24,524,952.11**		**24,524,952.11**

（2）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可变现净值均大于账面成本，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4）存货 2012 年 6 月 30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0.02%，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7.07%，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配件备库量增加及增加恒福绿洲加气站库存所致。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1,692,808.92**	**67,244,361.08**	**3,727,875.28**	**425,209,294.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990,024.85	15,977,080.63		65,967,105.48
机器设备	60,002,627.55	12,436,467.47		72,439,095.02

运输设备	246,353,593.53	37,423,655.40		3,727,875.28	280,049,373.6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346,562.99	1,407,157.58			6,753,720.57
		本期增加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58,072,486.74**	**29,066,479.07**		**1,893,760.62**	**85,245,205.1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64,326.36	1,273,804.00			4,038,130.36
机器设备	6,085,585.64	3,112,641.74			9,198,227.38
运输设备	47,019,432.46	24,338,205.64		1,893,760.62	69,463,877.48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03,142.28	341,827.69			2,544,969.97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303,620,322.18**				**339,964,089.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225,698.49				61,928,975.12
机器设备	53,917,041.91				63,240,867.64
运输设备	199,334,161.07				210,585,49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43,420.71				4,208,750.6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3,620,322.18**				**339,964,089.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225,698.49				61,928,975.12
机器设备	53,917,041.91				63,240,867.64
运输设备	199,334,161.07				210,585,49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43,420.71				4,208,750.60

（2）2012年6月30日，公司账面原值13,009,340.00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50,258,492.52元机器设备及账面原值180,490,139.41元的车辆已设定抵押。

（3）2012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52,409,771.44元。

（4）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6）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7）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8）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仓储 1-4#仓库及仓储办公楼	正在办理中	2012-2013 年

（9）固定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8.44%，2010 年 12 月 31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4.19%，主要是由于公司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建筑物增加较多所致。

8、在建工程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港恒仓储仓库				1,755,658.79		1,755,658.79
未挂牌车辆	935,592.00		935,592.00			
港恒仓储办公楼				936,560.00		936,560.00
驾校办公楼	4,895,437.00		4,895,437.00	73,750.00		73,750.00
加气设备、站房及其他	2,400,450.16		2,400,450.16	21,542.00		21,542.00
合　计	**8,231,479.16**		**8,231,479.16**	**2,787,510.79**		**2,787,510.79**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1.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港恒仓储仓库		1,755,658.79	11,498,633.24	13,254,292.03	
未挂牌车辆			32,850,728.44	31,915,136.44	
港恒仓储办公楼		936,560.00	1,176,741.69	2,113,301.69	
驾校办公楼	550 万	73,750.00	4,821,687.00		
加气设备、站房及其他		21,542.00	7,505,949.44	5,127,041.28	
合　计		**2,787,510.79**	**57,853,739.81**	**52,409,771.44**	

（续上表）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2.6.30
					自筹	
					自筹	935,592.00
					自筹	
90%					自筹	4,895,437.00
					自筹	2,400,450.16
						8,231,479.16

（3）报告期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报告期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在建工程 2012 年 6 月 30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95.30%，主要是由于本期增建驾校办公楼所致；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9.17%，主要是由于上年未运行车辆本期已挂牌运行所致；2010 年 12 月 31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718.41%，主要是由于建造仓储 2、4#仓库尚未完所致。

9、无形资产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185,419.22**	**3,547,963.95**		**35,733,383.17**
土地使用权	30,853,236.25	2,867,963.95		33,721,200.20
软件	1,332,182.97	680,000.00		2,012,182.9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26,378.59**	**615,876.06**		**2,042,254.65**
土地使用权	1,252,438.94	436,104.53		1,688,543.47
软件	173,939.65	179,771.53		353,711.1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759,040.63**			**33,691,128.52**
土地使用权	29,600,797.31			32,032,656.73
软件	1,158,243.32			1,658,471.7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759,040.63**			**33,691,128.52**
土地使用权	29,600,797.31			32,032,656.73
软件	1,158,243.32			1,658,471.79

（2）报告期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原值 17,382,243.95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设定抵押。

（4）无形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5.32%，2010 年 12 月 31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93.27%，主要是由于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1、坏账准备	1,672,066.15	826,984.69
2、安全费列支固定资产	25,976.04	27,282.29
3、可抵扣亏损	691,850.81	1,186,635.31
4、安全费	33,447.46	5,711.55
5、超支教育经费、广告费	6,560.24	21,334.12
6、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532,831.37	540,585.26
合　计	**2,962,732.07**	**2,608,533.22**

（2）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车辆销售内部利润	173,606.55	228,742.77
合　计	**173,606.55**	**228,742.77**

（3）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可抵扣差异明细：		
1、坏账准备	6,688,264.62	3,307,938.77
2、安全费列支固定资产	103,904.16	109,129.17
3、可抵扣亏损	2,767,403.24	4,746,541.25
4、安全费	133,789.85	22,846.18
5、超支教育经费、广告费	26,240.96	85,336.46
6、固定资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2,131,325.48	2,162,341.03
合　计	**11,850,928.31**	**10,434,132.86**
应纳税差异明细：		
1、车辆销售内部利润	694,426.20	914,971.08
合　计	**694,426.20**	**914,971.08**

（3）报告期内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递延所得税资产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159.67%， 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加38.54%，主要是由于企业应收款项增加后确认的坏账准备增多所致。

11、资产减值准备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2.6.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307,938.77	3,380,325.85			6,688,264.62
合　计	**3,307,938.77**	**3,380,325.85**			**6,688,264.62**

（2）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和方法见附注二、（十一）。

12、短期借款

（1）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2012.6.30	2011.12.31

抵押、保证借款	34,200,000.00	18,200,000.00
合　计	**34,200,000.00**	**18,200,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2.6.30	2011.12.31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34,200,000.00	18,200,000.00

（3）报告期内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4）短期借款 2012 年 6 月 30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7.91%，2010 年 12 月 31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06.67%，主要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较多，因此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3、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2.6.30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2,512,868.92	96.45	71,263,036.83	99.0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601,322.47	3.04	665,034.80	0.92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35,750.00	0.51	10,750.00	0.01
3 年以上				
合　计	**85,549,941.39**	**100.00**	**71,938,821.63**	**100.00**

（2）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报告期公司应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应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68.69%，2010 年 12 月 31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0.90%，主要是由于外购车辆增多、工程款增加导致应付车辆款、工程款增加所致。

14、预收款项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2.6.30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5,891,873.53	98.84	10,339,150.44	100.00
1年至2年（含2年）	655,457.08	1.16		
2年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　计	**56,547,330.61**	**100.00**	**10,339,150.44**	**100.00**

（2）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公司预收款项中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4）预收款项2012年6月30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446.92%，主要是由于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销售车辆增加预收车辆款及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学员预收款增加较多所致。

15、应付职工薪酬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2.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53,884.47	32,321,448.79	32,178,365.19	6,096,968.07
二、职工福利费		3,133,907.08	3,133,907.08	
三、社会保险费		2,752,058.05	2,752,058.05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632,271.62	1,632,271.62	
医疗保险费		626,661.49	626,661.49	
失业保险费		188,114.39	188,114.39	
工伤保险费		97,418.73	97,418.73	
生育保险费		90,476.72	90,476.72	
大额救助和残联基金		117,115.10	117,115.10	
四、住房公积金		418,632.36	418,632.36	
五、工会经费	335,616.33	633,298.26	929,266.73	39,647.86
六、职工教育经费	327,799.26	812,773.36	921,700.21	218,872.41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九、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6,617,300.06**	**40,072,117.90**	**40,333,929.62**	**6,355,488.34**

（2）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职工工资。

16、应交税费

（1）明细项目

税　种	2012.6.30	2011.12.31
增值税	-1,447,444.32	1,146,371.15
企业所得税	608,145.59	1,674,962.06
城建税	122,111.86	115,285.49
营业税	1,237,825.88	1,533,797.05
房产税	-148,067.99	240,149.34
土地使用税	-123,402.00	266,664.00
个人所得税	25,966.11	355,658.44
教育费附加	52,333.66	49,408.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889.11	32,938.71
水利建设基金	17,444.56	16,469.36
合　计	**379,802.46**	**5,431,703.67**

（2）应交税费2012年6月30日较2011年12月31日减少93.01%，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减少45.22%，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减少37.98%，主要原因是尚未抵扣的进项税增加及缴纳营业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7、应付利息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应付利息	386,186.79	266,741.99

合　　计	386,186.79	266,741.99

18、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2.6.30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216,122.26	98.80	31,737,015.67	99.88
1年至2年（含2年）	75,397.40	1.20	36,938.20	0.12
2年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　计	6,291,519.66	100.00	31,773,953.87	100.00

（2）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欠付5%以上股东刘振东款项584,431.69元。

（3）2012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项。

（4）其他应付款2012年6月30日较2011年12月31日减少80.20%，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减少94.30%，主要由于偿还暂借款等所致。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按照借款条件分类

借款条件	2012.6.30	2011.12.31	币种
抵押、保证借款	2,025,000.00	3,872,000.00	人民币
合　计	2,025,000.00	3,872,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2.6.30	2011.12.31	币种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2,025,000.00	3,872,000.00	人民币
合　计	2,025,000.00	3,872,000.00	

（3）无到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12年6月30日较2011年12月31日减少47.70%，为偿还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所致；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较多，主要由于对长期借款按照还款期限转入所致。

20、长期借款

（1）按照借款条件分类

借款条件	2012.6.30	2011.12.31	币种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人民币
抵押、保证借款	89,460,000.00	48,120,000.00	人民币
合　计	**159,460,000.00**	**118,120,000.00**	

（2）按照贷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2012.6.30	2011.12.31	币种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岱支行	159,460,000.00	118,120,000.00	人民币
合　计	**159,460,000.00**	**118,120,000.00**	

（3）长期借款2012年6月30日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34.99%，2011年12月31日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381.73%，主要由于公司本期采用长期借款融资增加较多所致。

21、其他非流动负债

（1）明细项目

项　目	初始金额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2.6.30
交通运输业节能减排项目	7,850,000.00	7,195,833.00		654,168.00	6,541,665.00
合　计	**7,850,000.00**	**7,195,833.00**		**654,168.00**	**6,541,665.00**

（2）2011年度12月，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建指[2011]287号《关于下达2011年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补助资金785万元，此项补助专项用于龙口市恒通输运有限公司液化天然气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公司按车辆的折旧年限6年进行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2、股本

（1）明细项目

股东名称	2012.6.30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刘振东	40,999,991.00	40,999,991.00	6,000,000.00	6,000,000.00
于江水	13,615,401.00	13,615,401.00	4,000,000.00	4,000,000.00
宋建波	9,999,997.00	9,999,997.00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9,999,997.00		
唐庆华	1,550,769.00	1,550,769.00		
王广臣	1,550,769.00	1,550,769.00		
刘国阳	1,550,769.00	1,550,769.00		
李健	1,550,769.00	1,550,769.00		
王叶萍	1,550,769.00	1,550,769.00		
唐鹏军	1,550,769.00	1,550,769.00		
孙占涛	1,233,844.00	1,233,844.00		
曹健	692,308.00	692,308.00		
李嘉国	692,308.00	692,308.00		
柳丹	692,308.00	692,308.00		
于时伟	692,308.00	692,308.00		
张泓	692,308.00	692,308.00		
林林	692,308.00	692,308.00		
解苓玲	692,308.00	692,308.00		
合 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股本变更明细：

①有限公司设立

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22 日，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60.00%；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00.00 元，占实收资本比例为

40.00%。

本次出资经烟台龙口金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烟龙金会验字（2007）第2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②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年11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3,000,000.00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2,000,000.00元。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本次出资经烟台龙口金都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以烟龙金会验字（2008）第6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1年2月经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振东、于江水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转让，并于2011年2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555,555.00	45.56%
于江水	1,000,001.00	10.00%
宋建波	1,111,111.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111,111.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2.24%
王广臣	224,000.00	2.24%
刘国阳	224,000.00	2.24%
李健	224,000.00	2.24%
王叶萍	224,000.00	2.24%
唐鹏军	224,000.00	2.24%
孙占涛	178,222.00	1.78%
曹健	100,000.00	1.00%
李嘉国	100,000.00	1.00%
柳丹	100,000.00	1.00%
于时伟	100,000.00	1.00%
张泓	100,000.00	1.00%
林林	100,000.00	1.00%
解苓玲	100,000.00	1.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

④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8 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其中：刘振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6,666.00 元，于江水以货币资金出资 966,668.00 元，宋建波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333,333.00 元。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5,922,221.00	45.56%
于江水	1,966,669.00	15.13%
宋建波	1,444,444.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444,444.00	11.11%
唐庆华	224,000.00	1.72%
王广臣	224,000.00	1.72%
刘国阳	224,000.00	1.72%
李健	224,000.00	1.72%
王叶萍	224,000.00	1.72%
唐鹏军	224,000.00	1.72%
孙占涛	178,222.00	1.37%
曹健	100,000.00	0.77%
李嘉国	100,000.00	0.77%
柳丹	100,000.00	0.77%
于时伟	100,000.00	0.77%
张泓	100,000.00	0.77%
林林	100,000.00	0.77%
解苓玲	100,000.00	0.77%
合　计	13,000,000.00	100.00%

本次出资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汇所验字第 7-00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⑤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2011 年 12 月，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 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于江水	13,615,401.00	15.13%
宋建波	9,999,997.00	11.11%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7.00	11.11%
唐庆华	1,550,769.00	1.72%
王广臣	1,550,769.00	1.72%
刘国阳	1,550,769.00	1.72%
李健	1,550,769.00	1.72%
王叶萍	1,550,769.00	1.72%
唐鹏军	1,550,769.00	1.72%
孙占涛	1,233,844.00	1.37%
曹健	692,308.00	0.77%
李嘉国	692,308.00	0.77%
柳丹	692,308.00	0.77%
于时伟	692,308.00	0.77%
张泓	692,308.00	0.77%
林林	692,308.00	0.77%
解苓玲	692,308.00	0.77%
合　　计	90,000,000.00	100.00%

本次验资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汇所验字第 7-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3、资本公积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股本溢价	99,778,987.17	112,048,663.36	15,707,573.54	3,416,574.46
合　　计	**99,778,987.17**	**112,048,663.36**	**15,707,573.54**	**3,416,574.46**

（2）股本溢价

①根据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 9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余额 103,774,200.46 元计入资本公积。

②公司 2011 年收购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自报告期期初即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因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 2012 年收购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自报告期期初即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因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

③2011 年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收购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股权，均为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受让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公司需要支付的款项之间的借方差额 1,252,568.08 元冲减了公司的资本公积。

④2012 年 5 月，公司收购了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该收购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受让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公司需要支付的款项之间的借方差额 2,742,645.21 元冲减了公司的资本公积。

24、专项储备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08.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09.12.31
安全费	108,230.00	2,919,007.39	2,385,080.42	642,156.97

项　目	2009.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0.12.31
安全费	642,156.97	5,174,330.11	3,100,090.00	2,716,397.08

项　目	2010.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1.12.31
安全费	2,716,397.08	7,417,114.65	10,110,665.55	22,846.18

项　目	201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12.6.30
安全费	22,846.18	3,993,799.95	3,882,856.28	133,789.85

（2）2009年至2011年公司按照财企[2006]478号财政部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公司普通货物运输收入按1%计提安全费，危险品运输收入按1.5%计提安全费。

2012年，公司按财企〔2012〕16号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以上年实际营业收入为依据，普通货物运输收入按1%计提安全费，危险品运输收入按1.5%计提安全费，加气站收入按超额累退方式按照标准计提。

（3）2011年度“本期使用”10,110,665.55，其中：实际使用8,857,428.78，其他减少1,253,236.77为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25、盈余公积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435,302.01	2,315,493.45		4,750,795.46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750,795.46	4,212,105.48		8,962,900.94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8,962,900.94	691,079.39	8,962,900.94	691,079.39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6.30
法定盈余公积	691,079.39			691,079.39

（2）公司 2011 年减少盈余公积为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26、未分配利润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调整前期初未分配利润	4,015,487.52	83,061,405.82	44,175,539.91	21,917,718.1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015,487.52	83,061,405.82	44,175,539.91	21,917,718.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513,567.17	50,605,636.17	42,388,970.47	23,019,889.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1,079.39	4,212,105.48	2,315,493.4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3,376.19	402,412.33	-709,000.92	-1,553,425.54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28,558,062.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942,430.88**	**4,015,487.52**	**83,061,405.82**	**44,175,539.91**

（3）公司 2011 年减少为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所致。

（4）根据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的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2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93,495,822.69	836,148,185.86	577,452,095.16	346,755,919.11
其他业务收入		283,451.33		67,900.00

合　计	**493,495,822.69**	**836,431,637.19**	**577,452,095.16**	**346,823,819.11**

（2）营业成本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407,191,793.60	678,936,899.83	461,592,489.51	284,278,367.82
其他业务成本		139,660.19		
合　计	**407,191,793.60**	**679,076,560.02**	**461,592,489.51**	**284,278,367.82**

（3）2012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336,031,492.53	262,971,202.91	73,060,289.62
车辆销售及维修	57,896,866.93	52,885,132.63	5,011,734.30
LNG气体销售	89,949,547.43	84,546,226.16	5,403,321.27
吊装	1,157,700.00	2,513,591.44	-1,355,891.44
装卸仓储	3,477,415.80	1,780,630.85	1,696,784.95
驾驶员培训	4,982,800.00	2,495,009.61	2,487,790.39
主营业务小计	**493,495,822.69**	**407,191,793.60**	**86,304,029.09**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其他业务小计			
合　计	**493,495,822.69**	**407,191,793.60**	**86,304,029.09**

（4）2011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711,426,123.76	566,168,406.66	145,257,717.10
车辆销售及维修	70,946,639.09	67,358,195.12	3,588,443.97

LNG 气体销售	39,882,630.35	38,225,068.33	1,657,562.02
吊装	10,731,464.00	4,547,570.20	6,183,893.80
装卸仓储	2,448,028.66	1,437,736.54	1,010,292.12
驾驶员培训	713,300.00	1,199,922.98	-486,622.98
主营业务小计	**836,148,185.86**	**678,936,899.83**	**157,211,286.03**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283,451.33	139,660.19	143,791.14
其他业务小计	**283,451.33**	**139,660.19**	**143,791.14**
合　计	**836,431,637.19**	**679,076,560.02**	**157,355,077.17**

（5）2010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514,028,602.11	404,263,026.06	109,765,576.05
车辆销售及维修	59,252,614.10	56,109,877.69	3,142,736.41
吊装	4,170,878.95	1,219,585.76	2,951,293.19
主营业务小计	**577,452,095.16**	**461,592,489.51**	**115,859,605.65**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其他业务小计			
合　计	**577,452,095.16**	**461,592,489.51**	**115,859,605.65**

（6）2009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291,900,739.17	230,238,996.16	61,661,743.01
车辆销售及维修	54,855,179.94	54,039,371.66	815,808.28

主营业务小计	**346,755,919.11**	**284,278,367.82**	**62,477,551.29**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67,900.00		67,900.00
其他业务小计	**67,900.00**		**67,900.00**
合　计	**346,823,819.11**	**284,278,367.82**	**62,545,451.29**

（7）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以及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①2012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63,084,331.30	12.78
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	41,881,094.50	8.49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8,267,071.71	7.75
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0,892,469.29	6.26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008,420.88	4.46
合　计	**196,133,387.68**	**39.74**

②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12,272,428.00	25.39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55,377,238.41	18.58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78,193.60	4.19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5,659,558.86	3.07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24,153,139.92	2.89
合　计	**452,540,558.79**	**54.10**

③2010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09,981,721.33	19.05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399,663.38	18.77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8,394,970.44	6.65
邹平高新铝电有限公司	35,076,280.72	6.07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22,920,339.91	3.97
合　计	**314,772,975.78**	**54.51**

④2009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113,918,864.66	32.85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41,197,449.52	11.88
山东耀昌球团有限公司	19,740,434.37	5.69
淄博铁鹰钢铁有限公司	17,770,325.62	5.12
龙口市第二汽车运输公司	12,668,717.95	3.65
合　计	**205,295,792.12**	**59.19**

（7）按地区分部列示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山东省内	460,389,793.86	792,893,302.21	548,858,966.97	338,366,110.11
山东省外	33,106,028.83	43,538,334.98	28,593,128.19	8,457,709.00
合　计	**493,495,822.69**	**836,431,637.19**	**577,452,095.16**	**346,823,819.11**

（8）营业收入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 44.48%，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增加 66.50%，主要是由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所致。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623,956.17	20,915,240.33	15,908,396.73	8,546,085.79	应税收入 3%、5%

城建税	740,965.99	1,515,029.87	1,154,724.90	658,015.40	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317,556.85	649,298.53	494,882.08	281,887.76	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1,704.55	433,000.67	190,405.29	93,962.75	流转税 1%或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05,861.70	110,677.90			流转税 1%
合 计	**11,000,045.26**	**23,623,247.30**	**17,748,409.00**	**9,579,951.70**	

（2）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 33.10%，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增加 85.27%，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增加所致。

29、销售费用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办公费及差旅费	768,355.51	582,451.36	609,339.19	431,925.22
业务招待费	359,650.60	191,068.30	205,622.52	193,444.63
工资及附加	801,659.55	849,306.21	1,316,062.87	738,814.62
业务宣传费及其他	468,449.31	693,935.79	861,487.95	833,667.02
合 计	**2,398,114.97**	**2,316,761.66**	**2,992,512.53**	**2,197,851.49**

30、管理费用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办公费及差旅费等	6,171,540.42	18,789,194.76	11,854,248.64	4,427,405.36
业务招待费	2,293,478.31	4,507,975.95	3,052,097.01	2,449,002.85
工资及附加	10,362,653.17	17,542,762.67	12,649,588.84	5,509,353.58
折旧及摊销	3,795,836.44	5,333,347.95	2,669,277.43	1,243,979.99
车辆费用	1,787,261.66	4,687,455.77	4,285,482.54	2,363,624.90
税金及其他	3,420,826.11	4,627,964.86	2,423,862.05	2,854,099.87
合计	**27,831,596.11**	**55,488,701.96**	**36,934,556.51**	**18,847,466.55**

（2）管理费用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 50.24%，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增加 95.97%，主要是由于收入规模增加导致相应费用所致。

31、财务费用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利息支出	7,260,454.19	4,711,543.10	1,708,659.35	94,842.46
减：利息收入	102,387.06	124,514.78	73,686.43	42,846.09
手续费	14,315.42	124,645.64	5,627.29	14,963.27
合　计	**7,172,382.55**	**4,711,673.96**	**1,640,600.21**	**66,959.64**

（2）财务费用2011年度较2010年度增加187.19%，2010年度较2009年度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借款增加所致。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坏账准备	3,380,325.85	814,369.58	1,096,714.88	42,849.63
合　计	**3,380,325.85**	**814,369.58**	**1,096,714.88**	**42,849.63**

33、营业外收入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75,997.61	507,074.82	87,231.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75,997.61	507,074.82	87,231.34
政府补助	1,104,168.00	2,104,167.00	1,300,000.00	
其他	2,740.00	90,971.98	12,310.93	238.03
合　计	**1,106,908.00**	**2,671,136.59**	**1,819,385.75**	**87,469.37**

（2）政府补助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50,000.00	1,45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54,168.00	654,167.00		

合　计	1,104,168.00	2,104,167.00	1,300,000.00	

①2010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0]28 号《关于安排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0 万元。

②2010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建指[2010]142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山东省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扶持项目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20 万元。

③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指[2011]85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额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120 万元。

④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财企指[2011]86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公司子公司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资金 25 万元。

⑤2011 年，龙口市财政局依据龙建指[2011] 287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补助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公司用于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和应用资金 785 万。此项补助专项用于公司液化天然气货物运输车辆应用项目，按车辆的折旧年限 6 年进行摊销，2011 年度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654,167.00 元，2012 年 1-6 月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654,168.00 元。

⑥2012 年 1 月，龙口市贸易局依据龙贸易字[2011]19 号《龙口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拨付公司用于物流项目建设和服务业名牌奖励 45 万。

（3）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34、营业外支出

（1）明细项目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9,875.87	2,649,646.93	10,116.10	615,336.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9,875.87	2,649,646.93	10,116.10	615,336.0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	794,754.21	1,475,044.81	292,116.47	206,549.58
合　计	**894,630.08**	**4,124,691.74**	**302,232.57**	**821,885.61**

（2）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3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当期所得税	9,629,610.17	20,023,075.22	14,889,749.88	8,090,657.12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409,335.07	-1,681,943.83	-314,754.65	-34,590.80
所得税费用	**9,220,275.10**	**18,341,131.39**	**14,574,995.23**	**8,056,066.32**

3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补贴收入	450,000.00	9,300,000.00	1,300,000.00	
利息收入	102,387.06	124,514.78	73,686.43	42,846.09
往来款及其他	4,643,820.68	13,028,486.94	660,636.40	9,736,108.22
合　计	**5,196,207.74**	**22,453,001.72**	**2,034,322.83**	**9,778,954.31**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管理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12,848,386.89	30,179,923.85	20,274,277.90	11,246,184.33
销售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1,577,005.87	1,230,484.26	1,309,460.37	1,400,258.54
往来款及其他	36,195,705.98	11,216,175.36	15,352,143.33	2,413,706.93
合　计	**50,621,098.74**	**42,626,583.47**	**36,935,881.60**	**15,060,149.80**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513,567.17	50,605,636.17	42,388,970.47	23,019,889.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80,325.85	814,369.58	1,096,714.88	42,849.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066,479.07	38,044,077.82	24,516,682.39	13,975,573.42
无形资产摊销	615,876.06	818,504.31	361,327.91	239,32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173,649.32	-496,958.72	528,104.69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875.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60,454.19	4,711,543.10	1,708,659.35	94,842.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198.85	-1,603,990.83	-279,441.90	-376,59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136.22	-77,953.00	-35,312.75	342,008.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13,869.97	-14,598,598.38	1,688,640.33	-9,995,586.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849,346.93	-9,995,448.90	-53,192,234.31	-17,354,692.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13,662.04	2,949,833.16	8,910,896.22	-2,629,598.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7,688.28	73,841,622.35	26,667,943.87	7,886,120.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344,785.45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7,590,662.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5,266.38	31,111,459.58	-1,756,588.94	2,784,518.6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2.6.30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一、现金	36,344,785.45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其中：库存现金	54,302.66	391,598.83	342,470.00	204,712.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290,482.79	39,338,453.00	8,276,122.25	10,170,468.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44,785.45	39,730,051.83	8,618,592.25	10,375,181.19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P_0 \div S$

$S= 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_0为期初股份总数；S_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_0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如下表：

A、2011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_0 / S

=50,605,636.17/90,000,000.00

=0.56

（1）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_0=50,605,636.17

（2）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90,000,000.00

其中：

①S_0为 2011 年期初股份总数，S_0=90,000,000.00；

②S_1为 2011 年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1=0；

③S_i为 2011 年因发行新股增加的股份数，S_{11}=0；

④S_j为 2011 年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j =0；

⑤S_k为 2011 年缩股数，S_k =0；

⑥M_0为 2011 年月份数，M_0=12；

⑦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i=0；

⑧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0。

B、2012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_0/S

=25,513,567.17/90,000,000.00

=0.28

（1）P_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_0=25,513,567.17

（2）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S_1+S_i\times M_i/M_0-S_j\times M_j/M_0-S_k$$

=90,000,000.00

其中：

② S_0为 2012 年期初股份总数，S_0=90,000,000.00；

②S_1为 2012 年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1=0；

③S_i为 2012 年因发行新股增加的股份数，S_{i1}=0；

④S_j为 2012 年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j =0；

⑤S_k为 2012 年缩股数，S_k =0；

⑥M_0为 2012 年 1-6 月份数，M_0=6；

⑦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i=0；

⑧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0。

（2）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性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贷镇北龙水路东牟黄路南	刘振东	驾驶员培训	500.00	100.00	100.00	56143013-1
龙口市港恒仓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	刘振东	货物仓储	1,000.00	100.00	100.00	56521382-0

储有限公司			发区环海路西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开发区海岱管理区	刘振东	吊装，起重机械设备租赁	300.00	100.00	100.00	56141671-9
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海岱管理区沙埠于家村村南	刘振东	汽车维修、销售等	500.00	100.00	100.00	67813144-2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口市龙口开发区海岱庙张	于江水	液化天然气的销售	1000.00	100	100	56903538-X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振东	40,999,991.00	45.56			40,999,991.00	45.56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于江水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	
宋建波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	77315523-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0583031-1
烟台南山铝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4335480-3
龙口南山铝压延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480674-1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746720-0
烟台东海铝箔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4097963-X
山东南山科学技术研究院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451509-4
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9201926-2
南山铝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美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铝业新加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美国先进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174321-2
海湾铝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4191-X
龙口市南山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0583044-2
龙口市南山纺织总厂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1296-7
龙口市南山宾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1293-2
龙口市南山木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6001-0
龙口市南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4495-0
龙口市南山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5683-9
龙口市南山商城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2314-8
龙口市南山塑钢建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2329216-6
龙口市南山工业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594750-3
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2622805-5
南山东海国际老年休闲疗养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483314-1
龙口港屺母岛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480637-0
龙口南山屺母岛港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7289361-7
龙口南山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970983-6
龙口市南山纯净水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2389979-3
龙口市南山不锈钢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526744-8
龙口南山西海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220287-4
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544810-2
南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4568656-1
龙口南山国际高尔夫球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542406-3

龙口东海月亮湾海景酒店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351879-1
山东南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3720712-9
龙口柳海矿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316580-0
青岛长基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8037944-4
山东南山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6970265-0
烟台南山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103953-6
烟台南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7417153-2
山东马山寨国际植物艺术文化博览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809798-1
烟台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9619312-6
烟台大南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9730961-2
龙口南山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9732210-2
EASTOCEA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HOLDINGS LIMITE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AMERICA CO., LT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NATSUN AUSTRALIA PTY LTD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南山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139756-X
山东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811908-2
烟台南山博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8501295-9
山东南山赛肯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3575516-4
龙口市南山担保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9543981-X
龙口市南山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8322763-3
烟台南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6570743-0
龙口市南山油品经营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772942-5
龙口市南山装饰物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671205-4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143811-7
龙口南山西海岸填海物料开采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673694-9

南山公务机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671071-4
龙口新南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770364-7
龙口国开南山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409485-8
龙口市怡力木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904184-3
北京贝塔尼时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876076-7
菲拉特（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852399-4
烟台康赛特纺织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8230955-4
龙口市南山海韵经贸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671070-6
龙口市南山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438701-6
龙口市南山经贸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438700-8
龙口市南山汽车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435979-5
烟台海基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67051285-7
龙口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6142369-5
南山（海南万宁）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5278107-9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5690302-3
闻泰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79649902-9
龙口新南山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7168142-8
烟台瑞邦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7661836-4
龙口南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042875-8
龙口新南山西港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450887-8
山东南山国际飞行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718074-0
龙口市诚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58875476-9
山东龙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16946235-8

4、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2年度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5,312,870.32	0.76				
龙口南山铝压延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1,301,886.76	0.19				
烟台南山铝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487,294.88	0.07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运输			3,553,070.66	0.5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液化天然气	30,892,469.29	34.34	11,926,966.90	29.91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液化天然气	474,387.46	0.53	479,465.85	1.2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车辆			2,048,290.60	3.28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70,760.07	0.26						
龙口市南山西海岸人工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8,342.30	0.03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			9,330.71	0.03				

（2）关联方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2年度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贝塔尼服装有限公司	采购	工作服			219,940.00	0.05				

（3）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012 年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400,000.00	2012-5-21	2013-4-7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3-13	2014-3-4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2-4-27	2014-4-20	否
2011 年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400,000.00	2011-04-21	2012-04-07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16,000,000.00	2011-07-26	2013-07-19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7,200,000.00	2011-06-11	2013-05-20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9,400,000.00	2011-10-08	2013-09-20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1-10-21	2013-10-20	否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1-10-27	2013-10-26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7,000,000.00	2011-12-29	2013-12-20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6,000,000.00	2011-12-23	2013-12-18	否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孙静、恒通汽贸	本公司	11,000,000.00	2011-12-13	2013-12-06	否
2010 年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600,000.00	2010-01-06	2010-12-18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2,200,000.00	2010-04-27	2011-04-21	是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2,200,000.00	2010-04-27	2011-04-21	是
刘振东、解莉君、恒通汽贸	本公司	4,000,000.00	2010-03-17	2012-03-07	是
刘振东、解莉君、恒通汽贸	本公司	8,400,000.00	2010-04-15	2012-04-11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恒通汽贸	本公司	13,900,000.00	2010-08-24	2012-04-17	是
刘振东、解莉君、恒通汽贸	本公司	5,600,000.00	2010-03-22	2012-03-14	是
刘振东、解莉君、林林、恒通汽贸	本公司	5,600,000.00	2010-06-09	2012-05-27	是

2009 年					
刘振东、解莉君	本公司	3,000,000.00	2009-09-28	2010-09-19	是

（4）其他关联交易

2010 年 11，月刘振东、管贻东分别出资 255 万元、245 万元设立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恒仓储）。2011 年 2 月，管贻东将其持有的港恒仓储 50 万元出资以 50 万元转让给龙口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刘振东、管贻东将其各自持有的港恒仓储 255 万元、195 万元出资分别以 255 万元、19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王长亮、刘振东分别出资 300 万元、200 万元设立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驾校）。2011 年 2 月，王长亮、刘振东各自将所持恒通驾校 165 万元、110 万元出资分别以 165 万元、1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王长亮、刘振东分别各自将所持恒通驾校 135 万元、90 万元出资分别以 135 万元、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王广臣、武军良分别出资 180 万元、120 万元设立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吊装）。2011 年 2 月，王广臣、武军良将各自所持恒通吊装 99 万元、66 万元出资分别以 99 万元、6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王广臣、武军良将各自所持恒通吊装 81 万元、54 万元出资分别以 81 万元、54 万元转让给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刘振东、于江水分别出资 30 万元、20 万元出资设立龙口市恒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汽贸）；2009 年 6 月刘振波对恒通汽贸增资 450 万元；2010 年 2 月刘振波、刘振东、于江水将各自所持恒通汽贸 15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出资转让给林林。2011 年 12 月，刘振波将所持恒通汽贸 300 万元股权以 2,901,313.78 元价格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林林将所持恒通汽贸 200 万元股权以 1,934,209.19 元价格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转让系依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1]第 1413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恒通汽贸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价。

2011 年 2 月，张辉、于希明分别出资 350 万元、150 万元设立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福绿洲）；2011 年 6 月张辉、于希明对恒福绿洲分别增资 350 万元、150 万元；2012 年 2 月于希明将其在恒福绿洲 300 万元出资转让给高兆春。2012 年 5 月，张辉将其持有恒福绿洲 700 万出资作价 829.941 万元，高兆春将所持 300 万元出资作价 355.689 万元转让给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转让系依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

中天华资评报字[2012]第1110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恒福绿洲截至2012年4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价。

管贻东所持港恒仓储股权、王长亮所持恒通驾校股权、王广臣及武军良所持恒通吊装股权、刘振波及林林所持恒通汽贸股权，均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张辉、于希明所持恒福绿洲股权均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高兆春受让于希明所持恒福绿洲股权亦系代刘振东持有股权。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港恒仓储股权、恒通驾校股权、恒通吊装股权、恒通汽贸股权、恒福绿洲股权均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均属于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06.30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			172,432.53	8,621.63				
应收账款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7,486.00	374.30				

6、关联方应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06.30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其他应付款	刘振东		28,578,285.66	11,035,514.21	3,797,037.51
预收账款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730,163.80	2,438,654.09		

七、或有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无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的外，期初数系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系指 2012 年 6 月 30 日；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类别

类　别	201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68,493,840.14	100.00	3,424,692.01	5.00
组合小计	68,493,840.14	100.00	3,424,692.01	5.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8,493,840.14**	**100.00**	**3,424,692.01**	**5.00**

类　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5,958,972.71	100.00	1,797,948.64	5.00
组合小计	35,958,972.71	100.00	1,797,948.64	5.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5,958,972.71**	**100.00**	**1,797,948.64**	**5.00**

（2）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期末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85,128.63	1年以内	12.97
山东滨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72,845.54	1年以内	7.84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1,391.60	1年以内	7.68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38,188.56	1年以内	7.36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1,798.62	1年以内	5.99
合 计		28,659,352.95		**41.8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类别

类 别	201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9,433,161.19	78.43	2,379,899.05	8.09
组合小计	29,433,161.19	78.43	2,379,899.05	8.09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94,219.60	21.57	1,861,670.51	23.00
合 计	**37,527,380.79**	**100.00**	**4,241,569.56**	**11.30**

类 别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7,154,584.70	77.66	1,662,937.72	6.12
组合小计	27,154,584.70	77.66	1,662,937.72	6.1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10,499.43	22.34	781,049.94	10.00
合 计	**34,965,084.13**	**100.00**	**2,443,987.67**	**6.99**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事故处理暂借款	8,094,219.60	1,861,670.51	23.00	
合 计	**8,094,219.60**	**1,861,670.51**	**23.00**	

（3）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子公司	21,093,326.98	1 年以内	56.21
事故借款	非关联方	8,094,219.60	1-2 年	21.57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3-4 年	5.33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12,108.10	1 年以内	3.23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1 年以内	1.87
合 计		**33,099,654.68**		**88.21**

（5）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长期股权投资

（1）明细项目

公司全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53,170.75	4,453,170.75		4,453,170.75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成本法	9,783,112.47	9,783,112.47		9,783,112.47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03,097.20	2,903,097.20		2,903,097.20
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12,659.39	4,212,659.39		4,212,659.39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9,113,654.79		9,113,654.79	9,113,654.79
合 计		**30,465,694.60**	**21,352,039.81**	**9,113,654.79**	**30,465,694.60**

续

公司全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龙口市恒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市恒通起重吊装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口恒通北奔重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67,507,438.66	726,332,081.62	518,199,481.06	291,900,739.17
其他业务收入	8,565,584.76	403,451.33	120,000.00	187,900.00
合 计	**376,073,023.42**	**726,735,532.95**	**518,319,481.06**	**292,088,639.17**

（2）营业成本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96,768,870.84	575,278,649.31	405,482,611.82	230,238,996.16
其他业务成本	7,631,966.76	287,093.07	166,896.96	91,728.24
合 计	**304,400,837.60**	**575,565,742.38**	**405,649,508.78**	**230,330,724.40**

（3）2012 年 1-6 月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367,273,658.82	293,989,354.08	73,284,304.74
吊装及其他	233,779.84	2,779,516.76	-2,545,736.92
主营业务小计	**367,507,438.66**	**296,768,870.84**	**70,738,567.82**
2、其他业务			
租赁	2,000,000.00	874,413.51	1,125,586.49
材料及其他	6,565,584.76	6,757,553.25	-191,968.49
其他业务小计	**8,565,584.76**	**7,631,966.76**	**933,618.00**
合　计	**376,073,023.42**	**304,400,837.60**	**71,672,185.82**

（4）2011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715,179,174.40	571,092,713.59	144,086,460.81
吊装及其他	11,152,907.22	4,185,935.72	6,966,971.50
主营业务小计	**726,332,081.62**	**575,278,649.31**	**151,053,432.31**
2、其他业务			
租赁	205,451.33	147,432.88	58,018.45
材料及其他	198,000.00	139,660.19	58,339.81
其他业务小计	**403,451.33**	**287,093.07**	**116,358.26**
合　计	**726,735,532.95**	**575,565,742.38**	**151,169,790.57**

（5）2010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514,028,602.11	404,263,026.06	109,765,576.05
吊装及其他	4,170,878.95	1,219,585.76	2,951,293.19
主营业务小计	**518,199,481.06**	**405,482,611.82**	**112,716,869.24**
2、其他业务			

租赁	120,000.00	166,896.96	-46,896.96
其他业务小计	120,000.00	166,896.96	-46,896.96
合　计	**518,319,481.06**	**405,649,508.78**	**112,669,972.28**

（6）2009 年度分类别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

类　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1、主营业务			
货物运输	291,900,739.17	230,238,996.16	61,661,743.01
吊装及其他			
主营业务小计	**291,900,739.17**	**230,238,996.16**	**61,661,743.01**
2、其他业务			
材料及其他	187,900.00	91,728.24	96,171.76
其他业务小计	**187,900.00**	**91,728.24**	**96,171.76**
合　计	**292,088,639.17**	**230,330,724.40**	**61,757,914.77**

（7）按地区分部列示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山东省以内	343,936,994.59	683,197,197.97	489,726,352.87	283,630,930.17
山东省以外	32,136,028.83	43,538,334.98	28,593,128.19	8,457,709.00
合　计	**376,073,023.42**	**726,735,532.95**	**518,319,481.06**	**292,088,639.17**

（8）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以及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①2012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63,084,331.30	16.77
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	41,881,094.50	11.14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8,267,071.71	10.18

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33,242,166.29	8.84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008,420.88	5.85
合　计	**198,483,084.68**	**52.78**

②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12,272,428.00	29.2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55,377,238.41	21.38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78,193.60	4.83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5,659,558.86	3.53
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24,153,139.92	3.32
合　计	**452,540,558.79**	**62.27**

③2010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09,981,721.33	21.22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399,663.38	20.91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8,394,970.44	7.41
邹平高新铝电有限公司	35,076,280.72	6.77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19,671,527.95	3.80
合　计	**311,524,163.82**	**60.11**

④2009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113,918,864.66	39.00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41,197,449.52	14.10
山东耀昌球团有限公司	19,740,434.37	6.76

淄博铁鹰钢铁有限公司	17,770,325.62	6.08
山东博汇浆业有限公司	11,916,983.70	4.08
合　计	**204,544,057.87**	**70.02**

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875.87	-2,173,649.32	496,958.72	-528,104.69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4,168.00	2,104,167.00	1,300,0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81,600.28	171,497.25	-709,000.92	-1,553,425.54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2,014.21	-1,435,677.64	-286,107.54	-206,311.55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所得税影响额	-53,069.48	376,289.99	-377,712.80	183,604.06
合 计	-322,391.84	-957,372.72	424,137.46	-2,104,237.7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按照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1）2012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3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5	0.29	0.29

（2）2011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46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26	0.57	0.57

（3）2010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21		

（4）2009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34		

3、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存在的尚未了结的主要诉讼情况如下：

（1）“2012.6.1”昌邑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2 年 6 月 1 日，张某驾驶鲁 B48608 号货车（载两名乘客）在山东省昌邑市境内沿新海路由东向西行驶至 19KM+800M 处时，撞在前方因车辆发生故障后顺停在道路北侧的由公司驾驶员魏某驾驶的鲁 FK9559（鲁 FM538 挂）货车尾部，造成张某死亡、两名乘客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车辆损坏的道路交通事故。

该事故经昌邑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昌公交认字[2012]第 00255 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张某应承担事故的主要责任，公司驾驶员魏某承担次要责任。

2012 年 6 月 20 日，死者王某（乘客之一）家属以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魏某、本公司、青岛煜祥达运输有限公司为被告向昌邑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

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共计 442,921.60 元，以上人身损害先在交强险限额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剩余部分由其他被告按比例承担赔偿责任，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12 年 6 月 20 日，死者王某（乘客之二）家属以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魏某、本公司、青岛煜祥达运输有限公司、孙某（系张某之妻）为被告向昌邑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损失 315,781.50 元，以上人身损害先在交强险限额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剩余部分由其他被告按比例承担赔偿责任，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12 年 7 月 9 日，死者张某家属孙某等以魏某、本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昌邑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被告魏某、公司应当赔偿原告因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保险公司应当在强制保险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原告请求依法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张某各种费用 221,724.25 元人民币，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目前，昌邑市人民法院已经于 2012 年 7 月 30 日开庭审理此案，未下判决。

（2）“2012.5.23”桓台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2 年 5 月 23 日，公司驾驶员马某驾驶的 FL2025 货车在山东省淄博市境内顺 205 国道由东往西行驶至周荆路口与驾驶二轮摩托车由北往南的陈某发生交通事故，陈某事故受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该事故经淄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桓台大队现场勘查后，于 2012 年 6 月 6 日作出无法查清道路交通事故成因的（淄）公交证字[2012]第 05001 号《道路交通事故证明》。

2012 年 6 月 21 日，死者陈某家属以驾驶员马某、本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桓台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丧葬费、误工费、死亡赔偿金、被抚养人生活费、精神抚慰金、交通费等共计 430,000 元，其中先由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公司在交强险应承担的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剩余部分由马某、公司在交强险限额外按比例承担赔偿责任，本案产生的诉讼费用由马某、公司承担。目前，桓台县人民法院已经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开庭审理此案，未下判决。

（3）“2012.1.30”滨海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2 年 1 月 30 日，王某驾驶的货车行驶至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大街路口处时，与由南向北行驶至此的公司驾驶员王某驾驶的鲁 FK9316 货车相撞，致公司驾驶员王某受伤，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车辆损坏。经山东省潍坊市公安局滨海经济开发区分局交通警察大队认定，双方负事故同等责任。

2012年3月19日，公司驾驶员王某的亲属以事故对方驾驶员王某、潍坊鲁源化工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为被告向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因交通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 386,194.35 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2012年4月8日，公司以事故对方驾驶员王某、潍坊鲁源化工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为被告向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三被告赔偿原告共计 73,993.5 元，并承担诉讼费用。对于上述两起起诉，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已经于2012年6月6日开庭合并审理此案，目前未下判决。

（4）“2011.3.22”昌邑撞轿车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1年3月22日19时10分，公司驾驶员王某驾驶鲁FK9316货车在山东省昌邑市境内沿新海路由东向西行驶至于金晶大道路口处，与任照峰驾驶的沿金晶大道由北向南行至路口处的轿车相撞，造成两车损坏，任照峰受伤的道路交通事故。该事故经昌邑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出具的昌公交认字[2011]字第001034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公司驾驶员王某负事故主要责任。

2011年7月7日，任某以王某、本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昌邑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赔偿损失120,000元，并承担诉讼费用。经开庭审理，昌邑市人民法院于2011年8月18日作出（2011）昌民初字第1427号判决，判令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支付原告任某医疗费98,272.88元；公司承担原告任某的停车费100元、检测费200元，共计300元的70%即210元，王某承担连带赔偿责任；驳回原告任某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2年5月9日，任某又以王某、本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公司为被告向昌邑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剩余的经济损失470,000元，并承担诉讼费用。昌邑市人民法院已经于2012年6月13日开庭审理此案，目前未下判决。